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and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take no responsibility for the contents of this announcement, make no representation as to its accuracy or completeness and expressly disclaim any liability whatsoever for any loss howsoever arising from or in reliance upon the whole or any part of the contents of this announcement.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1818)

OVERSEAS REGULATORY ANNOUNCEMENT

This announcement is made pursuant to Rule 13.09(2) of the Rules Governing the Listing of Securities on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hereby reproduces the “Announcement on the Issue of Corporate Bonds 2012”, “Prospectus on the Issue of Corporate Bonds to the Public”, “Summary of Prospectus on the Issue of Corporate Bonds to the Public” and “Credit Rating Report of Corporate Bonds 2012” published on the website of Shanghai Stock Exchange (www.sse.com.cn) on 14 November 2012 for your reference.

By order of the Board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Lu Dongshang
Chairman

Zhaoyuan, the PRC, 14 November 2012

As at the date of this announcement, the Board comprises Mr. Lu Dongshang, Mr. Weng Zhanbin and Mr. Li Xiuchen as executive Directors, Mr. Liang Xinjun, Mr. Cong Jianmao, Mr. Ye Kai and Mr. Kong Fanhe as non-executive Directors, and Mr. Ye Tianzhu, Mr. Yan Hongbo, Ms. Chen Jinrong and Mr. Choy Sze Chung Jojo as independent non-executive Directors.

* *For identification purpose only*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 299 号)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发行公告



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 债券受托管理人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2012年11月

发行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367号”文核准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招金矿业”）向社会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2、招金矿业本次发行面值120,000万元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1,20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3、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AA+，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为AAA。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69.28亿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合并报表中的股东权益）；2009年度、2010年度和2011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7.40亿元、12.01亿元和16.64亿元（2009年度、2010年度及2011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三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01亿元，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4、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本次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预设区间为4.5%-5.2%。最终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利率询价情况在上述利率预设区间内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内固定不变。

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将于2012年11月15日（T-1日）向网下机构投资者利率询价，并根据利率询价情况确定本次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将于2012年11月16日（T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本次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敬请投资者关注。

6、本次债券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联

合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配售，配售原则详见本公告“四、网下发行”中“（六）配售”。

7、本次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的比例分别为 10%和 90%。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如网上发行数量获得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发行数量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上/网下回拨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债券网上和网下最终发行规模总额为 12 亿，如网下最终认购不足，则由联合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购入。

8、网上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认购，网上发行代码为“751970”，简称为“12 招金券”。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手（10 张，1,000 元），超过 1 手的必须是 1 手的整数倍。网上认购次数不受限制。

9、网下发行仅面向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通过与联合主承销商签订认购协议的方式参与网下申购，机构投资者网下最低申购单位为 10,000 手（1,000 万元），超过 10,000 手的必须是 1,000 手（100 万元）的整数倍，联合主承销商另有规定的除外。

10、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他人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并持有本次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敬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告中本次债券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发行时间、认购办法、认购程序、认购价格和认购款缴纳等具体规定。

12、发行人将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办理有关上市手续，本次债券具体上市时间另行公告。本次债券可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

13、本公告仅对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次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次债券情况，请仔细阅读《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已刊登在 2012 年 11 月 1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投资者亦可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14、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招金矿业、公司	指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公开发行
招金集团	指	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主承销商	指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证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网下询价日	指	2012年11月15日，为本次发行接受机构投资者网下询价的日期
发行首日、网上发行日、网下发行起始日	指	2012年11月16日，为本次发行接受投资者网上认购的日期以及网下发行的起始日期
承销团	指	联合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联合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机构的总称
元	指	人民币元
社会公众投资者	指	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机构投资者	指	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简称为“12招金券”）。

2、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2亿元。

3、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的期限为5年。

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次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次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联合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配售，配售原则详见本公告“四、网下发行”中“（六）配售”。

9、网上/网下回拨机制：本次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发行总规模的比例分别为10%和90%。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如网上发行数量获得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发行数量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上/网下回拨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债券网上和网下最终发行规模总额为12亿，如网下最终认购不足，则由联合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购入。

10、发行对象：

1) 网上发行：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 网下发行：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

买者除外)。

11、发行首日：2012年11月16日。

12、起息日：2012年11月16日。

13、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4、付息日：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11月1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5、兑付日：2017年11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6、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招金集团为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18、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9、联合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1、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联合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即认购金额不足12亿元的部分由联合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22、发行费用概算：本次债券的发行费用不超过募集资金的1.0%。

23、募集资金用途：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剩余部分中10亿元将用于偿还公司部分贷款，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24、拟上市地：上证所。

25、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证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6、新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本次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证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新质押式回购安排。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证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7、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28、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2 日 (2012 年 11 月 14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募集说明书摘要、发行公告
T-1 日 (2012 年 11 月 15 日)	网下询价 确定票面利率
T 日 (2012 年 11 月 16 日)	公告最终票面利率 网上发行日 网下发行起始日 网上认购的剩余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如有）
T+1 日 (2012 年 11 月 19 日)	联合主承销商向获得网下配售的机构投资者发送 《配售缴款通知书》
T+2 日 (2012 年 11 月 20 日)	网下发行截止日 网下机构投资者于当日中午 12:00 之前将认购款划 至联合主承销商专用收款账户
T+3 日 (2012 年 11 月 21 日)	网下发行注册日，联合主承销商将网下认购的注册 数据于当日 10:30 前以书面和电子数据形式报送上 证所

注：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上述发行日程。

二、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利率询价

（一）网下投资者

本次网下利率询价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二）利率询价预设区间及票面利率确定方法

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预设区间为 4.5%-5.2%，本次债券最终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的询价结果在上述利率预设区间内协商确定。

（三）询价时间

本次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的时间为2012年11月15日（T-1日），参与询价的投资者必须在2012年11月15日（T-1日）13:00 - 15:00之间将《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以下简称“《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见附表一）

传真至联合主承销商处。

（四）询价办法

1、 填制《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

拟参与网下询价的机构投资者可以从发行公告所列示的网站下载《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并按要求正确填写。填写《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应注意：

- （1）应在发行公告所指定的利率预设区间内填写询价利率；
- （2）每一份《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最多可填写 5 个询价利率，询价利率可不连续；
- （3）填写询价利率时精确到 0.01%；
- （4）询价利率应由低到高、按顺序填写；
- （5）每个询价利率上的申购总金额不得少于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并为 100 万元的整数倍；
- （6）每一询价利率对应的申购总金额，是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不低于该询价利率时，投资者的最大投资需求。

2、 提交

参与利率询价的机构投资者应在2012年11月15日（T-1日）13:00 - 15:00间将以下资料传真至联合主承销商处：

- （1）附件一《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加盖单位公章）；
- （2）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 （4）联合主承销商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传真：010-58328765；电话：010-58328766。

投资者填写的《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一旦传真至联合主承销商处，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不得撤回。每家机构投资者只能提交一份《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如投资者提交两份以上（含两份）《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则以最先到达的视为

有效，其后的均视为无效。

3、利率确定

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次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并将于2012年11月16日（T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证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本次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发行人将按上述确定的票面利率向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本次债券。

三、网上发行

（一）发行对象

网上发行的对象为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二）发行数量

本次债券网上预设发行规模为发行总额的10%，即1.2亿元。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如网上发行数量获得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发行数量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本次债券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下向网上回拨。

（三）发行时间

网上发行时间为1个交易日，即发行首日2012年11月16日（T日）上证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四）认购办法

- 1、本次债券的发行代码为“751970”，简称为“12招金券”。
- 2、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 3、在网上发行日的正常交易时间内，联合主承销商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进行“卖出申报”，参与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进行“买入申报”，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撮合成交，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

网上认购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先进行网上认购的投资者的认购数量将优先得到满足，上证所交易系统将实时确认成交。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如网上发行数量获得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发行数量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本次债券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下向网上回拨。

4、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手（10张，1,000元），超过1手的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投资者认购数量上限还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凡参与网上认购的投资者，认购时必须持有上证所证券账户并办理指定交易，尚未办理开户登记手续的投资者，必须在网上发行日2012年11月16日（T日）之前开立上证所证券账户及办理指定交易。已开立资金账户但没有存入足额资金的认购者，需在网下发行日之前（含当日）存入全额认购款，尚未开立资金账户的认购者，必须在网下发行日之前（含当日）在与上证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设资金账户，并存入全额认购款。资金不足部分的认购视为无效认购。

6、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认购次数不受限制。

（五）结算与登记

网上发行的结算和登记按照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六）网上发行注册

本次网上发行注册由登记公司根据网上认购结果进行资金结算确认有效认购后进行注册。如登记公司的结算参与人2012年11月19日（T+1日）未能完成认购资金结算义务，登记公司将根据资金缺口，对该结算参与人名下所有认购按时间顺序从后向前确定无效认购。

四、网下发行

（一）发行对象

网下发行的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包括未参与网下询价的合格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

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二）发行数量

本次债券网下预设的发行规模为发行总额的90%，即10.8亿元。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如网上发行数量获得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发行数量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本次债券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下向网上回拨。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每个机构投资者的最低申购单位为10,000手（1,000万元），超过10,000手的必须是1,000手（100万元）的整数倍，联合主承销商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发行价格

本次债券的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四）发行时间

本次债券网下发行的期限为3个交易日，即2012年11月16日（T日）至2012年11月19日（T+1日）每日的9:00-17:00，2012年11月20日（T+2日）的9:00-12:00。

（五）申购办法

1、凡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申购时必须已开立上证所的证券账户。尚未开户的机构投资者，必须在2012年11月15日（T-1日）前开立证券账户。

2、欲参与网下协议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在网下发行期间自行联系联合主承销商，联合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机构投资者认购意向，与机构投资者协商确定认购数量，并向机构投资者发送配售缴款通知书或与其签订网下认购协议。网下配售不采用比例配售的形式，在同等条件下，参与网下询价的投资者的认购意向将优先得到满足。

（六）配售

联合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次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

（七）缴款

获得配售的机构投资者应按照规定及时缴纳认购款，认购款须在2012年11月20日（T+2）中午12:00前足额划至联合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账户。划款时应注明机构投资者全称和“招金矿业公司债券认购资金”字样，同时向联合主承销商传真划款凭证。

收款单位：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账号：110060576018150075611

大额支付号：301100000099

联系人：郎宁、石颖

联系电话：010-8260 8178、010-8260 8180

传真：010-8260 8171

（八）网下发行注册

联合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结果，将网下发行的注册数据于2012年11月21日（T+3日）的10:30前以书面和电子数据的形式报送上证所，同时按要求生成电子数据，报送登记公司进行注册登记。

（九）违约申购的处理

对未能在2012年11月20日（T+2日）中午12:00前缴足认购款的机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申购，联合主承销商有权取消其认购。联合主承销商有权处置该违约投资者申购要约项下的全部债券，并有权进一步依法追究违约投资者的法律责任。

五、认购费用

本次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印花税等费用。

六、风险提示

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就已知范围已充分揭示本次发行可能涉及的风险事项，详细风险揭示条款参见《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七、发行人、保荐人和联合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299号

联系人：方继生

联系电话：0535-8266 009

传真：0535-8227 541

（二）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5层

联系人：施健、程晨、孙祺

联系电话：021-3866 8650、021-3866 8652、021-3866 8653

传真：021-3866 8639

（三）联合主承销商

1、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5层

联系人：施健、程晨、孙祺

联系电话：021-3866 8650、021-3866 8652、021-3866 8653

传真：021-3866 8639

2、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26楼

联系人：董朝晖、周丞玮、付滕

电话：021-6876 1616

传真：021-6876 5289

3、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10层

联系人：陈建兵、左亚伟

联系电话：010-6321 2001

传真：010-6603 0102

(本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月 14 日



(本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联合主承销商：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11 月 14 日



(本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联合主承销商：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11月14日

附件一：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

重要声明					
<p>填表前请仔细阅读发行公告及填表说明。</p> <p>本表一经申购人完整填写，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后传真至联合主承销商后，即对申购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不可撤销。申购人承诺并保证其将根据联合主承销商确定的认购数量与联合主承销商签订《网下认购协议》。</p>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姓名		传真号码			
联系电话(O)		移动电话(M)			
证券账户名称（上海）		证券账户号码（上海）			
利率询价及申购信息					
5 年期（4.5% - 5.2%）					
票面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		
销售人名称及比例					
1、瑞银证券	%	2、德邦证券	%	3、一创摩根	%
<p>重要提示：</p> <p>请将此表填妥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于 2012 年 11 月 15 日（T-1 日）13:00 – 15:00 连同以下资料传真至联合主承销商处：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3）联合主承销商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p> <p>传真：010-5832 8765，咨询电话：010-5832 8766。</p>					
<p>申购人在此承诺：</p> <p>1、申购人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完整；</p> <p>2、申购人的申购资格、本次申购行为及本次申购资金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其他适用于自身的相关法定或合同约定要求，已就此取得所有必要的内外部批准，并将在认购本次债券后依法办理必要的手续；</p> <p>3、本次最终申购金额为网下利率询价表中不高于最终票面利率的询价利率对应的最大有效的申购金额；</p> <p>4、申购人在此承诺接受发行人与联合主承销商制定的本次网下发行申购规则；申购人同意联合主承销商按照网下利率询价表的申购金额最终确定其具体配售金额，并接受联合主承销商所确定的最终配售结果和相关费用的安排。</p> <p>5、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果其获得配售，则有义务按照《配售缴款通知书》或《网下认购协议》规定的时间、金额和方式，将认购款足额划至联合主承销商通知的划款账户。如果申购人违反此义务，联合主承销商有权处置该违约申购人订单下的全部债券，同时，本申购人同意就逾时未划部分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联合主承销商支付违约金，并赔偿联合主承销商由此遭受的损失；</p> <p>6、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果遇不可抗力、监管者要求或其他可能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在经与主管机关协商后，发行人及联合主承销商有权暂停或终止本次发行。</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p>				<p>（单位盖章）</p> <p>年 月 日</p>	

填表说明：（以下内容不需传真至联合主承销商处，但应被视为本发行公告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 1、票面利率应在询价利率区间内由低到高填写，最小变动单位为0.01%；
- 2、最多可填写5档票面利率及对应的申购金额；
- 3、每个申购利率上的申购金额不得少于1,000万元（含1,000万元），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万元的整数倍；
- 4、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是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不低于该申购利率时，投资者的最大投资需求；
- 5、有关票面利率和申购金额的限制规定，请参阅发行公告相关内容；
- 6、票面利率及申购金额填写示例（声明：本示例数据为虚设，不含任何暗示，请投资者根据自己的判断填写）。

假设本次债券票面利率的询价区间为4.30% - 4.60%。某投资者拟在不同票面利率分别申购不同的金额，其可做出如下填写：

票面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
4.30%	2,000
4.40%	4,000
4.50%	7,000
4.60%	10,000
—	—

上述报价的含义如下：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高于或等于 4.60%时，有效申购金额为 10,000 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4.60%，但高于或等于 4.50%时，有效申购金额 7,000 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4.50%，但高于或等于 4.40%时，有效申购金额 4,000 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4.40%，但高于或等于 4.30%时，有效申购金额 2,000 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4.30%时，该询价要约无效。

7、参与网下利率询价的机构投资者请将此表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在本发行公告要求的时间内连同以下资料传真至联合主承销商处：（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3）联合主承销商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8、投资者须通过以下传真号码以传真方式参与本次网下利率询价，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一概无效。传真：010-58328765；咨询电话：010-58328766。



ZHAO JIN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 299 号)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UBS 瑞银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2012 年 11 月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发行公司债券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了任何判断。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次债券依法发行后，本公司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认购本次债券视作同意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将登载于本次债券拟上市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发行人网站（<http://www.zhaojin.com.cn>），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将登载于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述文件还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本公司和保荐人外，本公司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人债券评级为AAA；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69.28亿元（合并报表中所有者的权益）；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12.01亿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20倍。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见发行公告。

二、债券属于利率敏感性投资品种。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次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波动可能使本次债券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由于本次债券上市事宜需要在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次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次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从而可能影响债券的流动性，导致投资者在债券转让时出现困难。

四、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级，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A。主体信用AA⁺级别的涵义为招金矿业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债券信用AAA级别的涵义为本次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由于本次债券的期限较长，在债券存续期内，如果由于不可控制的因素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影响本次债券的本息按期兑付。

五、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该评级机构对本次债券发行的担保人招金集团及其该期中期票据给予了AA+的信用评级。本次债券发行的评级机构中诚信证评评定招金集团长期主体信用等级AA+，并在综合考虑发行主体信用和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认为招金集团的担保能够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障，因此评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六、截至2012年6月30日，招金集团为其他单位提供借款担保余额为45.9亿元，其中对内担保36.99亿元，对外担保8.87亿元。担保总额占招金集团201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重为153%；若考虑公司本次12亿元的公司债券全额发行，招金集团对外担保总额占其2012年6月30日未经审

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重将为190%。招金集团包括本次债券在内的累计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比例较高，可能会使本次债券面临一定的担保风险。

目 录

释义	7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0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1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7
第二节 风险因素	19
一、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	19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20
第三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6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6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6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8
第四节 担保	30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30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34
三、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35
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37
一、偿债计划	37
二、偿债基础	37
三、偿债保障措施	38
四、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解决措施	40
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41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41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1
第七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47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47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事项	48
第八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6
一、发行人概况	56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东情况	58
三、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机构及下属公司情况	59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64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5
六、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75
七、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的主要优势	76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78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78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78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88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89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2
六、本次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107
第十节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	110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110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12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113
一、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对外担保情况.....	113
二、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未决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113
第十二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14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124

释义

除非特别提示，本募集说明书的下列词语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或招金矿业	指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人本次在境内发行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次债券发行而编制的《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按照《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而编制的本次债券发行的简要情况
发行公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次债券发行而编制的《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保荐人或牵头主承销商或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或联合主承销商	指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诚信证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次债券发行而签订的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 主承销商与其他承销团成员为承销本次债券而签订的《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	指 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次债券，发行期届满后，无论是否出现认购不足和/或任何承销商违约，主承销商均有义务按承销协议的规定将相当于本次债券全部募集款项扣除承销费用后的资金按时足额划至发行人的指定账户；承销团各成员依据承销团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次债券，并对主承销商承担相应的责任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持有人	指 就本次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主体，两者具有同一涵义
公司股东大会	指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招金集团或担保人	指 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函	指 担保人以书面形式为本次债券出具的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保函
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09年、2010年、2011年和2012年1-6月
最近一年	指 2011年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交割日	指 本次债券发行期限届满后完成交割的日期
本息	指 本次债券的本金和/或利息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 2、住 所：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299号
- 3、办公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299号
- 4、法定代表人：路东尚
- 5、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4年4月16日
最后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11年8月11日
- 6、注册资本金：2,914,860,000元
- 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000018082374
- 8、股票上市地：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招金矿业
股票代码：1818
- 9、信息披露报刊名称：《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 10、董事会秘书：王立刚
- 11、联系方式：
电话：0535-8266009
传真：0535-8227541
电子信箱：zjky@zhaojin.com.cn
邮政编码：265400
- 12、互联网网址：<http://www.zhaojin.com.cn>
- 13、经营范围：前置许可经营项目：黄金探矿、采矿；一般经营项目：黄金选矿、氰冶及副产品加工销售；矿山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技术推广服务；对外投资

（二）本次债券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本次发行经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4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2年5月29日召开的2011年股东周年大会表决通过。路东尚及翁占斌两位授权董事于2012年8月20日签署了《关于本次债券发行具体事项的决定》，对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进行了调整。

2011年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于2012年5月29日在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367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于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12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次债券基本条款

1、债券名称：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2、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12亿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5年。

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次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次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起息日：2012年11月16日。

9、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0、付息日：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11月1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

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1、兑付日：2017年11月16日。

12、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招金集团为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14、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联合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6、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安排见发行公告。

17、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18、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9、发行费用概算：本次债券发行费用为不超过募集资金的1.0%。

20、募集资金用途：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剩余部分中10亿元将用于偿还公司部分贷款，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21、拟上市地：上证所。

22、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上证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3、新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A，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证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申请新质押式回购安排。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证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4、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四) 本次发行相关日期

1、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 2012年11月14日

发行首日： 2012年11月16日

预计发行期限： 2012年11月16日至2012年11月20日

网上申购日： 2012年11月16日

网下发行期限： 2012年11月16日至2012年11月20日

2、本次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证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299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299号

法定代表人：路东尚

董事会秘书：王立刚

联系人：方继生

电话：0535-8266009

传真：0535-8227541

邮政编码：265400

（二）保荐机构和承销团成员

1、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刘弘

项目主办人：张敬京、任佳

项目组成员：李宏贵、孙利军、贾楠、孙卿东、黄一可、李沛、杨矛

电话：010-58328888

传真：010-58328954

邮政编码：100033

2、联合主承销商

名称：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26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项目主办人：董朝晖、周丞玮

项目组成员：付朦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5289

邮政编码：200122

3、联合主承销商

名称：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10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项目主办人：陈建兵、张帆

项目组成员：王志坚、左亚伟、谢玥

电话：010-63212001

传真：010-66030102

邮政编码：100033

4、分销商

(1) 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法定代表人：徐勇力

联系人：郑媛媛

电话：010-63134213

传真：010-63134200

邮政编码：100032

(2) 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1号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联系人：余剑霞

电话：0571-87901941

传真：0571-87902749

邮政编码：310007

(3) 名称：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法定代表人：薛荣年

联系人：史超

电话：010-88091597

传真：010-88091796

邮政编码：100033

(三) 律师事务所

1、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楼

负责人：王玲

经办律师：张恒顺、牟蓬

联系人：张恒顺、牟蓬

电话：021-24126000

传真：021-24126350

邮政编码：200031

2、保荐人（主承销商）律师

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负责人：朱小辉

经办律师：李琦、荣姗姗

电话：010-57763888

传真：010-57763777

邮政编码：100032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南京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4楼

负责人：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友业、李璟

联系人：李璟

电话：010-68286868

传真：010-88210608

邮政编码：100039

（五）担保人

名称：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招远市盛泰路北埠后东路东

法定代表人：路东尚

经办人：丁洪杰

电话：0535-8227500

传真：0535-8212274

邮政编码：265400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599号1幢968室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经办人：邵津宏、肖鹏、蔡汤冬

电话：021-51019090

传真：021-51019030

邮政编码：200011

（七）收款银行

开户名：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账号：110060576018150075611

联系人：郎宁、石颖

联系电话：010-82608178、010-82608180

（八）本次债券拟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红元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邮政编码：200120

（九）本次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法定代表人：高斌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68870059

邮政编码：200120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¹

本次发行的联合主承销商之一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存在一定的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¹ 截至2012年6月30日，UBS AG（持有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股权）持有本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比例为1.33%。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5.46%股份）及第三大股东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64%股份），与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上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89.64%股份）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郭广昌。

除以上股权关系外，截至2012年6月30日之前的六个月时间内，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及本项目经办人员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除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存在的以上关联关系外，本公司根据本次发行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和相关人员的书面确认及在作出合理及必要的查询后确认，截至2012年6月30日之前的六个月时间内，本公司与本次发行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行的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且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本次债券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由于本次债券的具体交易流通审批事宜需要在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交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亦无法保证本次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因此，投资者将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虽然本公司目前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但本次债券的存续期较长，如果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内，本公司所处的宏观环境、经济政策和行业状况等客观环境出现不可预见或不能控制的不利变化，以及本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从而影响本次债券本息的按期兑付。

（四）本次债券偿债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次债券发行时，本公司已根据现实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控制 and 降低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风险，但是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因素（如政策、法律法规的变化等）导致已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能完全履行，

进而影响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资信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产质量和流动性良好，盈利能力和现金获取能力稳定，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发行人在近三年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重大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发行人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因客观原因导致发行人资信状况发生变化，亦将可能使本次债券投资者受到影响。

（六）担保风险

本次债券的担保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人为招金集团。招金集团目前具有良好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

但是，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本公司无法保证担保人的经营状况、资产状况及支付能力不发生负面变化。如果出现上述负面变化，可能影响到担保人对本次债券履行其应承担的担保责任，甚至丧失履行其为本次债券承担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能力。

（七）评级风险

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但本公司无法保证主体信用评级和/或本次债券信用评级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负面变化。如果本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和/或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负面变化，可能引起本次债券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波动，甚至导致本次债券无法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流通。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长短期债务结构的风险

2009 年至 2011 年以及 2012 年上半年，公司期末合并报表口径的银行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60,694.84 万元、37,000.00 万元、88,655.00 万元和 256,667.78 万

元；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5,779.00 万元、5,546.71 万元、1,294.17 万元和 11,447.49 万元；银行借款余额总额分别为 66,473.84 万元、42,546.71 万元、89,949.17 万元和 268,115.27 万元。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占比达到 95.73%。同时，公司分别于 2009 年发行 15 亿元公司债券，于 2011 年发行 7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银行借款及其他债券融资的增加，尤其是短期借款的增加，使得公司的财务费用相应增加，2009 年至 2011 年以及 2012 年上半年分别为 1,662.20 万元、7,120.79 万元、9,915.71 万元和 10,665.87 万元。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公司的自身经营或融资、信贷环境发生突发重大不利变化，本公司将可能出现短期的现金流短缺，对偿还短期债务本息造成不利影响。

2、未来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作为国内领先的黄金企业，公司发展突出资源占有和整合。为巩固行业地位，增强竞争力，公司以黄金为主进行重点扩张的战略布局，占领大型资源、重点成矿带，不断提高其黄金资源储备量。在对外收购方面，公司将坚持“低成本开发、高层次合作、规模化运作”的原则，以新疆、甘肃、内蒙和山东地区为重点，跟踪落实重点储备的优质资源项目，2012 年计划投入 800,000,000 元。在基建技改工程方面，公司将以埠外矿山扩产增能项目为主线，确保埠内金矿采选能力稳中有升，埠外金矿快速增长，为公司业务规模稳步发展提供保障，2012 年计划投入资金约 1,360,000,000 元，规划项目建设 30 项。在探矿增储方面，公司在埠内以招平断裂带，埠外以辽宁、甘肃、新疆等地的大型成矿带为突破口，重点向深部推进，力争探矿增储有大的突破，2012 年计划投入探矿资金 200,000,000 元，确保新增黄金资源量 80 吨。公司未来的投资可能会带来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3、存货跌价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存货增长较快，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55,802.98 万元、91,001.36 万元、226,354.74 万元及 261,480.75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7.24%、36.31%、45.89%及 52.25%。公司存货主要为金精矿等原材料和黄金等产成品，鉴于近年来黄金市场价格一直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还未出现大的回调和波动，但不排除未来公司的存货可能存在一定程度贬值的风险。

（二）市场和经营风险

1、黄金采掘冶炼行业竞争加剧引发的风险

本公司与其它中国采矿企业在寻找及收购资源方面,以及在本公司的冶炼业务所需金精矿的采购来源上存在竞争。与本公司相比,部分竞争者可能在资源品位及储量、技术、成本等方面存在一定相对优势。如果本公司在主要经营地招远以外的中国其它地区拓展业务,将可能面对当地矿产具有更深认识或更能有效控制资源的竞争者。除本地竞争者外,本公司也会与海外公司竞争。中国黄金采掘冶炼行业日趋激烈的竞争可能会对本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及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影响。

2、黄金价格波动风险

黄金是公司的主要产品,而黄金的价格面临一定的波动风险,主要与黄金的市场价格波动有关。公司生产的标准金锭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出售,价格基本与国际黄金价格保持一致,而国际金价受到通货膨胀预期、美元走势、利率、黄金市场供求、经济发展趋势及金融市场稳定性等多种因素影响。金价的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3、成本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生产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辅料、电力以及人工等成本,公司积极加强技术研发,利用先进的开采技术和装备配备,采取一系列成本控制措施,实现了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实现了较低的克金综合成本。但不排除未来由于原材料、物料、电力价格以及人工费用上涨的因素,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成本价格上升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影响。

4、外汇风险

本公司进行的交易全部以人民币计价。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波动可能影响国际金价的人民币价格及本地金价的美元价格,因此其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会构成影响。

5、勘探的风险及开发项目的不确定性带来的未来黄金储量及生产增长风险

任何黄金勘探计划能否成功,均取决于多项因素,其中包括:(1)能否确认矿体的所在位置;(2)于矿体的所在位置进行开采是否产生经济效益;(3)能否建立适当的冶炼程序及能否符合经济效益地兴建适当的采矿及选矿设施;(4)是

否能取得所需的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复。

为在探矿区取得额外储量，本公司需要进行开发项目建设，包括扩大现有矿山以及开发新矿山。项目开发建设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开发前进行的项目可行性研究结果有重大差异。此外，任何新矿山的开发及兴建或扩大现有矿山也同时受到其它多种因素的影响，包括：（1）能否获得所需政府批文及所需时间；（2）所需兴建采矿及选矿设施的时间及成本，是否需要建设冶炼及精炼设施及有关成本；（3）是否有足够劳务、能源及其它物料及其成本，能否符合运输及其它基础设施条件；（4）是否能为建设及开发活动提供足够资金。因此，本公司不能保证未来探矿活动或开发项目能延续本公司现有采矿业务，或带来任何具有经济效益的新采矿业务。如果本公司不能通过勘探来扩充或扩展现有矿山的储量或发现拥有资源的新矿，或者未能完成所需开发项目，本公司未来可能不能增加或维持现有黄金生产的水平。

6、矿产资源储量和可采储量估测的风险

公司通过勘查技术对矿产资源量和可采储量进行估测，据此判断开发和经营的可行性并进行工业设计。由于矿山地质构造复杂且勘探工程范围有限，矿山的实际情况可能与估测结果存在差异。若未来公司的实际矿产资源量和可采储量与估测结果有重大差异，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7、环保风险

在黄金的采、选、冶过程中会带来废石、尾矿以及废气、废水和废渣等废弃物，如控制不当，废弃物中的有害物质将会对周边环境包括土地、空气及水资源等造成污染和影响，因此国家对矿山开采等行业的环保设施建设要求较高。若采取的环保措施无法达标，可能对地区环境造成不良影响，进而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甚至面临法律上的诉讼和经济上赔偿的风险。随着国家对环保的重视，公司将不断加大对环保方面的资金投入，从而导致公司经营成本上升。此外，公司无法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因为国家相关部门对于安全环保工作的检查而出现短期暂停生产的情形。

8、部分采矿业务、探矿工程等劳务外包引发的风险

本公司大部分劳工密集度大的地下采矿工作、部分勘探工程以及大部分矿山建设及设备安装、钻孔挖掘的工作均由第三方承包商提供。因此，公司业务将

会受本公司承包商的表现所影响。如果该等承包商不能达到本公司质量、安全及环境标准的情况，有可能会致本公司需向第三方承担法律责任，并对本公司业务、声誉、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有不利影响。此外，如果本公司未能成功挽留承包商或及时找到其他承包商，则可能对本公司业务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9、对外收购兼并矿山资产或企业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将加快对外开发作为公司一项主要的经营战略予以实施，公司在埠外（指招远以外的地区）收购兼并的资产和企业遍及新疆、甘肃、海南等主要产金区域。未来几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外开发步伐，增加公司黄金储备，提高黄金产能。但如果收购对象的实际储量或资源与事先估算有较大差距，或因所购入资产或企业的营运、技术、工艺和产品以及员工未能与公司现有业务完全融合，公司可能面临因收购产生的投资风险。

10、海外投资风险

2010年7月25日，公司投资200.00万澳元（相当于约人民币1,150.00万元）认购澳大利亚Citigold公司2,000万股股权，占股权收购日Citigold公司总股本的2.15%，同时占有Citigold公司董事会的一个董事席位，迈开了海外扩张、抢占境外资源的第一步。由于海外投资受所在国政治、经济、法律等因素影响较大，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等方面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管理风险

1、人才储备管理的风险

本公司业务的发展依赖若干主要工作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它员工、承包商及顾问。但本公司不能保证该等人员将继续向本公司提供服务或将履行其雇用合同的协议条款及条件。任何主要人员的流失以及继续储备专业人才都有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公司的管理成本，并影响到公司的可持续经营和发展。

2、安全生产管理的风险

采矿和冶炼业务涉及多项潜在经营风险，包括工业事故、矿场坍塌、恶劣天气、设备故障、火灾、地下水渗漏、爆炸及其他突发性事件，这些风险可能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破坏及潜在的法律风险。本公司已落实一系列有关安

全生产管理的指引和规定,但本公司不能确保日后不会发生因处理不当所引致的意外事故。

(四) 政策风险

1、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中国对黄金采掘冶炼行业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构成了公司正常持续运营的外部政策、法律环境,对于公司的业务开展、生产运营、内外贸易、资本投资等方面都有重要影响。如果相关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相应影响。

2、环保政策限制和变化的风险

随着中国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环境保护工作日益受到重视,国家和各级地方政府部门对于黄金采掘冶炼行业也不断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随着环保标准的提高,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投入也将相应增加,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相应的影响。

3、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国的相关法律及法规,本公司须缴付包括企业所得税、资源税、营业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物业税等税费。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号)的规定,黄金生产和经营单位销售黄金和黄金矿砂(含伴生金)免征增值税。但本公司生产及出售的白银及其它副产品,以及本公司为第三方处理矿石及精矿而收取的费用,均须缴纳增值税,税率为13%或17%。如果标准金锭销售的增值税减免政策发生变化,或政府相关部门进一步调高资源税税率或其它税率,将可能对本公司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第三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中诚信证评出具了《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2】054号），该评级报告会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予以公布。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中诚信证评评定招金矿业主体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招金矿业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中诚信证评评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

（二）有无担保的情况下评级结论的差异

中诚信证评评定招金矿业主体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招金矿业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中诚信证评肯定了公司丰富的黄金资源储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和较突出的技术实力。但同时，中诚信证评也关注到黄金价格波动、黄金资源竞争激烈以及资本支出压力等因素对公司信用水平可能产生的影响。

在综合考虑了发行主体信用、信用增级措施、担保人对发行人的支持力度、担保人与发行人的相关度等因素的基础上，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本级别考虑了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招金集团”）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所起到的保障作用。

本次债券在无担保的情况下信用等级为AA⁺，在有担保的情况下信用等级为AAA。

（三）信用评级报告内容摘要及揭示的主要风险

正面：

黄金资源储备丰富。近年来，公司加大了对外收购矿山的力度，且深入推进现有矿山探矿工程，黄金资源储量逐年增长，为公司长期的良好发展奠定较好基础。

盈利能力很强。公司金精矿主要来源于自有矿山，外购比例较低，且矿产金自给率位于同行业之首，因此，公司的营业毛利率较高，显示出很强的盈利能力。

技术实力较为突出。公司重视技术实力的提升，建有招金矿业技术中心，并有多项技术获国家级、省级奖项。较强的技术实力能够有效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较强的担保实力。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招金集团是中国五大黄金集团之一，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同时，作为招远市直属国有企业，集团可获得较强的政府支持。

关注：

黄金价格波动风险较大。由于黄金生产企业只能被动接受黄金交易价格，缺乏议价能力，因而黄金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盈利的稳定性产生重要影响，黄金价格波动风险较大。

资源竞争激烈，收购成本不断提高。近年来，国内主要黄金生产企业加大了对黄金资源的收购力度，矿产资源竞争日趋激烈，获取成本相应上升，这给公司资源整合带来了一定的资金压力。

（四）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

内，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等级或公告信用等级暂时失效。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予以公告。本公司亦将通过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对外公布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发行人获得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等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额度共计为68.50亿元人民币，已使用授信额度为20.56亿元人民币，尚有47.94亿元人民币额度未使用。

（二）与客户往来情况

最近三年，在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发行人未曾发生严重违约情况。

（三）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名称	发行规模 (万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 利率	截至2012年 6月30日已 还额	2012年6月30 日应付债券余额 (万元)
2009年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50,000	2009年12月23日	2016年12月23日	5.00%	-	149,369.70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债券全部发行完毕后，发行人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27亿元，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为38.97%，未超过发行人净资产的40%。

(五)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2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93	1.20	1.62	1.99
速动比率(倍)	0.45	0.65	1.03	1.64
资产负债率(%)	52.09	46.72	37.50	41.81
每股净资产(元)	2.18	2.22	3.85	3.03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年)	0.59	1.60	2.25	2.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9.57	61.78	46.46	75.90
应付账款周转率(次/年)	0.91	2.15	2.81	2.82
利息保障倍数(倍)	7.32	22.46	22.06	43.9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0.07	0.51	0.66	0.70
每股现金净流量(元)	-0.22	0.14	-0.54	0.6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67	25.71	22.85	16.7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	0.60	0.44	0.51

注:

未经特别说明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 100%

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期末股本总额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应付账款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应付账款平均余额

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现金净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股本总额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期末净资产 (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基本每股收益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加权平均股份总数

周转率数据均为年化数据

备注: 请投资者参考募集说明书第九节“财务会计信息”中的有关说明。

第四节 担保

本次债券由招金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担保人概况

- 1、公司名称：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800,000,000元
- 3、住所：招远市盛泰路北埠后东路东
- 4、法定代表人：路东尚

5、经营范围：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包括金矿勘探（有效期至2012年12月31日）。一般经营项目包括资本运营、矿山机械制修；经济林苗生产、销售；果品生产、收购、销售；塑料制品、浮选用黄药、石材、矿山机电设备、电线、电缆的生产、销售；黄金、白银的购销及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凡涉及前置审批或许可证资质证未经审批或未办理资质证书许可证的本公司一律不经营，只允许下属企业有许可证或资质证的经营。）

（二）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根据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鲁正信审字（2012）第2100号），招金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2012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亿元）	225.01	206.79
净资产（亿元，含少数股东权益）	78.21	73.92
净资产（亿元，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32.02	28.36
资产负债率（%）	65.24%	64.25%
流动比率（倍）	1.02	1.13
速动比率（倍）	0.58	0.67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营业收入（亿元）	120.27	212.52

利润总额（亿元）	10.10	22.05
净利润（亿元）	7.57	16.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亿元）	3.55	5.55
净资产收益率（%）	9.68%	22.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收益率（%）	11.09%	19.58%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总资产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期末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三）担保人资信情况

招金集团资信状况优良，与国内各主要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2012年6月30日，招金集团母公司层面共获得56.30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并持有货币资金合计16.94亿元，现金较为充裕。

招金集团在与银行和客户的业务往来中无不良信用记录，能够按时足额偿还到期的债务，并在各金融机构享有较高的信用等级，其中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等分别给予招金集团AAA、AA+、AAA-和AAA的信用评级。

（四）担保人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及其占净资产的比重

截至2012年6月30日，招金集团为其他单位提供借款担保余额为45.9亿元，其中对内担保36.99亿元，对外担保8.87亿元。担保总额占招金集团201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重为153%；若考虑公司本次12亿元的公司债券全额发行，招金集团对外担保总额占其201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重将为190%。招金集团包括本次债券在内的累计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比例较高，可能会使本次债券面临一定的担保风险。

（五）担保人发展前景及偿债能力分析

招金集团是招远市市属国有独资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招金集团逐步形成了完整的黄金生产体系，覆盖黄金勘探、采选、氰冶、精炼、金银制品加工、销售等整个产业链，为全国最大的几家黄金生产企业之一；并经营非金矿业、商品

购销、膜处理及水处理设备制造、房地产等业务。总体来看，作为一家大型综合性集团公司，招金集团具有丰富的资源储备和规模优势，同时作为招远市直属企业，具有良好的政府支持环境。

1、发行人占招金集团主要财务指标的比例较小，业务关联度较低。

目前招金集团以黄金产业为主要产业，在黄金产业上拥有采选、冶炼、精炼、金银首饰加工销售等完整的产业链，其中采选和冶炼环节由招金矿业负责，精炼及金银首饰加工销售环节由招金集团其他下属公司运营。除黄金产业外，招金集团在有色矿山资源开发、商品购销、膜处理及水处理设备制造、房地产等非黄金产业方面具有一定的资产及收入。从资产和收入规模来看，2011年招金集团总资产为206.79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12.52亿元，其中招金矿业占招金集团总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2.34%和27.31%。2012年，招金矿业在资产、业务上仍然与招金集团保持较低的关联度，上半年，招金集团总资产为225.01亿元，同期实现营业收入120.27亿元，其中招金矿业占招金集团总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4.28%和16.59%。因此，中诚信证评认为发行人占招金集团主要财务指标的比例较小，业务关联度较低。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占担保人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招金矿业	招金集团	占比	招金矿业	招金集团	占比
总资产	144.62	225.01	64.28%	128.91	206.79	62.34%
净资产	69.28	78.21	88.59%	68.69	73.92	92.93%
	2012年上半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19.96	120.27	16.59%	58.03	212.52	27.31%
利润总额	7.00	10.10	69.32%	22.97	22.05	104.15% ¹
净利润	5.29	7.57	69.79%	17.47	16.52	105.79% ¹

注1：2011年度，招金矿业对招金集团的利润占比超过100%，主要是因为2011年度黄金价格持续波动，招金集团计提8,042.46万元存货跌价损失以及1.11亿元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造成的。

2、招金集团主要非上市资产或业务的经营和盈利情况良好。

除招金矿业主营的黄金采选及冶炼业务外，招金集团非上市资产或业务主要

为黄金精炼业务、非金矿业、商品购销、膜处理及水处理设备制造、房地产等业务。(1) 黄金精炼业务方面, 招金集团的主营业务为黄金、白银的精炼。2011年, 该业务板块实现销售收入109.22亿元, 净利润0.34亿元。(2) 非金矿业方面, 招金集团主营铁、铅、锌、钒、钼等金属矿产资源的勘探与采选冶。2011年, 该板块实现净利润1.16亿元。(3) 商品购销业务方面, 招金集团拥有多家子公司专门从事包括金银饰品零售、软件开发及黄金投资经纪等各种商业服务。2011年商品购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78亿元, 占比3.26%, 毛利率为0.86%。(4) 水处理及房地产业务目前占收入比重很小, 主要是作为招金集团其他业务板块的有效补充。综合而言, 招金集团的非上市资产或业务经营正常, 盈利状况良好, 未来随着相关投入的增加, 招金集团非上市业务的经营和盈利能力有望得到增强。

3、招金集团具有很强的偿债能力。

发行人与招金集团的业务关联度较低, 同时, 招金集团的非上市资产或业务经营正常, 盈利状况良好。截至2012年6月30日, 招金集团总资产达到225.01亿元, 资产负债率为65.24%, 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别为1.02倍和0.58倍, 各项财务指标良好。受益于营收规模的扩大, 招金集团EBITDA呈现逐年增长态势。2009-2011年, 招金集团EBITDA分别为18.78亿元、26.81亿元和30.19亿元。与此同时, 招金集团经营性现金流表现较好, 2009-2011年分别净流入12.51亿元、4.34亿元、9.03亿元。从偿债指标看, 招金集团持续扩大的EBITDA和表现良好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对利息支出形成较高保障, 整体偿债能力很强。2011年招金集团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和经营活动净现金/利息支出分别为9.59和2.87。另外, 截至2012年6月30日, 招金集团母公司层面共获得56.30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总体来看, 招金集团整体偿债能力较强。

综上所述, 发行人与招金集团的业务关联度较低, 同时, 招金集团的非上市资产或业务经营正常, 盈利状况良好, 且各项财务指标健康, 整体偿债能力很强, 其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够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还提供有力保障。

(六) 担保人为本次债券发行提供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2年5月28日, 招金集团召开董事会会议并通过决议, 同意为发行人本次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2012年8月6日, 招远市国有资产监督管

理局出具《关于同意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为招金矿业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批复》（招国资[2012]26号），经招远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招金集团为发行人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债券的种类、数额

本次债券为被担保债券，发行规模累计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本次债券的期限和品种由募集说明书规定。

（二）本次债券的到期日

本担保函项下的债券到期日依据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确定。

（三）保证的方式

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保证责任的承担

如发行人不能依据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的约定按期足额兑付本次债券的本息，担保人在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将相应的本金和/或利息兑付资金、因发行人未按期履行兑付义务产生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一并划入本次债券持有人或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的账户。

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具体约定如下：在本担保函规定的保证期间内，担保人应在收到本次债券持有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的符合下列条件的索赔通知后7个工作日内，凭本次债券持有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持有效凭证在保证范围内支付索赔的金额。

索赔通知必须符合以下条件：声明索赔的本次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款额的部分或全部并未由发行人或其代理人依据法律法规或相关约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本次债券持有人；附有证明发行人未按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的约定，按期足额兑付本次债券本金和/或利息以及未兑付的本金和/或利息金额的证据。

（五）保证范围

担保人提供保证的范围为本次债券本金（总额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本次发行保证期间内，若发行人未能按期还本付息，担保人将在上述保证责任的范围为本次债券承担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六）发行人、担保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

担保人为发行人履行本次有担保品种的债券项下还本付息义务提供担保，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代表债券持有人行使担保项下的权利。

（七）保证的期间

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自本次债券发行首日至本次发行的债券全部到期后六个月止。债券持有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此期间内未要求担保人就本次发行的债券承担保证责任的，担保人将被免除保证责任。

（八）信息披露

担保人应按照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有权对担保人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并有权要求担保人应上述各方要求定期提供会计报表等财务信息。

（九）债券的转让或出质

本次债券持有人依法将本次债券转让或出质给第三人的，担保人按本担保函的约定继续承担对该第三人的保证责任。

三、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发行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均有义务对担保人及担保事项进行持续监督，包括：

- 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对担保人财务状况进行持续关注，包括促使担保人在

必要的范围内及时提供担保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可能影响担保人履行本次债券担保合同项下担保责任的重大亏损、损失、合并、分立、托管、重组、改制、破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等信息和资料。发行人应督促担保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财务报告。

2、当担保人发生影响其履行担保责任能力的重大变化，包括但不限于担保人主体发生变更、担保人经营、财务、资信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针对担保人的重大诉讼、仲裁，发行人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3、当担保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且发行人未能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认可的新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采取措施，包括作为利害关系人提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或担保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等。

4、当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详细内容请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债券持有人会议”以及第七节“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相关部分。

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一、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11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兑付

1、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金兑付日为2017年11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二、偿债基础

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及时、足额安排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

（一）偿债资金来源

本次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发行人近三年主营业务稳步发展，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不断提高。2009-2011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8.35亿元、41.56亿元和58.0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分别为 7.40 亿元、12.01 亿元和 16.64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26 亿元、9.61 亿元和 14.80 亿元。

2006年12月，发行人成功在联交所发行H股并上市后，募集资金投入多个黄金勘探、采选扩建改造工程项目，项目实施后，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进一步提高。发行人较强的盈利能力为偿还本次债券本息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二）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长期以来，本公司财务政策稳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加之黄金资产货币属性较强，因此本公司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流动资产余额为 50.05 亿元，其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流动资产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货币资金	605,828,056.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78,332.33
应收票据	20,498,000.00
应收账款	83,767,955.27
预付款项	717,079,830.35
应收利息	1,041,118.25
其他应收款	929,257,418.32
存货	2,614,807,505.61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004,558,216.42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保证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部门与人员、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机制。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本次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

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聘请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按照协议的约定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利益。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指定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次债券的按期偿付工作，并通过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金和/或利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在本次债券利息和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包括公司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人员，专门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四）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五）加强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

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确保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增强公司主营业务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支持。

（六）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保证担保

招金集团为本次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发行人无法按约定偿付本次债券本息，则招金集团将按照出具的《担保函》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担保责任，保证的范围包括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

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七）其他保障措施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采取相应偿还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四、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解决措施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次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发行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其承担的违约责任范围包括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其他应支付的费用，对于延迟支付的本金或利息，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次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上浮50%。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发行人和/或担保人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和/或担保人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为规范本次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 and 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本规则”）。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本次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是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形成债券持有人集体意志的非常设机构。在《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凡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共同行使其权利，并且不可撤销地同意放弃单独行使其权利的权利。

在《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之外，投资者有权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单独行使，或者与其他投资者共同行使其作为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利。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 1、当发行人提出变更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发行人的建议作出决议；
- 2、当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
- 3、当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发行人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 4、当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 5、对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6、当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7、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一般不应晚于受托管理人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5个工作日）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不得晚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15日。

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按规定履行其职责，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3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发行人或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3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推举的一名债券持有人为会议召集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通知发出后，除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因不可抗力确需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的，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债权登记日。

2、通知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1）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和会议召开方式；（2）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3）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4）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5）投票代理委托书的送达时间和地点；（6）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

3、债权登记日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不得早于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日，并不得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3日。于债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

4、会议地点

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地点原则上应在招远市区内。会议场所由发行人提供或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

（三）议案、委托及授权事项

1、议案

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发行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第10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5日内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2、委托

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无表决权（债券受托管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

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授权

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载

明下列内容：（1）代理人的姓名；（2）是否具有表决权；（3）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4）投票代理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5）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24小时之前送交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采取现场方式召开，也可以采取通讯等方式召开。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会议召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如会议召集人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1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席，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

会议主席负责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会议主席有权经会议同意后决定休会及改变会议地点。若经会议指令，主席应当决定修改及改变会议地点。延期会议上不得对在原先正常召集的会议上未列入议程的事项做出决议。

（五）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1、表决

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或其正式任命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一票表决权。但发行人、担保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发行人股东或发行人、担保人及上述发行人股东的关联企业持有的未偿还本次债券无表决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至少两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一名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和一名发行人代表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2、决议

会议主席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席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点票。

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代表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50%以上（不含50%）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有权机构批准的事项，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及担保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二个工作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3、会议记录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应当记载以下内容：（1）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及其占发行人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比例；（2）召开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3）会议主席姓名、会议议程；（4）各发言人对每个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5）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6）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发行人代表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7）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和记录员签名，并由

债券受托管理人保存。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的保存期限为十年。

（六）其他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受托管理人仅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而不是单个债券持有人的指示）行事，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场地费、公告费、见证律师费（若有）由发行人承担。因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或者因保护债券持有人全体利益而产生任何费用，应由全体债券持有人共同承担或者先行承担并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中予以明确。

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发行人代表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如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发行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七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凡通过认购、购买、受让、接受赠与、继承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发行人与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是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具有证券发行主承销资格的一家证券经营机构。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是否有利害关系

截至2012年6月30日之前的六个月时间内，发行人与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经办人员（视具体情况而定）之间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名称：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刘弘

联系人：张川

电话：010—58328888

传真：010—58328954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事项

（一）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发行人依据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享有各项权利，承担各项义务，包括：

1、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全力支持、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及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通报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便利，并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2、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根据《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保证其本身或其代表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表或公布的，或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部门及/或社会公众提供的所有文件、公告、声明、资料和信息（以下简称“发行人文告”），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次债券发行和上市相关的申请文件、公开募集文件，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且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发行人还将确保发行人文告中关于意见、意向、期望的表述均是经适当和认真的考虑所有有关情况之后诚意做出并有充分合理的依据。

3、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选聘新受托管理人的情况下，配合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新受托管理人完成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受托管理人履行本协议项下应当向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履行的各项义务。

4、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正常工作时间能够有效沟通。

5、在本次债券发行前将保证人为本次债券出具的担保函和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所必需文件交付给债券受托管理人。

6、至少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两个工作日，负责从债券登记机构取得该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并将该名册提供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承担相应费用。

7、在发生如下事件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1）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已经根据发行人与债券登记机构的约定将到期

的本次债券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指定的账户；

(2) 发行人任何文告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发行人未按照或预计不能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4) 发行人发生或者预计将发生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5%的重大损失或重大亏损；

(5) 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进入破产程序；

(6) 发行人发生或知悉将要发生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0%的重大仲裁或诉讼；

(7) 拟进行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0%的资产或债务处置；

(8) 知悉的本次债券担保人发生影响其履行担保责任能力的重大变化，包括但不限于担保人主体发生变更、担保人经营、财务、资信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针对担保人的重大诉讼、仲裁；

(9) 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的其他约定；

(10) 本次债券被暂停交易；

(11) 发行人指定的负责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事务的专人发生变化；

(12) 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构成重大影响或根据适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规则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发行人签署的合同或其他之情形。

8、不能偿还债务时，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

9、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顾问提供并使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顾问能够得到：

(i) 所有对于了解发行人和/或保证人业务而言所应掌握的重要文件、资料和信息，包括发行人和/或保证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关联机构或联营机构的资产、负债、盈利能力和前景，(ii) 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顾问或发行人认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相关的所有合同、文件和记录的副本，及(iii) 其它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相关的一切文件、资料和信息，并全力支持、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进行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工作。并确保在提供并使

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顾问得到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时不会违反任何保密义务，亦须确保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顾问获得和使用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均不会违反任何保密义务，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不经独立验证而依赖上述全部文件、资料和信息。一旦发行人随后发现其提供的任何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可能产生误导，或者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系通过不正当途径取得，或者提供该等文件、资料和信息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使用该等文件、资料和信息系未经授权或违反了任何法律、责任或义务，发行人则应立即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10、及时收集可能影响保证人担保能力的信息、文件和资料并提供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发行人及时履行前述职责。

11、依据相关协议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债券受托管理报酬以及相关费用。

12、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并应督促担保人依照约定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财务报告。发行人并承诺，只要任何本次债券仍未偿付：其将依实践可行（在相关文件发布后）尽快且（就年度财务报告而言）不迟于每一财务年度结束后180日，发送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其（即发行人和担保人，依情况而定）年度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的两份中文副本（及两份英文副本，如有）；并将就每一份向其（即发行人和担保人，依情况而定）债券持有人或债权人（或任何作为一个整体的债券持有人或债权人）公布（或依任何法律要求或合同义务应公布）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报告、其它通知、声明或函件，尽其能力在实际公布（或依法律要求或合同义务应公布）之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两份中文副本（及两份英文副本，如有）。

13、中国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其他义务。

（二）违约和救济

1、以下事件构成违约事件：

（1）本次债券因到期、回售或加速清偿等原因，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2）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次债券的到期利息，且该种违约持续超过30天仍未被补救；

(3) 发行人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抵押或质押权利以致对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或出售其重大资产以致对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4)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 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 或经持有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 该种违约持续30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补救;

(5) 在债券存续期间内, 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6) 在债券存续期间内, 本次债券的担保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且发行人未能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认可的新担保人; 以及

(7) 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违约事件可能发生, 可以行使以下职权:

(1) 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

(2) 在债券持有人利益可能受到损失的紧急情形下,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作为利害关系人提起诉前财产保全, 申请对发行人或担保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3) 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

(4) 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证券交易所。

3、违约事件发生时, 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行使以下职权:

(1) 在知晓该行为发生之日的十个交易日以公告方式告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2) 在知晓违约事件发生之日起最多10个工作日内, 债券受托管理人向担保人发出索赔通知书, 通知担保人履行保证责任;

(3) 在知晓发行人和担保人均未履行偿还本次债券到期本息的义务时, 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与发行人谈判, 促使发行人和/或担保人偿还本次债券本息;

(4) 如通过债券持有人大会的决议, 债券持有人同意共同承担债券受托管理人所有应此而产生的法律、诉讼等费用, 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 以及根据债券持有人大会决议:

i. 提起诉前财产保全, 申请对发行人或担保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ii.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定，对发行人或担保人提起诉讼/仲裁；

iii. 在发行人进入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受托参与上述程序。

(5) 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证券交易所。

4、加速清偿及措施

(1) 加速清偿的宣布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单独或合并持有5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2) 措施

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①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 and 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所有迟付的利息；（iii）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迟延履行计算的复利；或②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或③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单独或合并持有5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3、其他救济方式

如果发生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30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单独或合并持有50%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依法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回收本次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其他权利和义务

1、有权依据相关协议约定获得受托管理报酬。

2、可以通过其选择的任何媒体宣布或宣传其根据本协议接受委托和 / 或提供的服务，以上的宣传可以包括发行人的名称以及发行人名称的图案或文字等内容。

3、在中国法律允许的程度内，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履行本协议项下受托管理人责任时可以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包括瑞银集团的其他成员）提供专业

服务，相关费用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同时，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时可向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寻求技术帮助。

4、担任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不妨碍：（1）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证券交易所买卖本次债券和发行人发行的其它证券；（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发行人的其它项目担任发行人的财务顾问；和（3）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发行人发行其它证券担任保荐人和/或承销商。

5、持续关注发行人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发现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宜时，应当及时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方式通知各债券持有人，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6、对担保人财务状况进行持续关注，包括促使担保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保密义务的前提下，在必要的范围内及时提供担保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可能影响担保人履行本次债券担保合同项下担保责任的重大亏损、损失、合并、分立、托管、重组、改制、破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等信息和资料。

7、在债券存续期间，对发行人发行本次债券所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

8、在债券存续期间，督促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9、在债券存续期内，按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受托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聘请律师等专业人士代表其自身或代表发行人协助债券受托管理人处理上述谈判或者诉讼事务，为执行上述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而发生的律师费等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10、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受托参与发行人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并将有关法律程序的重大进展及时予以公告。

11、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

12、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及时与发行人、担保人及债券持有人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以书面通知或者公告的方式提醒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3、在债券存续期内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

务。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决定针对发行人提起诉讼的情况下，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提起诉讼，诉讼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14、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利用作为受托管理人而获取的有关信息为自己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谋取不正当利益。

15、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本协议的规定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6、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受托管理人的决议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新受托管理人移交工作及有关文件档案。

17、遵守和履行本协议、募集说明书以及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履行的其他义务。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1、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的流程和时间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受托期间对发行人的有关情况进行持续跟踪与了解，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的六个月内且发行人年度报告出具后的15日内，以公告的方式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并委托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站或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公布。

2、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的内容

（1）上年度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2）上年度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3）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4）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的变动情况；以及（5）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信息。

3、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的查阅

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并载于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1、解聘或更换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发行人或债券持有人可以按照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

（1）受托管理人不能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义务；

- (2) 受托管理人解散、依法被撤销、破产或者由接管人接管其资产；
- (3) 受托管理人出现不能继续担任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情形；
- (4)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决议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情形。

2、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条件

新选任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必须符合以下条件：（1）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2）已经披露与发行人的利害关系；（3）与债券持有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3、更换程序

（1）发行人或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2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以提议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自前述提议提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须经单独和/或合并持有本次债券未偿还余额本金总额二分之一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方能通过。发行人和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完成与变更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有关的全部工作。

（2）自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决议后，如果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同时作出聘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则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本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自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正式、有效聘任后方能终止（即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聘任决议并且发行人和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新的受托管理协议）。在此情形下，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在作出变更或解聘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决议之日起30日内作出聘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发行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聘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决议后3日内与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决议后，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不承担任何责任。

4、辞任

债券受托管理人可在任何时间辞任，但应至少提前90天书面通知发行人及全体债券持有人，并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就新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任作出决议，且债券受托管理人和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定新的受托管理协议后，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方能终止。

第八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本公司系经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鲁体改函字[2004]10号文批准，由招金集团联合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等5家股东发起设立，并取得了山东省人民政府核发的鲁政股字（2004）16号《山东省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其中，招金集团以持有的招金集团金翅岭矿业有限公司、招金集团河东矿业有限公司、招金集团夏甸矿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后作为出资，其他发起人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时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000,000元，其中，招金集团的持股比例为55%，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20%，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20%，深圳市广信投资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4%，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1%。本公司于2004年4月16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及上市情况

根据本公司2005年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并经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申报在香港发行H股并上市的批复》（鲁政字（2005）37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6]23号）及联交所批准，本公司于2006年12月8日在香港首次公开发行172,800,000股流通H股并于联交所挂牌上市。由于符合联交所关于配售的相关规定，2006年12月19日超额配售H股25,915,000股。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8,715,000元，其中：发起人持有的内资股510,128,500股，占注册资本的70%；由内资股转换成H股并由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的19,871,500股，占注册资本的2.73%；全球发售的H股198,715,000股，占注册资本的27.27%。

（三）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变动情况

1、2006年首次公开发行H股

本公司于2006年12月在香港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30,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728,715,000元。

2、2008年转增股本

本公司于2008年5月16日召开2007年股东周年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及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决定向于记录日期（2008年5月16日）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发行红利股份，基准为该等股东于记录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可获发行一股红利股份，其中0.25股以留存收益转增的方式派送，0.75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的方式派送，即股东每持有一股H股或一股内资股将分别获发行一股红利H股或一股红利内资股。增资派发股利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7,430,000元。

3、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股东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11月10日签署《关于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书》，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占本公司总股本10.91%的股份转让给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于2009年5月15日召开2008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了股本结构的相关条款，其中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内资股比例分别变更为3.64%和25.46%。

根据2004年11月26日深圳市广信投资有限公司与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2009年6月1日经山东省国资委批复同意，深圳市广信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4,240万股（占总股本的2.90%）转让给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本公司已于2010年2月16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了股本结构的相关条款。

4、2011年转增股本

本公司于2011年6月13日召开2010年股东周年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及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决定向于记录日期（2011年6月13日）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发行红利股份，基准为该等股东于记录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可获发行一股红利股份，其中0.5股以留存收益转增的方式派送，0.5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的方

式派送，即股东每持有一股H股或一股内资股将分别获发行一股红利H股或一股红利内资股。增资派发股利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14,860,000元。

5、2012年增发内资股

根据本公司于2012年3月23日与招金集团的全资下属子公司招金有色矿业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山东省招远市后仓地区金矿详查探矿权和新疆金瀚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之转让协议》，本公司将向招金有色矿业有限公司定向增发50,967,195股内资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72%）用于收购其所持有的新疆金瀚尊公司100%股权与山东招远后仓探矿权。本公司已于2012年5月29日召开2011年股东周年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及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定向增发内资股购买资产的决议。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在为上述增发内资股办理股份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发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965,827,195元。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2,914,860,00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股	1,171,314,000	40.18
2、其他内资持股	869,200,000	29.82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040,514,000	70.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	-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874,346,000	3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74,346,000	30.00
股份总数	2,914,860,00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10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1,086,514,000	37.27	内资股
2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742,000,000	25.46	内资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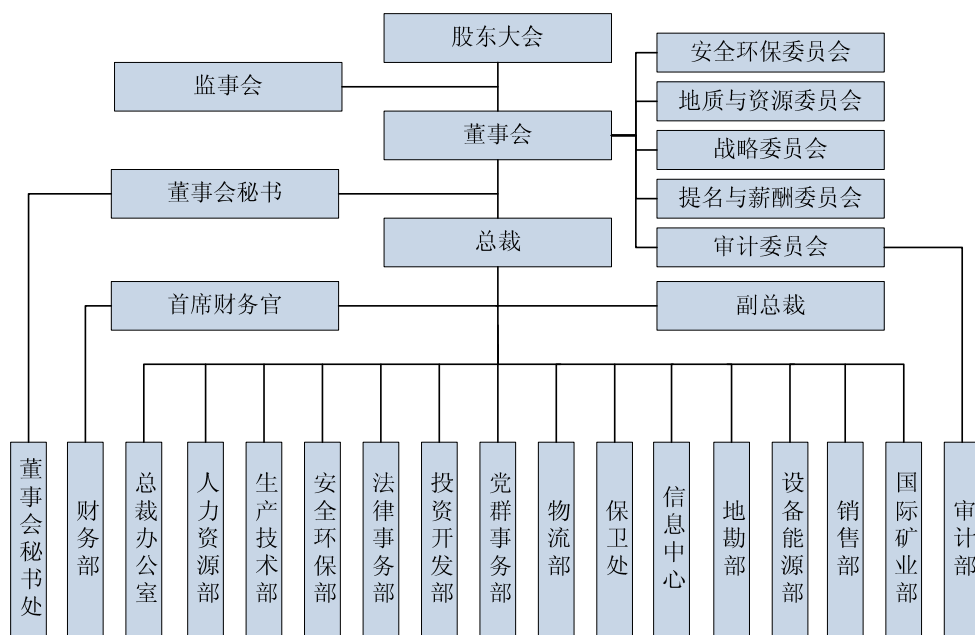
3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6,000,000	3.64	内资股
4	JPMorgan Chase & Co.	96,230,015	3.30	境外上市外资股
5	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4,800,000	2.91	内资股
6	Atlant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78,500,000	2.69	境外上市外资股
7	Norges Bank	61,742,500	2.12	境外上市外资股
8	BlackRock, Inc	46,871,885	1.60	境外上市外资股
9	Value Partners Ltd.	42,546,500	1.46	境外上市外资股
10	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	21,200,000	0.73	内资股

资料来源：Factset

三、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机构及下属公司情况

（一）公司的组织结构

公司的组织结构按照《公司法》、联交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设置。公司的组织结构如图所示：



（二）公司职能部门情况

公司由总裁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并根据经营需要，设有董事会秘书处、总裁办公室、财务部、销售部、生产技术部、人力资源部、信息中心、安环部、投资开发部、法律事务部、物流部、审计部、党群事务部、地勘部、保卫处、国际矿业部、设备能源部等具体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 1、董事会秘书处，协助董事长及执行董事处理董事会的日常工作，筹备董

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和监事会会议并且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与证券事务管理工作；

2、总裁办公室，负责公司日常行政事务管理以及总裁会议组织筹备、负责公司文书、外部事务联络、日常管理费用的管理以及后勤保障的管理工作；

3、财务部，组织与协调公司的会计核算工作，负责成本费用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管理和纳税管理；

4、销售部，制定销售计划、对分子公司各产品销售进行监督管理与考核；

5、生产技术部，协调生产管理工作并编制年度生产经营计划，调度各分、子公司完成生产任务、负责科研与技术创新管理、质量管理等工作；

6、人力资源部，负责制定人力资源工作规划，负责人力资源的招聘、考察、调配、储备、培训、使用、管理工作，负责员工社会保障工作；

7、信息中心，负责公司信息化战略规划、设计、协调工作，负责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的管理工作；计算机网络规划、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

8、安全环保部，负责公司安全环保管理工作，协助公司领导组织安委会会议；

9、投资开发部，负责收集、筛选、分析国内矿业权的出让、转让信息，负责对于矿业权收购的相关工作；

10、法律事务部，负责公司运营过程中相关法律事务和日常经济纠纷和诉讼案件，负责公司的合同管理；

11、物流部，负责建立、健全物流管理制度，完善物流工作流程，建立科学的供应链运作模式及物流配送程序，负责对供应商进行管理；

12、审计部，负责聘请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内部审计制度的制定与实施、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与实施、内部审核人员业务培训；

13、党群事务部，负责公司党建工作、员工的思想政治工作以及工会组建工作，负责公司精神文明建设规划，制订并落实精神文明建设考核细则；

14、地勘部，负责公司矿业权的管理调度，各分、子公司完成年度新增资源储量，负责审核各矿山年度探矿计划和项目实施方案，负责管理公司重要资质证书；

15、保卫处，负责公司治安保卫管理、消防安全管理以及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工作；

16、国际矿业部，负责国际矿业市场的开拓和管理的工作，负责收集、筛选、

分析海外项目的相关信息并提出相关建议；

17、设备能源部，负责设备固定资产管理，建立和健全供公司能源管理的组织机构、规章制度和管理方法。

（三）公司的分公司、主要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1、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共有6家分公司，其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分公司名称	住所	主要业务
1	河东金矿	招远市蚕庄镇河东王家村	黄金采选
2	金翅岭金矿	招远市张华北	黄金采选、氰冶
3	夏甸金矿	招远市夏甸镇西芝下	黄金采选
4	大尹格庄金矿	招远市齐山镇大尹格庄村北	黄金采选
5	蚕庄金矿	招远市蚕庄镇镇政府驻地	黄金采选
6	技术中心	招远市盛泰路108号	矿山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技术推广服务

2、境内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共有24家境内一级子公司、1家境内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1	华北招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5号院4区25号楼6层602室	5,000	矿业投资	100.00%
2	烟台金时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烟台市芝罘区青年路13号	500	矿产品的批发、零售	100.00%
3	招远市招金贵合科技有限公司	招远市玲珑镇潘家集村东	5,000	硫酸制造、销售	100.00%
4	招远市金亭岭矿业有限公司	招远市罗峰街街道办事处石门孟家村	4,500	黄金采选	100.00%
5	招远市招金大秦家矿业有限公司	招远市温泉路88号	3,000	黄金开采	90.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6	山东招金正元矿业有限公司	龙口市南山城市花园南邻街商业C段51号	1,000	黄金勘探	80.00%
7	甘肃招金矿业有限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街道庆阳路77号	1,000	矿业投资	100.00%
8	甘肃省合作早子沟金矿有限责任公司	合作市人民东街75号(羚璞建材市场院内)	200	黄金采选	52.00%
9	岷县天昊黄金有限责任公司	岷县秦许乡鹿峰村	4,667	黄金采选	100.00%
10	青河县金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青河县阿热勒托别乡	1,000	黄金采选	95.00%
11	和政鑫源矿业有限公司	临夏州和政县吊滩乡狼土泉村	500	黄金勘探	95.00%
12	海南东方招金矿业有限公司	东方市八所镇东方大道北侧	580	黄金采选	95.00%
13	广西贵港市龙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贵港市地道口贵高路	500	矿产品批发、零售	100.00%
14	新疆招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南路118号龙庭·华清园20栋6层601号	3,000	矿业投资	100.00%
15	新疆星塔矿业有限公司	托里县包古图	16,000	黄金冶炼	100.00%
16	托里县招金北疆矿业有限公司	托里县包古图	3,000	黄金采选	100.00%
17	新疆鑫慧铜业有限公司	伽师县工业园区	3,000	铜冶炼及常用有色金属冶炼	92.00%
18	伽师县铜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伽师县西克尔镇拜什塔木(314国道1338千米处)	900	铜矿采选	92.00%
19	若羌县昌运三峰山金矿有限责任公司	若羌县罗布泊镇	900	黄金采选	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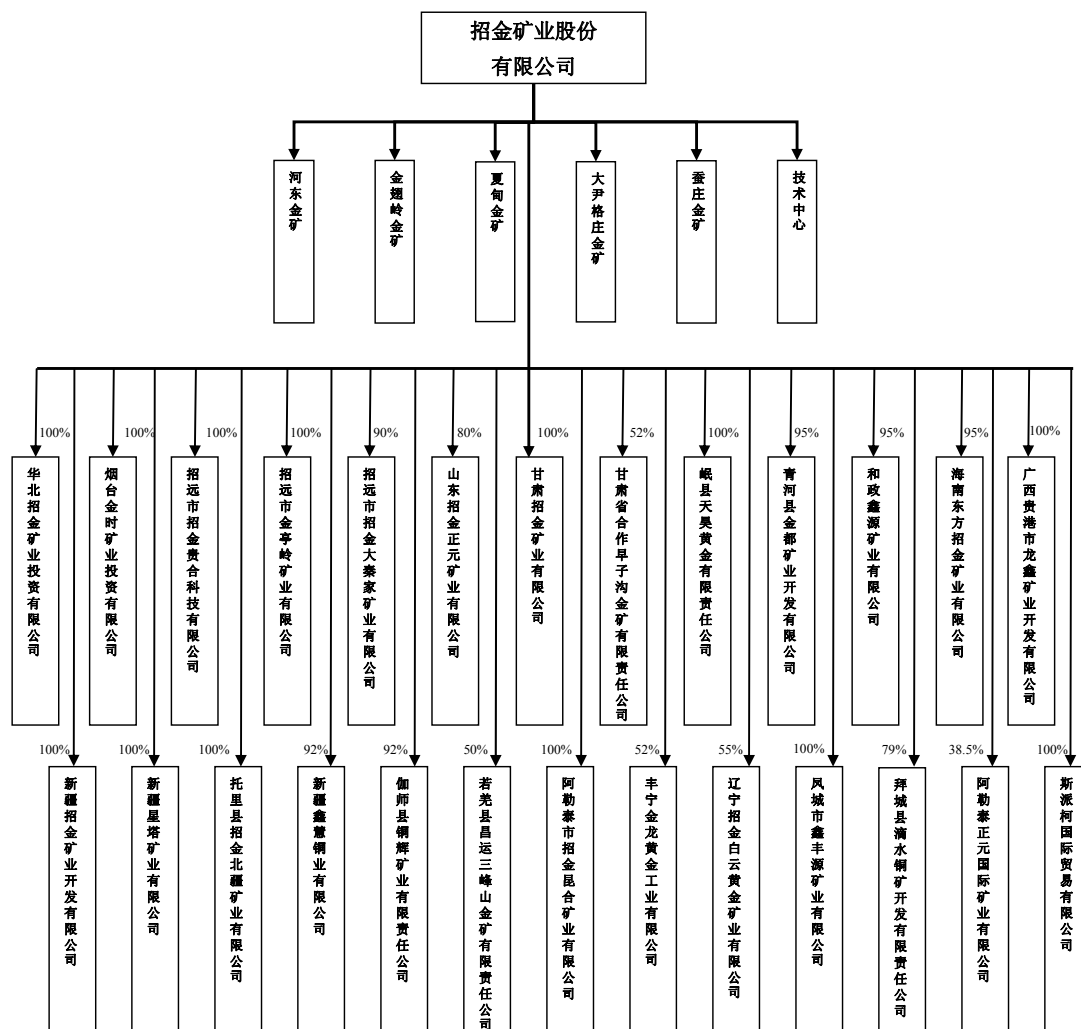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20	阿勒泰市招金昆合矿业有限公司	阿勒泰市红墩镇撒热阔布	1,000	黄金采选	100.00%
21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	丰宁满族自治县黑山咀镇窄岭村	9,451.91	黄金采选	52.00%
22	辽宁招金白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凤城市青城子镇白云村	3,000	黄金采选	55.00%
23	凤城市鑫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凤城市凤凰城管理区石桥路河畔新城A区1号楼	1,000	黄金勘探	100.00%
24	拜城县滴水铜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拜城县察尔齐镇滴水道班	14,000	铜矿采选	79%
25	阿勒泰正元国际矿业有限公司	阿勒泰地区哈巴河县托库孜巴依金矿	9,000	黄金采选	38.50%

3、境外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共有1家境外一级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投资总额
1	斯派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100%	896 万美元

公司的分公司、一级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结构图如下所示：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是招金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比例为37.27%，招金集团亦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一）招金集团情况介绍

招金集团的前身为1974年成立的招远县黄金矿山局。经过多次改制重组后，招金集团于1992年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800,000,000元，住所为招远市盛泰路北埠后东路东，法定代表人为路东尚，其出资人为招远市人民政府。招远市人民政府持有招金集团100%的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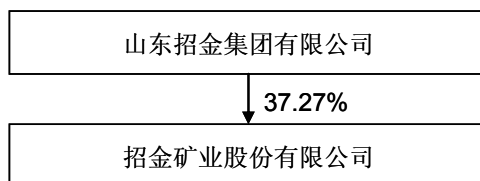
招金集团是招远市市属国有独资企业。招金集团是一家集“黄金矿业、非金矿业、黄金交易及深加工业、高新技术产业及房地产业”五大产业的大型综合性

集团公司，为中国黄金行业规模最大的企业集团之一。根据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截至2011年12月31日，招金集团总资产为206.79亿元，总负债为132.8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4.25%，所有者权益为73.92亿元，少数股东权益为45.55亿元；2011年，招金集团营业收入为212.52亿元，利润总额为22.0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55亿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招金集团总资产为225.01亿元，总负债为146.80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5.24%，所有者权益为78.21亿元，少数股东权益为46.19亿元；2012年上半年，招金集团营业收入为120.28亿元，利润总额为10.10亿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3.55亿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招金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形。

（二）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如下：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路东尚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04.4.16 – 2013.2.26	无
翁占斌	执行董事、总裁	2010.11.10 – 2013.2.26	无
李秀臣	执行董事	2012.3.23 – 2013.2.26	无
	高级副总裁	2007.4.16 – 2013.2.26	
梁信军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007.4.16 – 2013.2.26	无
丛建茂	非执行董事	2005.12.31 – 2013.2.26	无
叶凯	非执行董事	2012.3.23 – 2013.2.26	无
孔繁河	非执行董事	2012.3.23 – 2013.2.26	无
燕洪波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10.16 – 2013.2.26	无
叶天竺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4.16 – 2013.2.26	无
陈晋蓉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4.16 – 2013.2.26	无

蔡思聪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5.22 – 2013.2.26	无
王晓杰	监事会主席	2007.4.16 – 2013.2.26	无
金婷	监事	2010.2.26 – 2013.2.26	无
初玉山	监事	2004.4.16 – 2013.2.26	无
张邦龙	首席财务官	2007.4.16 – 2013.2.26	无
张善堂	副总裁	2010.2.26 – 2013.2.26	无
孙希端	副总裁	2010.2.26 – 2013.2.26	无
丛培章	副总裁	2012.3.5 – 2013.2.26	无
王立刚	董事会秘书	2007.12.19 – 2013.2.26	无
马秀娟	公司秘书	2010.12.15 – 2013.2.26	无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1、执行董事

路东尚先生，50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执行董事、公司党委书记，并任招金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中国黄金协会副会长、中国矿业联合会主席团主席、上海黄金交易所理事等职位。路先生于黄金矿业拥有30年专业经验，并对中国采矿业发展有卓越的贡献。路先生曾于招远多个金矿及矿业集团担任高级职位。路先生于技术发展范畴获得多个省市级及国家级奖项，如烟台市科学技术最高奖、山东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中国黄金行业优秀企业家金质奖章等荣誉，并获授国务院特殊津贴。路先生毕业于沈阳黄金学院采矿工程系，于2007年获得长江商学院EMBA学位，拥有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资格。路先生自2004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执行董事。路先生现同时担任若羌县昌运三峰山金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翁占斌先生，45岁，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翁先生于黄金生产行业拥有23年之经验，曾先后担任招远市夏甸金矿副科长及矿区主任、招远市金翅岭金矿副矿长及党委副书记、招金集团金翅岭矿冶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本公司金翅岭金矿矿长、招金集团总经理和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等职。翁先生曾获得多个省级及国家级奖项，如“十五”期间全国黄金行业科技标兵、“十一五”期间全国黄金行业科技突出贡献奖、“十一五”期间全国黄金行业劳动模范、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山东省优秀企业家等荣誉以表扬其于技术及业务管理方面的成就，更有五项发明获得国家专利。翁先生1989年毕业于包头钢铁学院采矿工程系，2002年毕业于东北大学矿业工程系并获颁发硕士学位，2008年获得长江商学院EMBA学位。翁先生自2010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

裁。翁先生现同时担任招金集团副董事长、丰宁金龙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曲沃县招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斯派柯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李秀臣先生，48岁，先后担任罗山金矿生产办公室技术员、大秦家金矿生产科副科长、调度室主任及第一副矿长等职务，北截金矿、中矿金业之副矿长、副总经理，欣源黄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自2007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李先生现任新疆招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青河县金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哈密市招金泰合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阿勒泰市招金昆仑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辽宁招金白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若羌县昌运三峰山金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阿勒泰正元国际矿业有限公司董事、招远市招金大秦家矿业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毕业于沈阳黄金学院采矿工程专业，拥有高级工程师资格。

2、非执行董事

梁信军先生，43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并任复星国际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常务副理事长、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冶金业商会常务副会长、上海台州商会会长及上海复旦大学校友会执行会长。梁先生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海市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常务副理事长、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冶金业商会常务副会长、上海台州商会会长及上海复旦大学校友会执行会长。梁先生于2002年10月荣获“首届上海科技企业创新奖”。于2002年、2003年、2004年及2007年均被评为“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于2004年4月获2001年至2003年度“上海市劳动模范”称号。于2005年12月获“首届中国青年企业家管理创新奖”。于2006年6月荣获“上海市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优秀党员”称号。于2007年4月荣获“上海市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称号，于2008年7月荣获“上海市十大杰出青年”称号。梁先生于1991年从复旦大学取得遗传工程学学士学位，于2007年从长江商学院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梁先生自2007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丛建茂先生，49岁，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并任招远市财政局副局长。丛先生曾先后担任招远市商业局计财科科长、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席及兼招金集团监事会主席等职务。丛先生毕业于山东广播电视大学及山东经济学院。丛先生自2005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叶凯先生，49岁，叶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上海友谊百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百联西郊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及副总经理等职务，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0年9月至今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零售商业地产事业部总经理。2011年8月起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叶先生为在职研究生，在商业经营等方面有丰富的经验。叶先生自2012年3月23日开始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孔繁河先生，45岁，孔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银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三胞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复星集团商业事业部副总经理、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及首席投资官。孔先生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持有经济学硕士学位，在投资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孔先生2012年3月23日开始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3、独立非执行董事

燕洪波先生，72岁，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任北京中安建矿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燕先生曾先后担任国家黄金管理局基建处处长、中国黄金总公司总工程师、中信国安黄金有限责任公司的专家委员会主任。燕先生毕业于北京钢铁学院（现称为北京科技大学）。燕先生自2004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叶天竺先生，71岁，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兼任全国矿产资源潜力评价项目总工程师、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理事、第三届全国地层委员会副主任。叶先生曾先后担任吉林省地质局第二、第五及第六地质队工程师、总工程师、吉林省地矿局总工程师、国家地质矿产部副总工程师、直管局及地调局副局长、国家国土资源部储量司司长及中国地质调查局局长等职务。叶先生于多项科研成果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曾经获第九次李四光地质科学奖。叶先生毕业于北京地质学院地质测量及找矿专业。叶先生自2007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晋蓉女士，52岁，副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高级管理培训中心、北京联合大学教师，并担任MOTOROLA大学等

兼职教授。陈女士拥有中国会计师资格、独立董事资格。陈女士专攻公司财务管理、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分析、企业资本运营、企业组织与风险控制、企业全面预算管理等领域研究、教学与咨询。陈女士曾任信息产业部中国信息产业研究院财务处副处长等职务、北京华清财智企业管理顾问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圣元国际营养集团（代码：SUYT）独立董事、中纺集团、华商报业集团、仙琚制药、河北梅花集团等多家公司的财务顾问。陈女士在企业改制、企业全面预算管理、资本运营、企业内控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曾获得北京市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北京市经委优秀教师等称号。陈女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陈女士自2007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蔡思聪先生，52岁，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任中润证券有限公司副主席。蔡先生亦为证券商协会有限公司主席、成都普天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耀莱集团有限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注册财务策划师协会委员会委员、英国财务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法则合规师协会之资深会员、汕头市政协委员、汕头市海外联谊会各誉会长、汕头市海外交流会名誉会长、陈葆心学校荣誉校长及九龙西区扶轮社理事。蔡先生于证券业及商业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蔡先生持有英国韦尔斯大学之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以及澳大利亚蒙纳士大学之商业法律硕士学位。蔡先生自2007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3、监事

王晓杰先生，38岁，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招金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王先生曾先后担任招远市黄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招金集团信息中心副经理、经理。王先生毕业于山东省信息工程学校应用电子技术专业、青岛化工学院计算机应用专业、中共山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及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王先生自2007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金婷女士，48岁，现任本公司监事，并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金女士曾先后担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资金管理部经理、总裁助理。金女士毕业于上海轻工业局职工大学财务会计专业，在财务、审计及人力资源等方面有丰富之经验。金女士自2010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初玉山先生，45岁，现任本公司监事，并任招金北疆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新疆星塔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初先生曾在本公司夏甸金矿、大尹格庄金矿

及河北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任职。毕业于山东省纺织工业学校。初先生自2004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4、高级管理人员

翁占斌先生，45岁，现任本公司总裁，有关详情请见董事简介。

张邦龙先生，49岁，现任本公司首席财务官，招远市金亭岭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招远市招金大秦家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山东招金正元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辽宁招金白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斯派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甘肃招金矿业有限公司监事、华北招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监事。张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扬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代理总会计师）及总会计师、麦科特集团纺织有限公司的总会计师兼副总经理。张先生持有安徽工商管理学院硕士学位，主修工商管理，并获得长江商学院EMBA学位。张先生拥有会计师资格及高级黄金投资分析师资格。张先生自2007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李秀臣先生，48岁，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有关详情请见董事简介。

张善堂先生，56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蚕庄金矿矿长。张先生曾先后担任招远市罗山金矿矿区核算员、矿团委书记、办公室主任、矿党委委员、矿工会主席、招远市蚕庄金矿副矿长、党委副书记、招远市大秦家金矿矿长、招远市蚕庄金矿矿长。张先生拥有大专学历和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资格，张先生自2010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

孙希端先生，47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甘肃招金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岷县天昊黄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和政鑫源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两当县招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甘肃省合作早子沟金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孙先生曾先后担任招远市罗山金矿会计、工程技术员、一分矿副矿长、技术科长、总调度长、生产部部长、矿区主任、计划部部长、山东招金股份有限公司采矿公司副经理、经理、中矿金业股份有限公司矿区、选厂、氰化厂、生产部负责人、安徽省五河县招金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岷县天昊黄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早子沟金矿董事长、甘肃省招金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孙先生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地质专业，拥有工程师资格。孙先生自2010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

丛培章先生，49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并兼任拜城县滴水铜矿开发有限责

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新疆中亚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华北招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黑龙江招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北京中色鸿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烟台金时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青河县金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凤城市鑫丰源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若羌县昌运三峰山金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和政鑫源矿业有限公司董事、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董事、辽宁招金白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海南东方招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新疆金瀚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丛先生曾先后担任招远市黄金地质队技术员、地质组长、总工办主任、招金集团资源部经理、技术中心副主任、计划发展部经理、埠外部经理、海南东方招金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规划开发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兼地勘部经理、总裁助理等职务。丛先生毕业于山东矿业学院地质与勘查专业，拥有高级工程师资格。丛先生2012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

王立刚先生，39岁，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斯派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王先生曾先后在招远市北截金矿、招金集团等单位担任多个管理职务，2004年起先后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助理及斯派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王先生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劳动经济专业，持有高级政工师及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联席成员资格，并获得清华大学EMBA学位。王先生自2007年1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马秀娟女士，53岁，现任本公司公司秘书。马女士为 KCS Hong Kong Limited 的董事兼公司注册及合规部主管。马女士在公司秘书服务专业拥有三十年以上的工作经验，包括担任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公司的公司秘书职务，为客户在不同区域例如香港、开曼群岛和英属维尔京群岛等地设立公司，以及对公司重组项目及合规合法服务的经验。马女士持有苏格兰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并为香港特许秘书公会和英国特许秘书及管理人员公会的资深会员。马女士自2010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秘书。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情况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路东尚	招金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	否	否
	中国黄金协会副会长	否	
	中国矿业联合会主席团主席	否	
	上海黄金交易所理事	否	
	若羌县昌运三峰山金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否	
翁占斌	招金集团副董事长	否	否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曲沃县招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否	
	斯派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李秀臣	新疆招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否	否
	青河县金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哈密市招金泰合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否	
	阿勒泰市招金昆仑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否	
	辽宁招金白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若羌县昌运三峰山金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否	
	阿勒泰正元国际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否	
招远市招金大秦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否		
梁信军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是	是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是	
	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	否	
	中国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常务副理事长	否	
	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冶金业商会常务副会长	否	
	上海台州商会会长	否	
	上海复旦大学校友会执行会长	否	
丛建茂	招远市财政局副局长	是	否
叶凯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是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零售商业地产事业部总经理	是	
孔繁河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及首席投资官	是	是
燕洪波	北京中安建矿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否	否
叶天竺	全国矿产资源潜力评价项目总工程师	是	否
	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理事	否	
	第三届全国地层委员会副主任	否	
陈晋蓉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高级管理培训中心教师	是	否
	北京联合大学教师	是	
	Motorola 大学等兼职教授	否	
蔡思聪	中润证券有限公司副主席	是	否
	证券商协会有限公司主席	否	

姓名	兼职情况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成都普天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耀莱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注册财务策划师协会委员会委员	否	
	英国财务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	否	
	法则合规师协会资深会员	否	
	汕头市政协委员	否	
	汕头市海外联谊会名誉会长	否	
	汕头市海外交流会名誉会长	否	
	陈葆心学校荣誉校长	否	
	九龙西区扶轮社理事	否	
王晓杰	招金集团党委副书记	否	是
	招金集团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是	
金婷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是	是
初玉山	招金北疆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否	否
	新疆星塔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是	
张邦龙	招远市金亭岭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否	否
	招远市招金大秦家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山东招金正元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辽宁招金白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否	
	斯派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否	
	甘肃招金矿业有限公司监事	否	
	华北招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否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监事	否		
张善堂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蚕庄金矿矿长	否	否
孙希端	甘肃招金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否	否
	岷县天昊黄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否	
	和政鑫源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两当县招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甘肃省合作早子沟金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否	
丛培章	拜城县滴水铜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否	否
	新疆中亚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否	
	华北招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否	
	黑龙江招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北京中色鸿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否	
	烟台金时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否	
	青河县金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否	
	凤城市鑫丰源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否	
	若羌县昌运三峰山金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否	

姓名	兼职情况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和政鑫源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否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董事	否	
	辽宁招金白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否	
	海南东方招金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否	
	新疆金瀚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否	
王立刚	斯派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否	否
马秀娟	KCS Hong Kong Limited 的董事兼公司注册及合规部主管	是	否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厘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架构，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它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标准或方案并报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监事的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发放标准，分别提请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业绩考核以本公司的预算目标和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依据，透过销售收入和净利润为考核之经营指标，采取薪酬与公司业绩和工作表现挂钩的政策。在本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本公司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管理薪酬。

3、2011 年度，2 名执行董事²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实物福利、表现相关奖金及退休金计划）为 91.7 万元至 174.2 万元不等，5 名非执行董事³中，仅有王培福先生从本公司领取薪酬，其薪酬总额（包括薪金、津贴、实物福利及表现相关奖金）为 152.9 万元，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薪酬为 16 万元/人。公司现有监事 3 名，2011 年度，2 名股东委派的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1 名职工监事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实物福利、表现相关奖金及退休金计划）为 22.8 万元。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 8 名（其中 2 名由执行董事兼任），2011 年度，除 2 名由执行董事兼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其余 6 名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 260.36

²李秀臣先生自 2012 年 3 月 23 日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故其薪酬状况未包含于执行董事的统计之内

³公司 2011 年的 5 名非执行董事中王培福先生、陈国平先生及吴仲庆先生已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辞去非执行董事职务，同时叶凯先生与孔繁河先生自 2012 年 3 月 23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故其薪酬状况未包含于非执行董事的统计之内

万元，公司秘书的报酬为港币 18 万元。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六、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本公司是一家集勘探、开采、选矿及冶炼于一体，专注于开发黄金产业的综合性大型企业，是中国领先的黄金生产商和中国最大的黄金冶炼企业之一。本公司主要产品为“9999金”及“9995金”标准金锭；主要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达到国内领先和国际水平。

2011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03亿元、毛利32.7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4亿元。与2010年度相比，营业收入增长39.64%，毛利增长30.6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38.49%，主要是因为黄金产量大幅增加、黄金销售价格较高以所致。2011年度，本公司毛利率达到56.38%，净利润率达到了30.11%，维持在与2010年度相近的水平。2012年1-6月，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96亿元、毛利12.7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7亿元。

2011年度，本公司共完成黄金总产量约23,577千克，其中：矿产黄金约15,936千克，来料加工黄金约7,641千克。与2010年度相比，黄金总产量增加约12.66%，其中：矿产黄金产量增长约15.60%，来料加工黄金产量增加约7.00%。2012年1-6月，本公司共完成黄金总产量约12,520千克，其中：矿产黄金约7,770千克，来料加工黄金约4,750千克。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按产品类别划分主营业务收入（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黄金销售收入	135,968.05	477,273.36	333,064.14	252,091.85
白银销售收入	8,562.79	10,490.24	11,494.97	6,649.25
加工费收入	1,988.21	3,111.70	2,013.77	5,582.97

铜销售收入	43,611.19	63,318.29	58,831.88	15,826.72
合计	190,130.24	554,193.59	405,404.75	280,150.79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按来源划分黄金产量情况（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千克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一、矿产黄金	7,770	15,936	13,786	11,307
二、来料加工黄金	4,750	7,641	7,141	8,178
合计	12,520	23,577	20,927	19,485

七、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的主要优势

（一）实力雄厚的黄金资源储备

根据中国黄金协会的统计，公司总部所在地招远市的黄金资源约占中国总剩余黄金资源的十分之一，是国内最大的黄金生产基地。本公司在招远地区拥有七个经营金矿，包括大尹格庄金矿、金翅岭金矿、夏甸金矿、河东金矿、蚕庄金矿、金亭岭矿业有限公司以及招远市招金大秦家矿业有限公司。此外，本公司在除招远外的其他地区也拥有或控制二十余座金矿。截至2011年12月31日，按澳大利亚联合矿石储量委员会（“JORC”）准则，本公司共拥有黄金资源总量558.01吨（约1,794万盎司），可采黄金储量297.06吨（约955万盎司），较2010年分别增加62.19吨（约200万盎司）及45.17吨（约145万盎司）。

（二）低成本的核心运营能力

黄金开采、冶炼及销售业务为公司的主要业务。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始终坚持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保证公司业务经营的成本控制能力处于行业优势地位。2009年、2010年、2011年以及2012年1-6月，公司的克金综合成本分别为88.58元/克、101.95元/克、114.63元/克和117.47元/克。同时，得益于公司较高的金精矿自给率，公司的利润率水平也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2009年、2010年、2011年以及2012年1-6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55.08%、60.28%、56.38%和63.81%。

（三）完备的科研自主创新体系

本公司开采、选矿及冶炼过程所使用的部分技术及设备已经达到国际水平。

近年来，本公司持续引领行业科技创新的最新潮流，积极抢占科研创新制高点，始终站在黄金尖端科技发展的最前沿。2011年度，本公司累计完成科研投入约人民币50,000,000元，同时，公司挂牌启用了高标准打造的招金矿业技术中心。2011年公司实施科研与技术创新项目共36项，获得5项省级以上科研奖项以及26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夏甸金矿“新尾矿坝安全检测预警系统开发”、招金北疆“井下通风网络系统及跟踪定位系统”及岷县天昊“选矿回收率及精矿品位的技术研究”等一批科技创新研发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现代化与科技化水平。各项工艺技术指标继续保持中国黄金行业的技术领先优势。

（四）优秀的专业化管理团队

本公司的高级管理层在黄金行业拥有丰富经验，大多数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招金集团或其前身任职多年。本公司董事长路东尚先生在黄金行业工作超过30年，曾先后担任过副矿长及总经理等不同职务，从中累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本公司总裁翁占斌先生在黄金行业拥有超过23年的工作经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也都在黄金行业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同时，我们拥有一支精干的矿山管理团队，他们在采矿、选矿、氰化和冶炼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我们的大部分矿长在黄金行业均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公司管理团队已形成了较为稳健的经营理念，建立了良好的风险控制意识，有利于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以及2012年1-6月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过去三年的财务报告均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且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分别为信会师报字（2010）第80228号、信会师报字（2011）第80068号、信会师报字（2012）第210143号和信会师报字[2012]第210603号）。

在本节中，2009年度、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1-6月的财务报表统一按照新会计准则列报。所有财务数据均来自本公司当年或当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由于本公司的各项业务基本在母公司下开展，因此母公司口径的财务数据相对合并口径更加能够突出地反映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偿债能力。因此，为更好的反映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在本节中，本公司以母公司财务报表的数据为主，并结合合并财务报表来进行财务分析以作出简明结论性意见。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解释以及其它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5,828,056.29	1,176,280,541.73	774,752,470.70	1,613,265,298.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78,332.33	9,331,584.43	16,212,935.09	-
应收票据	20,498,000.00	16,444,557.00	14,408,875.37	7,426,308.84
应收账款	83,767,955.27	16,571,517.54	171,300,646.53	7,588,064.58
预付账款	717,079,830.35	550,399,854.44	408,422,164.50	207,466,797.45
应收利息	1,041,118.25	449,887.30	227,922.92	611,545.23
其他应收款	929,257,418.32	884,890,359.17	210,877,932.62	183,406,723.75
存货	2,614,807,505.61	2,263,547,410.01	910,013,607.22	558,029,828.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15,000,000.00	-	659,05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004,558,216.42	4,932,915,711.62	2,506,316,554.95	3,236,844,566.2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89,839,929.18	183,486,302.49	40,735,360.82	40,102,034.68
固定资产	4,232,126,712.54	3,998,266,765.74	3,330,058,289.23	2,554,166,746.99
在建工程	1,639,309,098.05	1,153,342,956.06	489,973,458.19	281,738,492.93
工程物资	-	541,029.15	-	-
固定资产清理	453,538.61	477,970.03	68,633.69	-
无形资产	2,639,967,417.65	2,070,059,562.94	2,073,367,385.36	1,757,502,481.71
开发支出	2,258,716.98	2,258,716.98	-	-
商誉	669,013,665.24	485,854,440.37	485,828,754.57	281,312,854.68
长期待摊费用	27,049,809.35	22,512,085.97	20,967,247.35	21,239,33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792,655.74	41,545,223.33	38,454,284.28	31,895,327.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000,000.00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7,811,543.34	7,958,345,053.06	6,479,453,413.49	4,967,957,276.69
资产总计	14,462,369,759.76	12,891,260,764.68	8,985,769,968.44	8,204,801,842.95

1、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66,677,834.67	886,550,000.00	370,000,000.00	606,948,376.00
应付账款	1,455,318,688.18	1,736,531,801.62	622,332,464.06	553,088,946.55
预收款项	57,598,990.21	34,286,860.55	5,436,522.02	2,722,696.08
应付职工薪酬	131,428,547.93	158,037,544.78	162,832,162.24	141,207,085.82
应交税费	194,928,266.20	385,966,726.72	244,069,570.51	104,125,139.00
应付利息	70,604,821.43	10,770,338.76	2,146,835.67	4,906,281.87
应付股利	13,245,379.33	43,570,148.07	45,375,097.89	18,329,996.14
其他应付款	179,638,519.31	112,202,966.92	81,274,913.86	198,651,216.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性负债	-	44,100,000.00	1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699,019,999.98	699,842,657.00	-	-
流动负债合计	5,368,461,047.24	4,111,859,044.42	1,543,467,566.25	1,629,979,738.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4,474,876.09	12,941,686.09	55,467,124.09	57,790,000.00
应付债券	1,493,697,026.42	1,490,275,896.78	1,490,219,779.58	1,488,053,350.58
长期应付款	9,832,802.22	591,554.22	550,224.74	58,000.00
预计负债	10,714,273.12	11,202,128.04	11,975,600.55	12,102,04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9,550,944.53	248,076,971.44	239,399,867.62	205,021,575.01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	-	28,539,000.00	37,810,499.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7,396,972.22	147,601,75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5,666,894.60	1,910,689,986.57	1,826,151,596.58	1,800,835,465.31
负债合计	7,534,127,941.84	6,022,549,030.99	3,369,619,162.83	3,430,815,203.60
股东权益：				
股本	2,914,860,000.00	2,914,860,000.00	1,457,430,000.00	1,457,430,000.00
资本公积	1,111,535,006.97	1,112,777,733.71	1,854,150,618.05	1,890,762,901.11
专项储备	10,438,908.56	1,623,547.35	518,270.21	1,181,438.61
盈余公积	443,434,523.71	443,434,523.71	311,533,501.40	204,991,523.02
未分配利润	1,883,285,972.64	2,008,180,584.55	1,642,446,472.69	868,423,620.2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891,041.29	(10,417,588.80)	(8,165,647.54)	(7,416,626.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6,354,663,370.59	6,470,458,800.52	5,257,913,214.81	4,415,372,856.95
少数股东权益	573,578,447.33	398,252,933.17	358,237,590.80	358,613,782.40
股东权益合计	6,928,241,817.92	6,868,711,733.69	5,616,150,805.61	4,773,986,639.3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462,369,759.76	12,891,260,764.68	8,985,769,968.44	8,204,801,842.95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95,908,857.39	5,802,914,521.15	4,155,588,120.50	2,834,586,776.03
减：营业成本	(722,348,785.11)	(2,531,214,921.84)	(1,650,421,223.15)	(1,273,388,751.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498,866.18)	(46,722,053.68)	(32,588,640.76)	(21,495,926.16)
销售费用	(28,722,681.23)	(49,996,443.80)	(34,152,185.10)	(37,894,095.92)
管理费用	(405,884,767.21)	(775,798,279.62)	(640,254,940.27)	(489,634,569.88)
财务费用	(106,658,727.75)	(99,157,057.92)	(71,207,860.56)	(16,622,000.66)
资产减值损失	(8,327,507.50)	(546,838.06)	1,108,413.54	(21,886,520.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516,135.04)	599,800.00	4,505,982.24	112,851.39
投资收益	3,139,963.36	(26,657,675.89)	(27,280,207.01)	31,534,731.64
二、营业利润	704,091,350.73	2,273,421,050.34	1,705,297,459.43	1,005,312,494.30
加：营业外收入	9,132,214.31	65,323,130.57	49,013,516.77	51,714,265.31
减：营业外支出	(13,182,101.83)	(41,915,596.65)	(34,666,126.44)	(28,246,551.46)
三、利润总额	700,041,463.21	2,296,828,584.26	1,719,644,849.76	1,028,780,208.15
减：所得税费用	171,502,459.06	(549,644,150.03)	(446,625,709.61)	(272,423,028.72)
四、净利润	528,539,004.15	1,747,184,434.23	1,273,019,140.15	756,357,179.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225,988.09	1,663,579,134.17	1,201,199,430.83	739,702,729.09
少数股东损益	41,313,016.06	83,605,300.06	71,819,709.33	16,654,450.34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0,069,577.58	5,953,371,976.58	4,156,595,576.59	3,061,081,019.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08,004.65	19,934,022.10	3,193,714.90	959,165.1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62,572.97	486,258,926.65	184,718,647.75	76,326,72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0,240,155.20	6,459,564,925.33	4,344,507,939.24	3,138,366,906.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4,133,656.22)	(3,088,329,628.93)	(1,996,888,398.40)	(1,120,975,394.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4,709,132.36)	(587,108,777.45)	(412,244,945.32)	(296,804,785.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0,064,311.54)	(711,759,378.84)	(551,818,751.62)	(439,300,914.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738,889.74)	(592,766,320.94)	(422,100,872.28)	(255,178,346.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1,645,989.86)	(4,979,964,106.16)	(3,383,052,967.62)	(2,112,259,44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05,834.66)	1,479,600,819.17	961,454,971.62	1,026,107,465.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452,007,977.93	4,351,141,956.05	4,082,872,283.1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4,544,363.46	25,125,448.80
处置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55,500.01	1,186,214.06	740,665.95	710,956.7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1,028,285.98	11,844,620.1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00.01	484,222,477.97	4,368,271,605.57	4,108,708,688.75
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59,026,075.52)	(1,463,764,695.66)	(950,376,726.76)	(1,034,272,382.8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00)	(558,529,133.35)	(3,828,069,028.24)	(4,560,642,966.48)
取得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0)	(178,000,000.00)	(608,893,632.01)	(14,999,696.0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8,787.66)	(262,099.30)	(3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4,354,863.18)	(2,200,555,928.31)	(5,417,339,387.01)	(5,609,915,045.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299,363.17)	(1,716,333,450.34)	(1,049,067,781.44)	(1,501,206,356.63)

3、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1,48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89,190,000.00	1,179,229,406.40	775,000,000.00	1,355,596,47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700,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9,190,000.00	1,879,229,406.40	775,000,000.00	2,843,596,47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36,770,347.33)	(719,229,406.40)	(1,011,304,652.00)	(1,184,2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0,202,108.89)	(527,877,288.10)	(457,883,128.63)	(256,372,565.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59,396,4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6,972,456.22)	(1,247,106,694.50)	(1,469,187,780.63)	(1,500,049,035.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217,543.78	632,122,711.90	(694,187,780.63)	1,343,547,434.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27,116.14)	-	-	(935,674.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5,014,770.19)	395,390,080.73	(781,800,590.45)	867,512,868.43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066,068.40	888,604,747.35	535,042,820.66	1,403,670,813.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5,800.00	-	-	-
应收票据	7,600,000.00	5,500,000.00	5,110,844.24	2,920,000.00
应收账款	102,415,292.11	21,725,819.59	4,069,830.93	224,467.31
预付款项	476,945,163.91	426,088,132.97	242,479,117.34	135,763,707.09
应收利息	61,558,314.11	19,982,153.97	10,902,903.97	758,601.48
应收股利	82,236,245.70	82,236,245.70	89,800,545.56	18,764,138.56
其他应收款	614,529,269.00	1,074,610,392.20	443,736,670.41	623,140,647.69
存货	1,685,328,004.39	1,615,627,543.72	522,716,708.23	396,939,012.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455,600,000.00	1,319,305,000.00	795,705,000.00	720,72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690,874,157.62	5,453,680,035.50	2,649,664,441.34	3,302,901,388.6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187,592,987.16	2,515,175,754.23	2,326,124,812.56	1,565,273,318.50
固定资产	1,838,618,402.08	1,763,862,539.34	1,424,319,738.90	1,028,323,751.96
在建工程	557,352,956.93	382,078,915.08	263,134,276.52	112,585,236.62
无形资产	705,146,810.37	739,710,924.69	770,699,416.53	467,645,281.65
长期待摊费用	4,032,193.11	5,140,534.29	6,135,464.48	6,029,012.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93,057.27	35,434,048.83	33,330,680.61	26,489,369.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8,120,000.00	354,615,000.00	351,600,000.00	783,98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87,456,406.92	5,796,017,716.46	5,175,344,389.60	3,990,330,971.48
资产总计	12,078,330,564.54	11,249,697,751.96	7,825,008,830.94	7,293,232,360.13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3,127,834.67	740,000,000.00	250,000,000.00	565,588,376.00
应付账款	1,059,402,049.35	1,405,312,860.05	362,850,100.05	353,652,937.94
预收款项	8,453,623.84	9,662,035.11	799,303.71	621,863.51
应付职工薪酬	77,008,905.27	116,418,416.92	125,772,491.78	108,189,612.24
应交税费	75,411,791.28	261,574,560.79	128,422,041.79	75,844,368.60
应付利息	70,399,073.69	9,274,937.57	2,001,628.35	4,674,009.42
其他应付款	206,593,694.99	225,779,037.19	158,151,703.81	123,684,790.70
其他流动负债	699,019,999.98	699,842,657.00	-	-
流动负债合计	4,589,416,973.07	3,467,864,504.63	1,027,997,269.49	1,232,255,958.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65,454.00	6,373,636.00	7,081,818.00	7,790,000.00
应付债券	1,493,697,026.42	1,490,275,896.78	1,490,219,779.58	1,488,053,350.58
长期应付款	17,000.00	18,000.00	29,000.00	58,000.00
专项应付款	-	-	24,219,000.00	-
预计负债	9,579,567.67	10,067,422.59	10,840,895.10	11,030,046.20
递延收益	-	-	-	35,710,499.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8,306,000.00	128,696,00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7,265,048.09	1,635,430,955.37	1,532,390,492.68	1,542,641,896.48
负债合计	6,196,682,021.16	5,103,295,460.00	2,560,387,762.17	2,774,897,854.89
股东权益：				
股本	2,914,860,000.00	2,914,860,000.00	1,457,430,000.00	1,457,430,000.00
资本公积	1,170,055,864.68	1,170,055,864.68	1,898,770,864.68	1,898,570,944.76
专项储备	3,301,000.28	447,482.12	447,482.12	501,170.12
盈余公积	443,434,523.71	443,434,523.71	311,533,501.39	204,991,523.02
未分配利润	1,349,997,154.71	1,617,604,421.45	1,596,439,220.58	956,840,867.34
股东权益合计	5,881,648,543.38	6,146,402,291.96	5,264,621,068.77	4,518,334,505.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078,330,564.54	11,249,697,751.96	7,825,008,830.94	7,293,232,360.13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39,341,911.26	3,900,938,101.74	2,995,375,806.67	2,135,155,129.40
减：营业成本	(285,727,922.85)	(1,657,724,706.47)	(1,175,386,464.88)	(841,092,203.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30,183.41)	(30,625,642.96)	(22,973,788.73)	(16,281,987.31)
销售费用	(7,344,837.27)	(16,057,691.80)	(13,156,573.14)	(13,770,165.45)
管理费用	(209,999,148.98)	(455,639,490.90)	(416,505,449.95)	(314,320,284.84)
财务费用	(96,700,685.48)	(89,451,880.07)	(73,485,201.59)	(9,403,545.26)
资产减值损失	(5,080,210.50)	(5,988,237.98)	(9,902,300.30)	14,423.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	(1,914,125.28)	-	-	-
加：投资收益/(损失)	49,686,957.59	46,485,608.16	109,461,866.51	68,276,447.13
二、营业利润	473,131,755.08	1,691,936,059.72	1,393,427,894.59	1,008,577,813.91
加：营业外收入	4,256,325.37	54,272,657.24	30,216,641.06	32,177,159.18
减：营业外支出	(4,737,767.12)	(19,094,830.55)	(22,307,613.15)	(15,163,953.20)
三、利润总额	472,650,313.33	1,727,113,886.41	1,401,336,922.50	1,025,591,019.89
减：所得税费用	(128,136,980.07)	(408,103,663.22)	(335,917,138.84)	(247,107,685.72)
四、净利润	344,513,333.26	1,319,010,223.19	1,065,419,783.66	778,483,334.1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8,327,233.79	3,794,145,876.69	3,026,473,950.52	2,198,213,454.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92,116.14	543,051,970.50	286,735,856.48	182,951,52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719,349.93	4,337,197,847.19	3,313,209,807.00	2,381,164,982.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9,971,444.49)	(2,166,080,125.80)	(1,306,356,214.12)	(719,620,075.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523,529.91)	(352,377,391.60)	(273,398,848.68)	(205,829,061.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611,485.16)	(408,830,752.14)	(401,255,542.60)	(371,404,172.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474,573.69)	(509,886,767.31)	(507,739,704.14)	(229,275,77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5,581,033.25)	(3,437,175,036.85)	(2,488,750,309.54)	(1,526,129,08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861,683.32)	900,022,810.34	824,459,497.46	855,035,89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429,733,172.60	4,365,819,404.42	4,335,912,651.7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14,255,387.82	45,334,623.58
处置固定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52,500.01	371,652.12	144,918.00	638,449.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31,028,285.98	11,844,620.1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00.01	461,133,110.70	4,392,064,330.35	4,381,885,724.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38,355,782.49)	(1,027,777,463.28)	(532,471,925.35)	(657,096,685.8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115,137,394.59)	(463,939,242.97)	(4,139,632,397.40)	(5,136,077,439.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78,000,000.00)	(608,893,632.0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3,493,177.08)	(1,669,716,706.25)	(5,310,997,954.76)	(5,793,174,125.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440,677.07)	(1,208,583,595.55)	(918,933,624.41)	(1,411,288,400.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1,48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89,190,000.00	1,179,229,406.40	645,000,000.00	1,150,596,47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700,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9,190,000.00	1,879,229,406.40	645,000,000.00	2,638,596,47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51,770,347.33)	(689,229,406.40)	(980,596,470.00)	(1,0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0,202,108.89)	(527,877,288.10)	(379,160,926.26)	(255,110,130.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59,396,4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1,972,456.22)	(1,217,106,694.50)	(1,359,757,396.26)	(1,349,506,600.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217,543.78	662,122,711.90	(714,757,396.26)	1,289,089,869.62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3,538,678.95)	353,561,926.69	(809,231,523.21)	732,837,362.70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一)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一级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序号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
1	甘肃招金矿业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1,000	100
2	海南东方招金矿业有限公司	海南东方市	580	95
3	斯派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7,000 万港币	100
4	华北招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5,000	100
5	招远市招金贵合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招远	5,000	100
6	新疆招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3,000	100
7	山东招金正元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龙口市	1,000	80
8	烟台金时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烟台市	500	100
9	阿勒泰市招金昆仑矿业有限公司	阿勒泰市	1,000	100
10	招远市金亭岭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招远	4,500	100
11	岷县天昊黄金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定西市	4,667	100
12	托里县招金北疆矿业有限公司	新疆托里县	3,000	100
13	新疆星塔矿业有限公司	新疆托里县	16,000	100
14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	河北承德市	9,451.91	52
15	伽师县铜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伽师县	900	92
16	新疆鑫慧铜业有限公司	新疆伽师县	3,000	92
17	甘肃省合作早子沟金矿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	2,000	52
18	青河县金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阿热勒	1,000	95
19	招远市招金大秦家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招远	3,000	90
20	凤城市鑫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和政县吊滩乡	1,000	100
21	和政鑫源矿业有限公司	山东招远	500	95
22	广西贵港市龙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广西贵港	500	100
23	辽宁招金白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辽宁凤城	3,000	55
24	拜城县滴水铜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拜城县	14,000	79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范围的主要变化

1、2012 年 1-6 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

增加公司	变动原因
拜城县滴水铜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股权，取得实质控制权
新疆中亚矿业公司	购买股权，取得实质控制权
克州招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公司

新疆招金冶炼有限公司	新设公司
------------	------

2、2011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

增加公司	变动原因
招远市招金大秦家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取得实质控制权
烟台金时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1 年新设公司
减少公司	变动原因
康定县富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全部股权

3、2010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

增加公司	变动原因
新疆招金矿业有限公司	2010 年新设公司
山东招金正元矿业有限公司	2010 年新设公司
青河县金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取得实质控制权
和政鑫源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取得实质控制权
广西贵港市龙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取得实质控制权
辽宁招金白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取得实质控制权
凤城市鑫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取得实质控制权

4、2009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

增加公司	变动原因
招远市招金贵合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新设公司
哈密市招金泰和矿业有限公司	2009 年新设公司
甘肃省合作早子沟金矿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股权，取得实质控制权
托里县招金北疆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取得实质控制权
减少公司	变动原因
喀什地区新鑫矿业有限公司	被伽师县铜辉矿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注：上述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包括一级子公司在内的各级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变化情况。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 母公司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0.80	1.57	2.58	2.68
速动比率	0.44	1.11	2.07	2.36
资产负债率 (%)	51.30%	45.36%	32.72%	38.05%
每股净资产 (元)	2.02	2.11	3.61	3.10
财务指标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存货周转率 (次/年)	0.35	1.55	2.56	2.63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33.49	302.45	1395.05	104.57
应付账款周转率 (次/年)	0.46	1.88	3.28	2.94

(二) 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2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93	1.20	1.62	1.99
速动比率(倍)	0.45	0.65	1.03	1.64
资产负债率(%)	52.09	46.72	37.50	41.81
债务资本比率(%)	37.60	26.16	25.54	31.08
归属于母公司每股净资产(元)	2.18	2.22	3.61	3.03
财务指标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年)	0.59	1.60	2.25	2.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9.57	61.78	46.46	75.90
应付账款周转率(次/年)	0.91	2.15	2.81	2.82
利息保障倍数(倍)	7.32	22.46	22.06	43.9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0.07	0.51	0.66	0.70
每股现金净流量(元)	-0.22	0.14	-0.54	0.6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67	25.71	22.85	16.75
总资产报酬率(%)	5.90	21.91	20.84	15.0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	0.74	0.82	0.51

未经特别说明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 100%

债务资本比率 = 全部债务 / (全部债务 + 所有者权益)

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期末股本总额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应付账款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应付账款平均余额

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现金净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股本总额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期末净资产 (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总资产报酬率 = (利润总额 + 财务费用) / ((本年资产总额 + 上年资产总额) / 2)

基本每股收益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加权平均股份总数

2012年一期的周转率数据为年化数据

（三）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合并口径）

1、净资产收益率

净资产收益率（%）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全面摊薄	25.71	22.85	16.75
	加权平均	28.34	24.74	17.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全面摊薄	25.23	22.77	15.87
	加权平均	27.88	24.67	16.90

2、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元）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	0.57	0.82	0.5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稀释）	0.57	0.82	0.5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P ÷ E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₀+NP ÷ 2+E_i×M_i ÷ M₀-E_j×M_j ÷ M₀±E_k×M_k ÷ M₀)

其中：P为报告期利润；NP为报告期净利润；E₀为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基本每股收益=P ÷ S

$$S=S_0+S_1+S_2 \times M_1 \div M_0-S_3 \times M_3 \div M_0-S_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₂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₃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₁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₃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 \times (1-\text{所得税率})] /$$

($S_0+S_1+S_1 \times M_i \div M_0-S_j \times M_j \div M_0-S_k$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根据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资料，管理层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情况、偿债能力、盈利能力及其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分析（未经特别说明，以下分析均以母公司财务数据作为依据）：

（一）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1、资产结构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的主要构成如下所示：

项 目	2012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资产合计	3,690,874,157.62	30.56	5,453,680,035.50	48.48	2,649,664,441.34	33.86	3,302,901,388.65	45.29
其中：货币资金	198,066,068.40	1.64	888,604,747.35	7.90	535,042,820.66	6.84	1,403,670,813.87	19.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5,800.00	0.05						
预付款项	476,945,163.91	3.95	426,088,132.97	3.79	242,479,117.34	3.10	135,763,707.09	1.86
其他应收款	614,529,269.00	5.09	1,074,610,392.20	9.55	443,736,670.41	5.67	623,140,647.69	8.54
存货	1,685,328,004.39	13.95	1,615,627,543.72	14.36	522,716,708.23	6.68	396,939,012.65	5.44
其他流动资产	455,600,000.00	3.77	1,319,305,000.00	11.73	795,705,000.00	10.17	720,720,000.00	9.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87,456,406.92	69.44	5,796,017,716.46	51.52	5,175,344,389.60	66.14	3,990,330,971.48	54.71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187,592,987.16	26.39	2,515,175,754.23	22.36	2,326,124,812.56	29.73	1,565,273,318.50	21.46
固定资产	1,838,618,402.08	15.22	1,763,862,539.34	15.68	1,424,319,738.90	18.20	1,028,323,751.96	14.10
在建工程	557,352,956.93	4.61	382,078,915.08	3.40	263,134,276.52	3.36	112,585,236.62	1.54
无形资产	705,146,810.37	5.84	739,710,924.69	6.58	770,699,416.53	9.85	467,645,281.65	6.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8,120,000.00	17.12	354,615,000.00	3.15	351,600,000.00	4.49	783,985,000.00	10.75
资产总计	12,078,330,564.54	100.00	11,249,697,751.96	100.00	7,825,008,830.94	100.00	7,293,232,360.13	100.00

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母公司资产的总体规模也是不断地扩大。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1,207,833.06 万元、1,124,969.78 万元、782,500.88 万元及 729,323.24 万元，最近三年，资产总额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24.20%。

母公司的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存货、预付款、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以及其他资产等项目构成。目前，母公司的流

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的结构基本稳定。

(1) 流动资产分析

母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以及存货等项目。2012年6月末、2011年末、2010年末及2009年末，母公司流动资产规模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0.56%、48.48%、33.86%和45.29%。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预付款项和存货是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资产流动性较好，可变现能力强。

1) 货币资金

截至2012年6月30日，货币资金余额为19,806.6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64%。总的来看货币资金的占比呈下降趋势，这主要是由于本公司近两年积极推进的对外开发与基建技改项目对于资金的需求量较大所致。在报告期内的2009年底与2011年底货币资金量出现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于2009年底完成15亿元公司债券的发行，以及于2011年底完成7亿元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均收到了大量募集资金。

2) 预付款项

流动资产中，预付款项主要是储备原材料、预付采购款及基建技改项目的开支。由于原材料储备、预付采购款的规模与公司的整体业务规模呈正相关关系，因此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预付款项的绝对金额也有所提升。此外由于公司积极推进基建技改项目，因此导致预付款项占资产总规模的比例也有所提升。

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主要是股权、矿权的收购款以及与子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由于公司近年来持续增加对外收购股权、矿权，在相关收购完成前支付的款项在账上主要体现为其他应收款。截至2012年6月30日，预付款项为47,694.52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95%，其他应收款为61,452.93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09%。

4) 存货

存货的构成主要为原材料及库存商品。截至2012年6月30日，存货余额为168,532.8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3.95%。由于2012年上半年黄金价格持续波动，公司管理层认为下半年的黄金价格可能会有一定程度的上涨，从而减少了

上半年的黄金产品的销量，因此，公司截至 2012 年 6 月底的存货余额相比 2011 年底依然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其中的主要组成部分为黄金成品及半成品。公司截至 2011 年末存货大幅上涨，主要是因为：1) 外购金精矿、铜精矿的库存增加，原材料余额大幅上涨；2) 由于加工业务的开展，2011 年公司为第三方加工所产生的存货也有一定程度的上涨。综合上述两项因素，公司 2011 年末存货较 2010 年末有较大幅度的上涨。

(2) 非流动资产分析

母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及无形资产等项目。

1) 长期股权投资

受到公司快速扩张，收购股权、矿权，以及对子公司的投资逐年增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逐年稳步增加，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318,759.3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6.39%。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阿勒泰正元国际矿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43,319,619.70	6,045,418.66	49,365,038.36
若羌县昌运三峰山金矿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0,166,682.79	308,208.03	140,474,890.82
招远市金亭岭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961,664.58		39,961,664.58
新疆星塔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0,903,900.00		160,903,900.00
托里县招金北疆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300,000.00		150,300,000.00
伽师县铜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57,262,668.00		257,262,668.00
新疆鑫慧铜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7,670,000.00		177,670,000.00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47,615,779.90		347,615,779.90
海南东方招金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10,000.00		5,510,000.00
斯派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68,597,760.00		68,597,760.00
山东招金正元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		8,000,000.00
阿勒泰市招金昆仑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64,369.92		12,064,369.92
凤城市鑫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600,000.00		47,600,000.00
甘肃省合作早子沟金矿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5,000,000.00		55,000,000.00
甘肃招金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西贵港市龙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000,000.00		47,000,000.00
和政鑫源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000,000.00	9,000,000.00	57,000,000.00
华北招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辽宁招金白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5,500,000.00	37,063,606.24	242,563,606.24

岷县天昊黄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5,391,800.00		65,391,800.00
青河县金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8,200,000.00		238,200,000.00
新疆招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招远市招金贵合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5,111,509.34	20,000,000.00	295,111,509.34
招远市大秦家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000,000.00		27,000,000.00
烟台金时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拜城县滴水铜矿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合计		2,515,175,754.23	672,417,232.93	3,187,592,987.16

2) 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

母公司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主要包括在各矿山兴建的采矿建筑物、采/选矿所用的设备，以及氰化和冶炼业务所使用的生产厂房、机器及设备。母公司的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余额也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其主要原因是公司近年来大力推进公司的基建与技改项目，从而导致固定资产投资的相应增加。此外，由于公司近年来对外收购的力度不断加大，导致矿山与矿权数量逐年上升，相关矿山与矿权需要配套的固定资产投资，而也导致了公司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项目的增加。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为 183,861.8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5.22%，在建工程为 55,735.3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61%。

3) 无形资产

母公司无形资产的主要构成为采矿权、探矿权及土地出让金。2010 年，公司无形资产余额大幅上涨，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通过竞价摘牌方式获得的蚕庄金矿矿权完成产权变更。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余额为 70,514.6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84%。

2、负债结构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负债的主要构成如下所示：

项 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负债合计	4,589,416,973.07	74.06	3,467,864,504.63	67.95	1,027,997,269.49	40.15	1,232,255,958.41	44.41
其中：短期借款	2,393,127,834.67	38.62	740,000,000.00	14.50	250,000,000.00	9.76	565,588,376.00	20.38
应付账款	1,059,402,049.35	17.10	1,405,312,860.05	27.54	362,850,100.05	14.17	353,652,937.94	12.74
应付职工薪酬	77,008,905.27	1.24	116,418,416.92	2.28	125,772,491.78	4.91	108,189,612.24	3.90
应交税费	75,411,791.28	1.22	261,574,560.79	5.13	128,422,041.79	5.02	75,844,368.60	2.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7,265,048.09	25.94	1,635,430,955.37	32.05	1,532,390,492.68	59.85	1,542,641,896.48	55.59
其中：应付债券	1,493,697,026.42	24.10	1,490,275,896.78	29.20	1,490,219,779.58	58.20	1,488,053,350.58	53.63
负债总计	6,196,682,021.16	100	5,103,295,460.00	100.00	2,560,387,762.17	100.00	2,774,897,854.89	100.00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总负债分别为 619,668.20 万元、510,329.55 万元、256,038.78 万元及 277,489.79 万元。

(1) 流动负债分析

母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付税费等。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流动负债规模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74.06%、67.95%、40.15% 和 44.41%。截至 2011 年末，流动负债相比 2010 年末增加较多，一方面是由于公司 2011 年底发行了 7 亿元短期融资券，另一方面由于收购精金矿的部分货款尚未支付给客户以及加工业务的开展，导致应付账款的相应增加所致。

1) 短期借款

2009 年底，公司发行 15 亿元公司债券，偿还了部分银行短期贷款从而导致 2010 年短期借款金额较 2009 年有所下降。随着公司业务的开展，公司需要不时从银行借入短期贷款以满足日常运营的需要，因此 2010 年-2011 年公司短期借款的金额又有所上升。此外，由于金价波动以及管理层预期下半年黄金价格将进一步走高等因素的影响，公司 2012 年上半年黄金销量减少，经营性现金流入同比减少，使得公司从银行增加短期借款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从而导致流动负债余额相比 2011 年末进一步增长。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239,312.78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38.62%。

2)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是矿石、公司工程物资及设备等的采购结算款。2011 年应付账款较 2010 年大幅增长的原因一方面是由于收购精金矿的部分货款尚未支付给客户；另一方面是由于加工业务的开展，客户在本公司为第三方加工金精矿存货导致应付账款增加。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105,940.2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17.10%。

3) 应付职工薪酬与应付税费

应付职工薪酬与应付税费的绝对金额与占比过去三年中变动不大，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与应付税费余额分别为 7,700.89 万元与 7,541.18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4%与 1.22%。

(2) 非流动负债分析

母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债券。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非流动负债规模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5.94%、32.05%、59.85%和 55.59%。

公司应付债券主要为 2009 年底发行的 15 亿元公司债券，其余自 2009 年以来基本保持不变。2011 年应付债券占负债总额比例下降主要是由于流动负债余额上升所导致。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债券余额为 149,369.7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24.10%。

(二) 现金流量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861,683.32)	900,022,810.34	824,459,497.46	855,035,89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440,677.07)	(1,208,583,595.55)	(918,933,624.41)	(1,411,288,400.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217,543.78	662,122,711.90	(714,757,396.26)	1,289,089,869.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3,862.34)	353,561,926.69	(809,231,523.21)	732,837,362.70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2 年 1-6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及 2009 年度，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586.17 万元、90,002.28 万元、82,445.95 万元和 85,503.59 万元。由于公司的标准金锭均在黄金交易所进行现货交易，货款结算稳定且及时。2009 年至 2011 年，受益于公司黄金产品销售的现款结算模式以及良好的黄金产品销售情况，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始终保持较大金额的净现金流入。2012 年上半年，由于黄金价格波动较大，公司管理层认为下半年金价有可能进一步走强从而减少上半年销售，同时公司支付了部分采购金精矿的应付账款导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出现净流出。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随着黄金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从未来发展的角度考虑，公司需要不断加大资源整合力度，加快自身发展，提高企业的规模效应。在这一发展战略的指导下，公司在报告期内加强了对外收购扩张的力度，包括矿权、股权的收购并投入相关资本开支对厂房设备进行技术改造，从而导致最近三年及一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净额出现较大负值。2012年1-6月、2011年度、2010年度及2009年度，母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5,344.07万元、-120,858.36万元、-91,893.36万元和-141,128.84万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2年1-6月、2011年度、2010年度及2009年度，母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1,721.75万元、66,212.27万元、-71,475.74万元和128,908.99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对外收购扩张及基建技改项目的持续投入，公司对于资金的需求持续增加。因此，除自身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外，公司还需要通过多种融资渠道筹措资金满足公司对外扩张及生产经营规模提高的需要。其中，2009年度与2011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高是由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与短期融资券募集到大量资金。2010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是由于公司募集资金后，对部分银行借款进行了归还。2012年1-6月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高是由于公司取得借款收到了大量现金。

总体而言，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回收能力较强；由于公司持续扩张经营规模，投资活动现金流及筹资活动现金流规模均较大。

（三）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指标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2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母公司）（倍）	0.80	1.57	2.58	2.68
速动比率（母公司）（倍）	0.44	1.11	2.07	2.3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30%	45.36%	32.72%	38.05%

2、短期偿债能力

2009年公司完成15亿元公司债券发行后，母公司口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高水平。之后随着公司持续运用募集资金，同时公司通过短期借款等融资方式为矿权、股权收购扩张及固定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持续下降。截至2012年6月30日，母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度比率分别为0.8和0.44。总体而言，公司依然保持着较为稳健的短期偿债能力。

3、长期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是衡量长期偿债能力的重要指标。自2006年公司H股IPO后，

公司资产负债率一直处于行业内的较低水平。2011年，由于公司发行7亿元短期融资券导致流动负债金额有较大幅度上升，从而导致2011年底公司资产负债率的上升。截至2012年6月30日，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51.30%。总体而言，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四）盈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经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39,341,911.26	3,900,938,101.74	2,995,375,806.67	2,135,155,129.40
减：营业成本	(285,727,922.85)	(1,657,724,706.47)	(1,175,386,464.88)	(841,092,203.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30,183.41)	(30,625,642.96)	(22,973,788.73)	(16,281,987.31)
销售费用	(7,344,837.27)	(16,057,691.80)	(13,156,573.14)	(13,770,165.45)
管理费用	(209,999,148.98)	(455,639,490.90)	(416,505,449.95)	(314,320,284.84)
财务费用	(96,700,685.48)	(89,451,880.07)	(73,485,201.59)	(9,403,545.26)
资产减值损失	(5,080,210.50)	(5,988,237.98)	(9,902,300.30)	14,423.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914,125.28)			
加：投资收益/（损失）	49,686,957.59	46,485,608.16	109,461,866.51	68,276,447.13
二、营业利润	473,131,755.08	1,691,936,059.72	1,393,427,894.59	1,008,577,813.91
加：营业外收入	4,256,325.37	54,272,657.24	30,216,641.06	32,177,159.18
减：营业外支出	(4,737,767.12)	(19,094,830.55)	(22,307,613.15)	(15,163,953.20)
三、利润总额	472,650,313.33	1,727,113,886.41	1,401,336,922.50	1,025,591,019.89
减：所得税费用	(128,136,980.07)	(408,103,663.22)	(335,917,138.84)	(247,107,685.72)
四、净利润	344,513,333.26	1,319,010,223.19	1,065,419,783.66	778,483,334.17

2009年至2011年，公司的市场经营环境较为稳定，促使公司的母公司口径营业收入呈现出稳定快速增长的态势，年复合增长率达到35.17%。同时，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较强，促使公司的利润总额与净利润也呈现出随营业收入同步稳定上涨的态势，两项指标的年复合增长率也分别达到29.77%与30.17%。2012年1-6月，公司的实现净利润34,451.33万元。

1、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黄金销售	872,637,542.81	86.64	3,664,543,797.67	96.12	2,813,748,154.30	95.45	1,997,701,485.78	94.21
白银销售	69,401,709.40	6.89	67,078,632.28	1.76	114,949,658.60	3.90	66,492,533.55	3.14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加工费	19,882,127.31	1.97	32,023,055.12	0.84	19,263,090.82	0.65	56,373,273.57	2.66
多元素精矿销售	45,294,220.67	4.50	48,926,458.29	1.28	-	-	-	-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007,215,600.19	100.00	3,812,571,943.36	100.00	2,947,960,903.72	100.00	2,120,567,292.90	100.00

公司的黄金销售收入是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最大单项来源。2012年1-6月、2011年度、2010年度和2009年度，黄金销售收入分别占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86.64%、96.12%、95.45%和94.21%。黄金销售收入对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贡献率将持续保持较高的比例。

(1) 黄金销售

2009-2011年，得益于黄金产量增加及黄金销售价格持续走高双重因素的影响，公司黄金销售收入增长迅速。2011年度、2010年度和2009年度，黄金销售收入分别为366,454.38万元、281,374.82万元和199,770.15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35.44%，高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

2012年上半年，由于黄金价格波动较大，结合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并综合考虑国际各大金融机构对于金价走势的预测，公司管理层认为金价目前依然处于上升通道之中，上半年的金价下跌应定性为对于前期价格过渡上涨的适当修正，因此预计2012年下半年金价有可能进一步走强。公司管理层经过审慎的决策并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决定减少公司2012年上半年的黄金销售量。公司2012年上半年总计实现黄金销售收入87,263.75万元，较去年同期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但是从全年来看，由于公司的黄金产品产能与去年相比有一定程度的增长，因此黄金销售仍将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

(2) 白银销售

公司的白银生产主要是作为黄金生产的副产品进行，因而公司白银产量与黄金产量保持较强的相关性。2009-2010年，白银价格持续走高因而公司白银销售额也同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2011年，白银价格持续走低，因此公司的白银销量及销售额也相应减少。2012年上半年，白银价格依然呈现较大的波动，但公司增加了白银的销量，从而促使公司上半年的白银销售同比有所回升。

(3) 加工业务

公司金翅岭金矿为公司开展加工业务的主要平台。公司充分利用金矿氰化冶

炼厂剩余的处理能力，按来料加工安排或购买安排处理由其它矿业公司生产的金、银精矿。根据来料加工安排，公司按原材料市价及市场黄金及白银价格而议定的费用为第三方冶炼金或银精矿，加工完成后，将事先议定的黄金或白银数量交回客户。由于公司收取的单位加工费较低，因此，报告期内，加工费收入对公司整体的主营业务收入贡献较小。

(4) 多元素精矿销售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科技投入，提升冶炼过程中矿石的实际回收率与提炼多元素金属的能力，特别是自 2011 年起，受到国家对于尾矿资源综合利用政策的鼓励，公司加大了尾矿处理以及尾矿资源综合利用的力度。由此，自 2011 年起公司开始多元素精矿销售的业务。

2、主营业务成本及毛利率分析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黄金销售	199,535,596.58	71.77	1,521,369,210.33	92.68	1,071,867,782.52	92.66	757,477,131.51	90.43
白银销售	0.00	0.00	18,236,450.00	1.11	44,144,854.65	3.82	21,152,613.40	2.53
加工费	57,950,771.63	20.84	85,487,850.39	5.21	40,717,932.74	3.52	58,981,966.52	7.04
多元素精矿销售	20,552,624.33	7.39	16,494,518.73	1.00	0.00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278,038,992.54	100.00	1,641,588,029.45	100.00	1,156,730,569.91	100.00	837,611,711.43	100.00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电费及水费、折旧及摊销费用以及承包费用。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也不断增加。

黄金销售的主营业务成本同样占比最大，2012 年 1-6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和 2009 年度，黄金销售成本分别占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总额的 71.77%、92.68%、92.66%和 90.43%。最近三年，因为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带动成本上升，加之近年来原材料价格、人力资源成本的上升，导致黄金销售业务的成本复合增长率达到 41.72%，略高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速。

由于公司白银的主要来源是黄金生产的副产品，特别是近年来公司所销售的白银较多的来源于公司加工业务中出产率与返还率之间的差额，因此白银销售的成本相对较小。多元素精矿业务的成本主要来源于尾矿处理的成本。公司从 2011 年开始开展多元素精矿销售的业务。随着公司在相关领域研究投入的增加以及技术的改进，未来该业务的成本水平将得到进一步的降低。

最近三年，母公司的分业务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毛利(元)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黄金销售	673,101,946.23	2,143,174,587.34	1,741,880,371.78	1,240,224,354.27
白银销售	69,401,709.40	48,842,182.28	70,804,803.95	45,339,920.15
加工费	(38,068,644.32)	(53,464,795.27)	(21,454,841.92)	(2,608,692.95)
多元素精矿销售	24,741,596.34	32,431,939.56	-	-
合计	729,176,607.65	2,170,983,913.91	1,791,230,333.81	1,282,955,581.47

毛利率(%)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黄金销售	77.13	58.48	61.91	62.08
白银销售	100.00	72.81	61.60	68.19
加工费	(191.47)	(166.96)	(111.38)	(4.63)
多元素精矿销售	54.62	66.29	-	-
合计	72.40	56.94	60.76	60.50

总的来看,在原材料涨价、人工成本上升、能源价格上涨等诸多因素影响下,公司通过加强成本管理,确保综合成本保持一个合理的增长幅度,使得毛利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充分显示出公司的低成本管理优势。2009-2011年,公司的总体毛利率分别为60.50%、60.76%和56.94%,保持在较高水平。2012年1-6月,由于公司黄金产品中的自产金产品的销售占比增加,促使公司的毛利率大幅回升达到72.40%。

2009-2011年,受益于黄金价格持续上升以及公司黄金产品销量持续增长的影响,公司的黄金销售业务毛利分别达到12.40亿元、17.41亿元和21.43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31.46%;由于公司矿产金产品的构成中,买断式业务(即从第三方采购金精矿生产黄金产品)贡献的黄金产量和销量在2009-2011年持续增加,导致公司的毛利率水平有所降低。但受益于公司总体较高的精矿自给率以及较好的成本控制能力,毛利率依然保持在较高的水平,2011年度依然达到58.48%。2012年上半年,由于公司的黄金销售的产品构成中,自产金的销售占比与去年同期相比有所增加,因此,促使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大幅回升并达到77.13%。但从全年的黄金销售构成及趋势看,公司的毛利率将依然保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

根据公司加工业务开展的模式,开展该业务的主要盈利来源于返还率与回收率之间差异所带来的黄金销售利润;从尾渣中进一步提取其他金属,主要包括多元素精矿、银和硫矿3种副产品所带来的销售利润;收取加工费。在上述三种利润来源中,副产品销售所带来的收入规模最大而加工费仅为加工业务中较小的一

部分收入来源。因此，如果仅考虑加工费收入，公司的加工业务处于亏损状态。但是如果综合考虑加工业务所带来的实际全部收入，该业务仍然可以为公司带来一定的回报。

3、各项费用分析

占收入的比例(%)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销售费用	0.71	0.41	0.44	0.64
管理费用	20.21	11.68	13.90	14.72
财务费用	9.30	2.29	2.45	0.44

最近三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呈现稳中有降的趋势。这体现出公司对费用的控制以及对管理的加强。

从2010年开始，公司的财务费用的占比有较大幅度的上升，其原因主要是公司在2009年底发行的15亿元公司债券自2010年底开始付息，从而导致财务费用的上升。2012年上半年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占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半年销售收入同比下降，同时公司支付给职工的工资有所增加，短期借款增加导致财务费用提高。

(五) 合并口径分析

1、资产结构

项 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资产合计	5,004,558,216.42	34.60	4,932,915,711.62	38.27	2,506,316,554.95	27.89	3,236,844,566.26	39.45
其中：货币资金	605,828,056.29	4.19	1,176,280,541.73	9.12	774,752,470.70	8.62	1,613,265,298.15	19.66
预付款项	717,079,830.35	4.96	550,399,854.44	4.27	408,422,164.50	4.55	207,466,797.45	2.53
其他应收款	929,257,418.32	6.43	884,890,359.17	6.86	210,877,932.62	2.35	183,406,723.75	2.24
存货	2,614,807,505.61	18.08	2,263,547,410.01	17.56	910,013,607.22	10.13	558,029,828.26	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7,811,543.34	65.40	7,958,345,053.06	61.73	6,479,453,413.49	72.11	4,967,957,276.69	60.55
其中：固定资产	4,232,126,712.54	29.26	3,998,266,765.74	31.02	3,330,058,289.23	37.06	2,554,166,746.99	31.13
在建工程	1,639,309,098.05	11.33	1,153,342,956.06	8.95	489,973,458.19	5.45	281,738,492.93	3.43
无形资产	2,639,967,417.65	18.25	2,070,059,562.94	16.06	2,073,367,385.36	23.07	1,757,502,481.71	21.42
商誉	669,013,665.24	4.63	485,854,440.37	3.77	485,828,754.57	5.41	281,312,854.68	3.43
资产总计	14,462,369,759.76	100.00	12,891,260,764.68	100.00	8,985,769,968.44	100.00	8,204,801,842.95	100.00

从总体资产结构看，合并口径下，总资产规模也呈现逐年增长的态势。合并口径下的流动资产的构成主要为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中：由于2009年底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募集15亿元资金，因此当年货币资金的绝对金额与占总资产比重均明显高于其他年份。2011年，由于公司购买了大量金精矿

以及铜精矿加之加工业务的大力开展,导致公司 2011 年存货较 2010 年度有较大幅度的上涨。合并口径下的非流动资产的构成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商誉。非流动资产规模逐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持续增加固定资产投资、矿权收购,且股权收购产生的商誉增加。

2、负债结构

项 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负债合计	5,368,461,047.24	71.26	4,111,859,044.42	68.27	1,543,467,566.25	45.81	1,629,979,738.29	47.51
其中: 短期借款	2,566,677,834.67	34.07	886,550,000.00	14.72	370,000,000.00	10.98	606,948,376.00	17.69
应付账款	1,455,318,688.18	19.32	1,736,531,801.62	28.83	622,332,464.06	18.47	553,088,946.55	16.12
应付职工薪酬	131,428,547.93	1.74	158,037,544.78	2.62	162,832,162.24	4.83	141,207,085.82	4.12
应交税费	194,928,266.20	2.59	385,966,726.72	6.41	244,069,570.51	7.24	104,125,139.00	3.0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5,666,894.60	28.74	1,910,689,986.57	31.73	1,826,151,596.58	54.19	1,800,835,465.31	52.49
其中: 应付债券	1,493,697,026.42	19.83	1,490,275,896.78	24.74	1,490,219,779.58	44.23	1,488,053,350.58	43.37
递延所得税 负债	379,550,944.53	5.04	248,076,971.44	4.12	239,399,867.62	7.10	205,021,575.01	5.98
负债总计	7,534,127,941.84	100.00	6,022,549,030.99	100.00	3,369,619,162.83	100.00	3,430,815,203.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的负债规模持续上涨。其中,流动负债规模持续上涨,主要是因为公司的银行短期贷款持续增加,且公司 2011 年完成发行短期融资券;同时,公司的经营性应付账款呈现增长的趋势。报告期内,非流动负债中的应付债券基本保持不变,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收购过程中的评估增值造成的。

3、现金流量分析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05,834.66)	1,479,600,819.17	961,454,971.62	1,026,107,465.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299,363.17)	(1,716,333,450.34)	(1,049,067,781.44)	(1,501,206,356.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217,543.78	632,122,711.90	(694,187,780.63)	1,343,547,434.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5,014,770.19)	395,390,080.73	(781,800,590.45)	867,512,868.43

在经营活动现金流方面,合并口径下,由于公司黄金产品的销售主要采用现款结算,不存在大量账款拖欠从而影响经营性现金流的问题。因此,2009 年-2011 年,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均为正数。2012 年上半年,由于公司黄金产品的销量减少,同时公司支付了部分采购金精矿的应付账款导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出现净流出。在投资活动现金流方面,公司近年来持续的矿权和股权收购,以及

对现有矿山继续投资等资本性开支的增加，导致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均为净流出；在筹资活动现金流方面，由于 2009 年度与 2011 年度公司债券与短期融资券的发行，筹资活动为净现金流入，而 2010 年由于对银行借款进行了偿还，因此筹资活动为净现金流出。

4、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合并）（倍）	0.93	1.20	1.62	1.99
速动比率（合并）（倍）	0.45	0.65	1.03	1.64
资产负债率（合并）	52.09	46.72	37.50	41.81
项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合并）（倍）	7.32	22.46	22.06	43.93

合并口径下，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为 0.93 和 0.45，资产流动性较强，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此外，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口径下的资产负债率为 52.09%，处于较低水平，显示中长期偿债能力很强。

合并口径下，虽然从 2010 起公司开始对 2009 年发行的 15 亿元公司债券进行付息，导致 2010 年以后的利息保障倍数较 2009 年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但是总体而言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依然处于较高的水平，体现了较强的偿债能力。

5、盈利能力分析

从合并口径看，2011 年度、2010 年度及 2009 年度本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580,291.45 万元、415,558.81 万元和 283,458.68 万元；营业利润分别为 227,342.11 万元、170,529.75 万元和 100,531.2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66,357.91 万元、120,119.94 万元和 73,970.2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率分别为 28.67%、28.91%和 26.10%。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净利润率保持稳定，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业务经营稳健，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2012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9,590.89 万元，营业利润 70,409.14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22.60 万元，较去年同期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主要由于上半年黄金价格波动较大，公司管理层认为下半年金价有可能进一步走强从而减少上半年销售所致。但是从全年来看，由于公司的产能与去年相比有一定程度的增长，而黄金的变现能力很强，因此公司仍然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六）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011年,全国黄金产量继续稳步增长,达到360.96吨,比2010年增长5.89%,连续5年蝉联全球第一大产金国。虽然面对国际金融危机,世界经济增速放缓,但黄金价格一直保持坚挺,黄金的投资和消费需求持续增加。经济危机和黄金价格的高位运行也给未来黄金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可多得的契机。本公司的业务发展面临良好的机遇。

目前黄金行业发展的趋势是集中度不断提高,有实力的矿业集团将进一步加大资源整合力度,加快自身发展,提高企业的规模效应。建设大企业、大矿山,提高产业集中度,将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本公司将继续坚持对外开发、资源收购,积极参与境内外矿业资源的开发,同时加强对收购企业的技术改造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使得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得到有利保障。

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主要与黄金产量、经营成本及黄金的市场价格波动有关。目前,国际金融市场持续波动,但是黄金的价格走势仍具有相对独立性。预计2012年黄金价格仍将保持一个高位震荡的态势。

经过数年的调整和自我变革,公司在组织结构、专业技术、经营效率、资源开发储备、资本市场信用、多元化融资渠道等方面,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相当的优势。

公司将结合自身实际,坚持一贯的成本控制和风险控制理念,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抓紧机遇,加快对外开发步伐,谋划未来发展空间,力争持续成长。强化基础管理,进行技术改造,扩大有效益产能,保证主营业务的稳定和增长,确保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稳步提高。

同时,公司也将通过培养、储备、引进人才相结合的人才发展战略,为公司生产领域优势的发挥和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增强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七）未来业务发展目标

本公司将继续坚持纯黄金产业地位,积极、稳健的实施对外扩张,全力推进管理重心向埠外转移、加快产业改造升级,进一步提高综合竞争力。

1、继续夯实安全环保基础

本公司将继续秉持“黄金有价、生命无价”和“先要绿水青山、再要金山银

山”的安全环保理念。2012年计划投入安全环保费用人民币1亿元，以系统化、程序化、标准化为标准推进基础管理和现场管理。为全力打造安全、绿色和谐的本质安全型现代化矿业公司奠定基础。

2、强化地质探矿工作

公司将继续按照“统一规划、统一管理、统一科研、统一勘察、统一开发”的五统一要求，重点实施攻深找盲探矿和空白区地质科研探矿。其中埠内地区以夏甸、大尹格庄为重点，埠外地区以早子沟和招金白云为重点进行攻深找盲探矿。2012年全年计划投入探矿资金人民币2亿元，确保新增黄金资源量80吨。

3、持续推动科技创新

2012年，在科技创新、技术改造等方面，公司将充分利用技术中心的平台作用，采取联合攻关、自主研发和引进消化新技术相结合的方法实现科技创新新突破。公司2012年计划投资人民币1.25亿元，规划59项重点项目研究。

4、加速基建技改进程

基建技改是公司实现产能提升的重要路径。公司2012年预计将投入专项资金13.6亿元人民币，规划项目建设30项，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扩大生产规模，实现规模优势。

5、稳健推进对外开发

公司将继续坚持“低成本开发、高层次合作、规模化运作”的原则，计划投入人民币8亿元，以新疆、甘肃、内蒙和山东地区为重点，跟踪落实重点储备的优质资源项目。同时加大海外扩张的策略研究与推进力度，充分论证和跟踪符合公司合作意向的海外项目。不断提升黄金产量和资源储量，计划于2012年对外开发新增资源量50吨，为公司长远稳健发展奠定资源基础。

六、本次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变化。假定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2012年6月30日；
-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本公司承担的相关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12亿元；

- 3、假设本次债券总额12亿元计入2012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
- 4、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12亿元中的10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2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5、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在2012年6月30日前完成，并清算结束，且已执行前述募集资金用途。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本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6月30日	本次债券发行后
流动资产合计	3,690,874,157.62	3,890,874,157.62
其中：货币资金	198,066,068.40	398,066,068.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87,456,406.92	8,387,456,406.92
资产总计	12,078,330,564.54	12,278,330,564.54
流动负债合计	4,589,416,973.07	3,589,416,973.07
其中：短期借款	2,393,127,834.67	1,393,127,834.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7,265,048.09	2,807,265,048.09
其中：长期借款	5,665,454.00	5,665,454.00
长期应付债券	1,493,697,026.42	2,693,697,026.42
负债合计	6,196,682,021.16	6,396,682,021.16
资产负债率	51.30%	52.10%
流动比率（倍）	0.80	1.08
速动比率（倍）	0.44	0.6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6月30日	本次债券发行后
流动资产合计	5,004,558,216.42	5,204,558,216.42
其中：货币资金	605,828,056.29	805,828,056.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7,811,543.34	9,457,811,543.34
资产总计	14,462,369,759.76	14,662,369,759.76
流动负债合计	5,368,461,047.24	4,368,461,047.24
其中：短期借款	2,566,677,834.67	1,566,677,834.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5,666,894.60	3,365,666,894.60
其中：长期借款	114,474,876.09	114,474,876.09
长期应付债券	1,493,697,026.42	2,693,697,026.42
负债合计	7,534,127,941.84	7,734,127,941.84
资产负债率	52.09%	52.75%

流动比率（倍）	0.93	1.19
速动比率（倍）	0.45	0.59

第十节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12 亿元。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款项，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剩余部分中 10 亿元将用于偿还公司部分贷款，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1、偿还银行贷款明细

	合同编号	借款人	币种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期限	拟偿还金额 (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37010120120001565	招金矿业	人民币	5,000.00	2012.02.17- 2013.02.16	5,000.00
2	37010120120001498	招金矿业	人民币	8,000.00	2012.02.20- 2013.02.19	8,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2012 年矿业贷字 0720 号	招金矿业	人民币	20,000.00	2012.08.06- 2013.07.30	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2012 年（招远）字 0054 号	招金矿业	人民币	17,000.00	2012.08.02- 2013.08.01	17,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YYT2012032601	招金矿业	人民币	20,000.00	2012.03.28- 2013.03.27	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2012-1	招金矿业	人民币	10,000.00	2012.01.09- 2013.01.08	1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					
7	烟招信（2012）字第 008-01 号	招金矿业	人民币	20,000.00	2012.07.16- 2013.07.15	20,000.00
	合 计			100,000.00		100,000.00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占总资产的比例相对较低，且在可比公司中处于较低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处于下降趋势，截至 2012 年 6 月末，公司的母公司口径货币资金余额为 1.98 亿元；货币资金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也逐步降

低，由 2009 年底的 19.25% 下降到 2012 年 6 月末的 1.64%。货币资金净额和比重的下滑主要是由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推进对外开发、基建技改造成的。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98,066,068.40	888,604,747.35	535,042,820.66	1,403,670,813.87
资产总计	12,078,330,564.54	11,249,697,751.96	7,825,008,830.94	7,293,232,360.13
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例	1.64%	7.90%	6.84%	19.25%

与黄金行业的可比公司相比，截至 2012 年 6 月末，公司的母公司口径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重处于行业内可比公司中较低的水平：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货币资金	资产总计	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例
紫金矿业	5,205,184,901.46	29,916,796,720.88	17.40%
山东黄金	369,890,846.15	9,895,469,312.81	3.74%
中金黄金	2,039,846,979.30	12,562,763,447.06	16.24%
辰州矿业	359,295,760.93	3,476,997,974.55	10.33%
平均值			11.93%
招金矿业	198,066,068.40	12,078,330,564.54	1.64%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

(2) 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的业务经营能力

公司业务经营所需的金精矿、铜精矿除了公司自有矿山提供之外，部分精矿通过向第三方外购获得。虽然公司的黄金产品在上海黄金交易所的销售主要为现款结算模式，但黄金产品的最终销售取决于公司管理层关于产品销售速度的判断和黄金市场的需求，因此，公司外购精矿支付货款和产品销售的货款回流时间存在不一致性，从而导致公司需要保持较为充足的货币资金应对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本次公司债券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业务经营能力和抵抗风险的能力。

(3) 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补充公司未来资本支出的需要

近年来，随着对外扩张力度的加大以及基建技改工程的推进，公司资产规模逐年增长。2009-2011 年，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82.05 亿元、89.86 亿元和 128.91 亿元，三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5.35%。在对外收购方面，公司将继续坚持“低成本开发、高层次合作、规模化运作”的原则，以新疆、甘肃、内蒙和山东地区为

重点，跟踪落实重点储备的优质资源项目，2012年计划投入800,000,000元。在基建技改工程方面，公司将以埠外矿山扩产增能项目为主线，确保埠内金矿采选能力稳中有升，埠外金矿快速增长，为公司业务规模稳步发展提供保障，2012年计划投入资金约1,360,000,000元，规划项目建设30项。在探矿增储方面，公司在埠内以招平断裂带，埠外以辽宁、甘肃、新疆等地的大型成矿带为突破口，重点向深部推进，力争探矿增储有大的突破，2012年计划投入探矿资金200,000,000元，确保新增黄金资源量80吨。因此，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也有利于在一定程度上补充公司未来资本支出的需要。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于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由2012年6月30日的52.09%增加至52.75%；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由2012年6月30日的28.74%增加至43.52%。本次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率及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均处于合理范围。

资产负债率的小幅提高有利于发行人合理利用财务杠杆，提高股东权益报酬率；而长期债权融资比例的适当提高，将使发行人债务结构得到改善。

（二）对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报表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将分别由2012年6月30日的0.93及0.62增加至1.19及0.81。

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了较为明显的提高，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此外，由于偿还了部分短期银行贷款，发行后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由2012年6月30日的71.26%减少至56.48%。短期偿还贷款的压力明显减轻。

（三）有利于降低发行人融资成本，节省财务费用

按目前的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以及本次债券预计的发行利率进行测算，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每年可节省一定的财务费用，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除为子公司伽师县铜辉矿业有限公司的 1,5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外，无其他任何对内或对外借款担保、逾期担保事项。

二、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未决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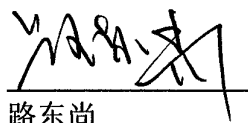
第十二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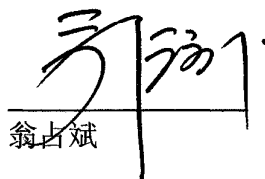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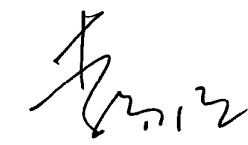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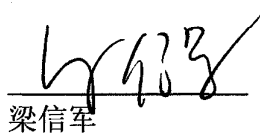
路东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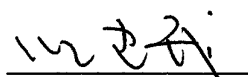
翁占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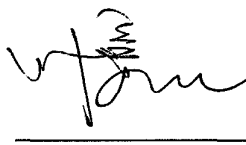
李秀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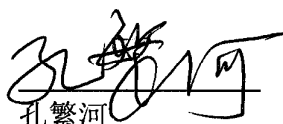
梁信军



丛建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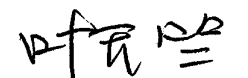
叶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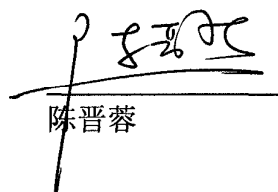
孔繁河



燕洪波



叶天竺



陈晋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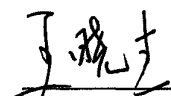


蔡思聪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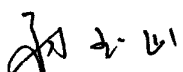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王晓杰



金 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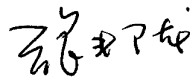


初玉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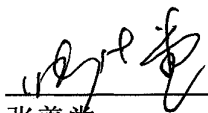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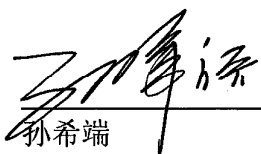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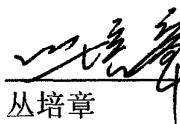
张邦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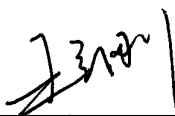
张善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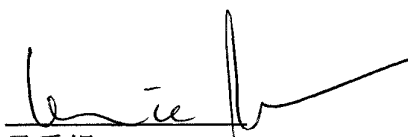
孙希端



丛培章



王立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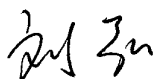
马秀娟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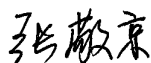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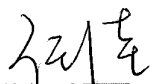


刘弘

项目主办人：



张敬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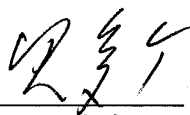
任佳



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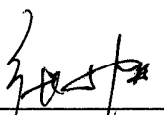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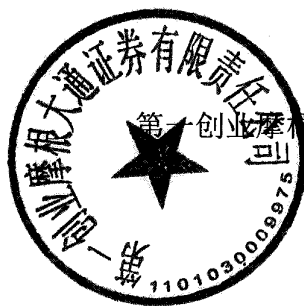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贝多广

项目主办人：


陈建兵


张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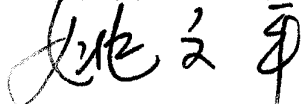
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9月28日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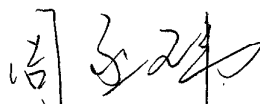


姚文平

项目主办人：



董朝晖



周丞玮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姓名

签字律师：_____

姓名

姓名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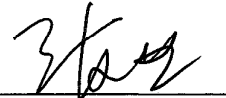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友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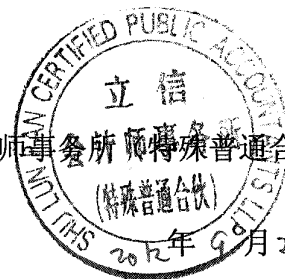


李 璟



罗振邦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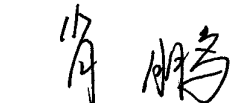
2022年9月28日


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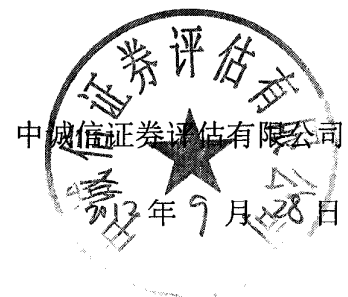

邵津宏


肖鹏


蔡汤冬

评级机构法定代表人：


关敬如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这些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半年度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担保协议书及担保函
-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七）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八）其他文件。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查阅地点：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299号

联系人：方继生

电话：0535-8266009

传真：0535-8227541

互联网网址：<http://www.zhaojin.com.cn>



ZHAO JIN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 299 号)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2012 年 11 月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目 录

第一节	发行概况	3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3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5
	三、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的有关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员的股权关系和其他利害关系.....	10
第二节	担保事项	11
	一、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1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15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16
第三节	评级情况	18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8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18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1
	一、发行人概况.....	21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情况.....	23
	三、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机构及下属公司情况.....	24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28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29
	六、本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29
第五节	本公司的资信情况	31
	一、本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31
	二、与客户往来情况.....	31
	三、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31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1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32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32
	二、本次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34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36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36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36
第八节	备查文件	37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一) 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本次发行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2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 2011 年股东周年大会表决通过。路东尚及翁占斌两位授权董事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签署了《关于本次债券发行具体事项的决定》，对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进行了调整。

2011 年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于 2012 年 5 月 29 日在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367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于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 12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 本次债券基本条款

1、债券名称：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2、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12亿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5年。

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次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次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起息日：2012年11月16日。

9、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0、付息日：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11月1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1、兑付日：2017年11月16日。

12、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招金集团为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14、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联合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6、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安排见发行公告。

17、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18、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9、发行费用概算：本次债券发行费用为不超过募集资金的1.0%。

20、募集资金用途：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剩余部分中10亿元将用于偿还公司部分贷款，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21、拟上市地：上证所。

22、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上证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3、新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A，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证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申请新质押式回购安排。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证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4、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次发行相关日期

1、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 2012年11月14日

发行首日： 2012年11月16日

预计发行期限： 2012年11月16日至2012年11月20日

网上申购日： 2012年11月16日

网下发行期限： 2012年11月16日至2012年11月20日

2、本次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证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299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299号

法定代表人：路东尚

董事会秘书：王立刚

联系人：方继生

电话：0535-8266 009

传真：0535-8227 541

邮政编码：265400

（二）保荐机构和承销团成员

1、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刘弘

项目主办人：张敬京、任佳

项目组成员：李宏贵、孙利军、贾楠、孙卿东、黄一可、李沛、杨矛

电话：010-5832 8888

传真：010-5832 8954

邮政编码：100033

2、联合主承销商

名称：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26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项目主办人：董朝晖、周丞玮

项目组成员：付朦

电话：021-6876 1616

传真：021-6876 5289

邮政编码：200122

3、联合主承销商

名称：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10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项目主办人：陈建兵、张帆

项目组成员：王志坚、左亚伟、谢玥

电话：010-6321 2001

传真：010-6603 0102

邮政编码：100033

4、分销商

(1) 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法定代表人：徐勇力

联系人：郑媛媛

电话：010-63134213

传真：010-63134200

邮政编码：100032

(2) 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1号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联系人：余剑霞

电话：0571-87901941

传真：0571-87902749

邮政编码：310007

(3) 名称：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法定代表人：薛荣年

联系人：史超

电话：010-88091597

传真：010-88091796

邮政编码：100033

(三) 律师事务所

1、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楼

负责人：王玲

经办律师：张恒顺、牟蓬

联系人：张恒顺、牟蓬

电话：021-2412 6000

传真：021-2412 6350

邮政编码：200031

2、保荐人（主承销商）律师

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负责人：朱小辉

经办律师：李琦、荣姗姗

电话：010-5776 3888

传真：010-5776 3777

邮政编码：100032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南京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4楼

负责人：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友业、李璟

联系人：李璟

电话：010-6828 6868

传真：010-8821 0608

邮政编码：100039

（五）担保人

名称：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招远市盛泰路北埠后东路东

法定代表人：路东尚

经办人：丁洪杰

电话：0535-8227 500

传真：0535-8212 274

邮政编码：265400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经办人：邵津宏、肖鹏、蔡汤冬
电话：021-5101 9090
传真：021-5101 9030
邮政编码：200011

（七）收款银行

开户名：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账号：110060576018150075611
联系人：郎宁、石颖
联系电话：010-82608178、010-82608180

（八）本次债券拟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红元
电话：021-6880 8888
传真：021-6880 4868
邮政编码：200120

（九）本次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法定代表人：高斌
电话：021-3887 4800
传真：021-6887 0059
邮政编码：200120

三、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的有关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员的股权关系和其他利害关系¹

本次发行的联合主承销商之一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存在一定的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5.46%股份）及第三大股东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64%股份），与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上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89.64%股份）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郭广昌。

除以上股权关系外，截至2012年6月30日之前的六个月时间内，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及本项目经办人员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除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存在的以上关联关系外，本公司根据本次发行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和相关人员的书面确认及在作出合理及必要的查询后确认，截至2012年6月30日之前的六个月时间内，本公司与本次发行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¹截至2012年6月30日，UBS AG（持有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股权）持有本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比例为1.33%。

第二节 担保事项

本次债券由招金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一、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简介

- 1、公司名称：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800,000,000元
- 3、住所：招远市盛泰路北埠后东路东
- 4、法定代表人：路东尚

5、经营范围：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包括金矿勘探（有效期至2012年12月31日）。一般经营项目包括资本运营、矿山机械制修；经济林苗生产、销售；果品生产、收购、销售；塑料制品、浮选用黄药、石材、矿山机电设备、电线、电缆的生产、销售；黄金、白银的购销及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凡涉及前置审批或许可证资质证未经审批或未办理资质证书许可证的本公司一律不经营，只允许下属企业有许可证或资质证的经营。）

(二)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鲁正信审字（2012）第2100号），招金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2012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亿元）	225.01	206.79
净资产（亿元，含少数股东权益）	78.21	73.92
净资产（亿元，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32.02	28.36
资产负债率（%）	65.24%	64.25%
流动比率（倍）	1.02	1.13
速动比率（倍）	0.58	0.67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营业收入（亿元）	120.27	212.52
利润总额（亿元）	10.10	22.05
净利润（亿元）	7.57	16.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亿元）	3.55	5.55
净资产收益率（%）	9.68%	22.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收益率（%）	11.09%	19.58%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总资产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期末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三）资信状况

招金集团资信状况优良，与国内各主要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2012年6月30日，招金集团母公司层面共获得56.30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并持有货币资金合计16.94亿元，现金较为充裕。

招金集团在与银行和客户的业务往来中无不良信用记录，能够按时足额偿还到期的债务，并在各金融机构享有较高的信用等级，其中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等分别给予招金集团AAA、AA+、AAA-和AAA的信用评级。

（四）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及其占净资产的比重

截至2012年6月30日，招金集团为其他单位提供借款担保余额为45.9亿元，其中对内担保36.99亿元，对外担保8.87亿元。担保总额占招金集团201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重为153%；若考虑公司本次12亿元的公司债券全额发行，招金集团对外担保总额占其201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重将为190%。招金集团包括本次债券在内的累计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比例较高，可能会使本次债券面临一定的担保风险。

（五）担保人发展前景及偿债能力分析

招金集团是招远市市属国有独资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招金集团逐步形成了完整的黄金生产体系，覆盖黄金勘探、采选、氰冶、精炼、金银制品加工、销售等整个产业链，为全国最大的几家黄金生产企业之一；并经营非金矿业、商品购销、膜处理及水处理设备制造、房地产等业务。总体来看，作为一家大型综合性集团公司，招金集团具有丰富的资源储备和规模优势，同时作为招远市直属企

业，具有良好的政府支持环境。

1、发行人占招金集团主要财务指标的比例较小，业务关联度较低。

目前招金集团以黄金产业为主要产业，在黄金产业上拥有采选、冶炼、精炼、金银首饰加工销售等完整的产业链，其中采选和冶炼环节由招金矿业负责，精炼及金银首饰加工销售环节由招金集团其他下属公司运营。除黄金产业外，招金集团在有色矿山资源开发、商品购销、膜处理及水处理设备制造、房地产等非黄金产业方面具有一定的资产及收入。从资产和收入规模来看，2011年招金集团总资产为206.79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12.52亿元，其中招金矿业占招金集团总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2.34%和27.31%。2012年，招金矿业在资产、业务上仍然与招金集团保持较低的关联度，上半年，招金集团总资产为225.01亿元，同期实现营业收入120.27亿元，其中招金矿业占招金集团总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4.28%和16.59%。因此，中诚信证评认为发行人占招金集团主要财务指标的比例较小，业务关联度较低。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占担保人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招金矿业	招金集团	占比	招金矿业	招金集团	占比
总资产	144.62	225.01	64.28%	128.91	206.79	62.34%
净资产	69.28	78.21	88.59%	68.69	73.92	92.93%
	2012年上半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19.96	120.27	16.59%	58.03	212.52	27.31%
利润总额	7.00	10.10	69.32%	22.97	22.05	104.15% ¹
净利润	5.29	7.57	69.79%	17.47	16.52	105.79% ¹

注1：2011年度，招金矿业对招金集团的利润占比超过100%，主要是因为2011年度黄金价格持续波动，招金集团计提8,042.46万元存货跌价损失以及1.11亿元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造成的。

2、招金集团主要非上市资产或业务的经营和盈利情况良好。

除招金矿业主营的黄金采选及冶炼业务外，招金集团非上市资产或业务主要为黄金精炼业务、非金矿业、商品购销、膜处理及水处理设备制造、房地产等业务。（1）黄金精炼业务方面，招金集团的主营业务为黄金、白银的精炼。2011年，该业务板块实现销售收入109.22亿元，净利润0.34亿元。（2）非金矿业方面，招金集团主营铁、铅、锌、钒、钼等金属矿产资源的勘探与采选冶。2011年，该

板块实现净利润1.16亿元。(3) 商品购销业务方面, 招金集团拥有多家子公司专门从事包括金银饰品零售、软件开发及黄金投资经纪等各种商业服务。2011年商品购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78亿元, 占比3.26%, 毛利率为0.86%。(4) 水处理及房地产业务目前占收入比重很小, 主要是作为招金集团其他业务板块的有效补充。综合而言, 招金集团的非上市资产或业务经营正常, 盈利状况良好, 未来随着相关投入的增加, 招金集团非上市业务的经营和盈利能力有望得到增强。

3、招金集团具有很强的偿债能力。

发行人与招金集团的业务关联度较低, 同时, 招金集团的非上市资产或业务经营正常, 盈利状况良好。截至2012年6月30日, 招金集团总资产达到225.01亿元, 资产负债率为65.24%, 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别为1.02倍和0.58倍, 各项财务指标良好。受益于营收规模的扩大, 招金集团EBITDA呈现逐年增长态势。2009-2011年, 招金集团EBITDA分别为18.78亿元、26.81亿元和30.19亿元。与此同时, 招金集团经营性现金流表现较好, 2009-2011年分别净流入12.51亿元、4.34亿元、9.03亿元。从偿债指标看, 招金集团持续扩大的EBITDA和表现良好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对利息支出形成较高保障, 整体偿债能力很强。2011年招金集团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和经营活动净现金/利息支出分别为9.59和2.87。另外, 截至2012年6月30日, 招金集团母公司层面共获得56.30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总体来看, 招金集团整体偿债能力较强。

综上所述, 发行人与招金集团的业务关联度较低, 同时, 招金集团的非上市资产或业务经营正常, 盈利状况良好, 且各项财务指标健康, 整体偿债能力很强, 其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够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还提供有力保障。

(六) 担保人为本次债券发行提供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2年5月28日, 招金集团召开董事会会议并通过决议, 同意为发行人本次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2012年8月6日, 招远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出具《关于同意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为招金矿业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批复》(招国资[2012]26号), 经招远市人民政府批准, 同意招金集团为发行人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债券的种类、数额

本次债券为被担保债券，发行规模累计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本次债券的期限和品种由募集说明书规定。

（二）本次债券的到期日

本担保函项下的债券到期日依据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确定。

（三）保证的方式

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保证责任的承担

如发行人不能依据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的约定按期足额兑付本次债券的本息，担保人在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将相应的本金和/或利息兑付资金、因发行人未按期履行兑付义务产生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一并划入本次债券持有人或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的账户。

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具体约定如下：在本担保函规定的保证期间内，担保人应在收到本次债券持有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的符合下列条件的索赔通知后7个工作日内，凭本次债券持有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持有效凭证在保证范围内支付索赔的金额。

索赔通知必须符合以下条件：声明索赔的本次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款额的部分或全部并未由发行人或其代理人依据法律法规或相关约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本次债券持有人；附有证明发行人未按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的约定，按期足额兑付本次债券本金和/或利息以及未兑付的本金和/或利息金额的证据。

（五）保证范围

担保人提供保证的范围为本次债券本金（总额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本次发行保证期间内，若发行人未能按期还本付息，担保人将在上述保证责任的范围为本次债券承担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六）发行人、担保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

担保人为发行人履行本次有担保品种的债券项下还本付息义务提供担保，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代表债券持有人行使担保项下的权利。

（七）保证的期间

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自本次债券发行首日至本次发行的债券全部到期后六个月止。债券持有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此期间内未要求担保人就本次发行的债券承担保证责任的，担保人将被免除保证责任。

（八）信息披露

担保人应按照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有权对担保人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并有权要求担保人应上述各方要求定期提供会计报表等财务信息。

（九）债券的转让或出质

本次债券持有人依法将本次债券转让或出质给第三人的，担保人按本担保函的约定继续承担对该第三人的保证责任。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发行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均有义务对担保人及担保事项进行持续监督，包括：

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对担保人财务状况进行持续关注，包括促使担保人在必要的范围内及时提供担保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可能影响担保人履行本次债券担保合同项下担保责任的重大亏损、损失、合并、分立、托管、重组、改制、破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等信息和资料。发行人应督促担保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财务报告。

2、当担保人发生影响其履行担保责任能力的重大变化，包括但不限于担保人主体发生变更、担保人经营、财务、资信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已经发生

或可能发生针对担保人的重大诉讼、仲裁，发行人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3、当担保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且发行人未能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认可的新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采取措施，包括作为利害关系人提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或担保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等。

4、当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详细内容请见募集说明书第六节“债券持有人会议”以及第七节“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相关部分。

第三节 评级情况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中诚信证评出具了《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2】054号），该评级报告会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予以公布。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中诚信证评评定招金矿业主体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招金矿业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中诚信证评评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

（二）有无担保的情况下评级结论的差异

中诚信证评评定招金矿业主体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招金矿业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中诚信证评肯定了公司丰富的黄金资源储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和较突出的技术实力。但同时，中诚信证评也关注到黄金价格波动、黄金资源竞争激烈以及资本支出压力等因素对公司信用水平可能产生的影响。

在综合考虑了发行主体信用、信用增级措施、担保人对发行人的支持力度、担保人与发行人的相关度等因素的基础上，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本级别考虑了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招金集团”）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所起到的保障作用。

本次债券在无担保的情况下信用等级为AA⁺，在有担保的情况下信用等级为AAA。

（三）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及揭示的主要风险

正面：

黄金资源储备丰富。近年来，公司加大了对外收购矿山的力度，且深入推进现有矿山探矿工程，黄金资源储量逐年增长，为公司长期的良好发展奠定较好基础。

盈利能力很强。公司金精矿主要来源于自有矿山，外购比例较低，且矿产金自给率位于同行业之首，因此，公司的营业毛利率较高，显示出很强的盈利能力。

技术实力较为突出。公司重视技术实力的提升，建有招金矿业技术中心，并有多项技术获国家级、省级奖项。较强的技术实力能够有效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较强的担保实力。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招金集团是中国五大黄金集团之一，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同时，作为招远市直属国有企业，集团可获得较强的政府支持。

关注：

黄金价格波动风险较大。由于黄金生产企业只能被动接受黄金交易价格，缺乏议价能力，因而黄金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盈利的稳定性产生重要影响，黄金价格波动风险较大。

资源竞争激烈，收购成本不断提高。近年来，国内主要黄金生产企业加大了对黄金资源的收购力度，矿产资源竞争日趋激烈，获取成本相应上升，这给公司资源整合带来了一定的资金压力。

（四）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

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等级或公告信用等级暂时失效。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予以公告。本公司亦将通过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对外公布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本公司系经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鲁体改函字[2004]10号文批准，由招金集团联合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等5家股东发起设立，并取得了山东省人民政府核发的鲁政股字（2004）16号《山东省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其中，招金集团以持有的招金集团金翅岭矿业有限公司、招金集团河东矿业有限公司、招金集团夏甸矿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后作为出资，其他发起人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时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000,000元，其中，招金集团的持股比例为55%，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20%，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20%，深圳市广信投资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4%，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1%。本公司于2004年4月16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及上市情况

根据本公司2005年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并经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申报在香港发行H股并上市的批复》（鲁政字（2005）37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6]23号）及联交所批准，本公司于2006年12月8日在香港首次公开发行172,800,000股流通H股并于联交所挂牌上市。由于符合联交所关于配售的相关规定，2006年12月19日超额配售H股25,915,000股。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8,715,000元，其中：发起人持有的内资股510,128,500股，占注册资本的70%；由内资股转换成H股并由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的19,871,500股，占注册资本的2.73%；全球发售的H股198,715,000股，占注册资本的27.27%。

（三）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变动情况

1、2006年首次公开发行H股

本公司于2006年12月在香港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30,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728,715,000元。

2、2008年转增股本

本公司于2008年5月16日召开2007年股东周年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及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决定向于记录日期（2008年5月16日）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发行红利股份，基准为该等股东于记录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可获发行一股红利股份，其中0.25股以留存收益转增的方式派送，0.75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的方式派送，即股东每持有一股H股或一股内资股将分别获发行一股红利H股或一股红利内资股。增资派发股利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7,430,000元。

3、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股东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11月10日签署《关于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书》，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占本公司总股本10.91%的股份转让给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于2009年5月15日召开2008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了股本结构的相关条款，其中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内资股比例分别变更为3.64%和25.46%。

根据2004年11月26日深圳市广信投资有限公司与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2009年6月1日经山东省国资委批复同意，深圳市广信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4,240万股（占总股本的2.90%）转让给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本公司已于2010年2月16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了股本结构的相关条款。

4、2011年转增股本

本公司于2011年6月13日召开2010年股东周年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及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决定向于记录日期（2011年6月13日）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发行红利股份，基准为该等股东于记录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可获发行一股

红利股份，其中0.5股以留存收益转增的方式派送，0.5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的方式派送，即股东每持有一股H股或一股内资股将分别获发行一股红利H股或一股红利内资股。增资派发股利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14,860,000元。

5、2012年增发内资股

根据本公司于2012年3月23日与招金集团的全资下属子公司招金有色矿业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山东省招远市后仓地区金矿详查探矿权和新疆金瀚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之转让协议》，本公司将向招金有色矿业有限公司定向增发50,967,195股内资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72%）用于收购其所持有的新疆金瀚尊公司100%股权与山东招远后仓探矿权。本公司已于2012年5月29日召开2011年股东周年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及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定向增发内资股购买资产的决议。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正在为上述增发内资股办理股份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发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965,827,195元。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2,914,860,00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股	1,171,314,000	40.18
2、其他内资持股	869,200,000	29.82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040,514,000	70.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	-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874,346,000	3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74,346,000	30.00
股份总数	2,914,860,00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10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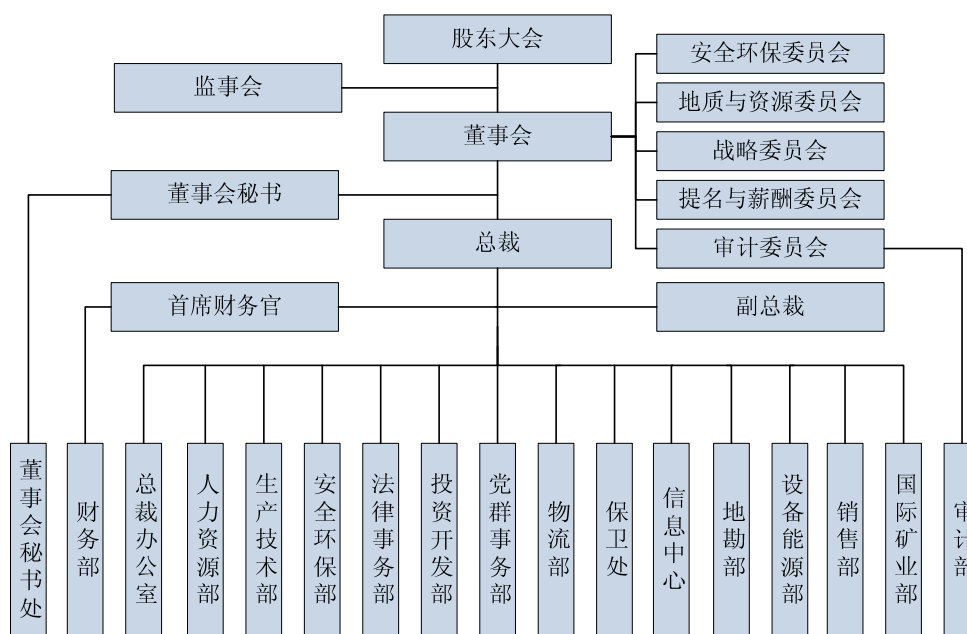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1,086,514,000	37.27	内资股
2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742,000,000	25.46	内资股
3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6,000,000	3.64	内资股
4	JPMorgan Chase & Co.	96,230,015	3.30	境外上市外资股
5	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4,800,000	2.91	内资股
6	Atlant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78,500,000	2.69	境外上市外资股
7	Norges Bank	61,742,500	2.12	境外上市外资股
8	BlackRock, Inc	46,871,885	1.60	境外上市外资股
9	Value Partners Ltd.	42,546,500	1.46	境外上市外资股
10	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	21,200,000	0.73	内资股

资料来源: Factset

三、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机构及下属公司情况

(一) 公司的组织结构

公司的组织结构按照《公司法》、联交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设置。公司的组织结构如图所示:



(二) 公司的分公司、主要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1、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共有6家分公司，其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分公司名称	住所	主要业务
1	河东金矿	招远市蚕庄镇河东王家村	黄金采选
2	金翅岭金矿	招远市张华北	黄金采选、氰冶
3	夏甸金矿	招远市夏甸镇西芝下	黄金采选
4	大尹格庄金矿	招远市齐山镇大尹格庄村北	黄金采选
5	蚕庄金矿	招远市蚕庄镇镇政府驻地	黄金采选
6	技术中心	招远市盛泰路108号	矿山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技术推广服务

2、境内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共有24家境内一级子公司、1家境内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1	华北招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5号院4区25号楼6层602室	5,000	矿业投资	100.00%
2	烟台金时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烟台市芝罘区青年路13号	500	矿产品的批发、零售	100.00%
3	招远市招金贵合科技有限公司	招远市玲珑镇潘家集村东	5,000	硫酸制造、销售	100.00%
4	招远市金亭岭矿业有限公司	招远市罗峰街街道办事处石门孟家村	4,500	黄金采选	100.00%
5	招远市招金大秦家矿业有限公司	招远市温泉路88号	3,000	黄金开采	90.00%
6	山东招金正元矿业有限公司	龙口市南山城市花园南邻街商业C段51号	1,000	黄金勘探	80.00%
7	甘肃招金矿业有限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街道庆阳路77号	1,000	矿业投资	100.00%
8	甘肃省合作早子沟金矿有限责任公司	合作市人民东街75号(羚璞建材市场院内)	200	黄金采选	52.00%

9	岷县天昊黄金有限责任公司	岷县秦许乡鹿峰村	4,667	黄金采选	100.00%
10	青河县金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青河县阿热勒托别乡	1,000	黄金采选	95.00%
11	和政鑫源矿业有限公司	临夏州和政县吊滩乡狼土泉村	500	黄金勘探	95.00%
12	海南东方招金矿业有限公司	东方市八所镇东方大道北侧	580	黄金采选	95.00%
13	广西贵港市龙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贵港市地道口贵高路	500	矿产品批发、零售	100.00%
14	新疆招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南路118号龙庭·华清园20栋6层601号	3,000	矿业投资	100.00%
15	新疆星塔矿业有限公司	托里县包古图	16,000	黄金冶炼	100.00%
16	托里县招金北疆矿业有限公司	托里县包古图	3,000	黄金采选	100.00%
17	新疆鑫慧铜业有限公司	伽师县工业园区	3,000	铜冶炼及常用有色金属冶炼	92.00%
18	伽师县铜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伽师县西克尔镇拜什塔木（314国道1338千米处）	900	铜矿采选	92.00%
19	若羌县昌运三峰山金矿有限责任公司	若羌县罗布泊镇	900	黄金采选	50.00%
20	阿勒泰市招金昆仑矿业有限公司	阿勒泰市红墩镇撒热阔布	1,000	黄金采选	100.00%
21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	丰宁满族自治县黑山咀镇窄岭村	9,451.91	黄金采选	52.00%
22	辽宁招金白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凤城市青城子镇白云村	3,000	黄金采选	55.00%
23	凤城市鑫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凤城市凤凰城管理区石桥路河畔新城A区1号楼	1,000	黄金勘探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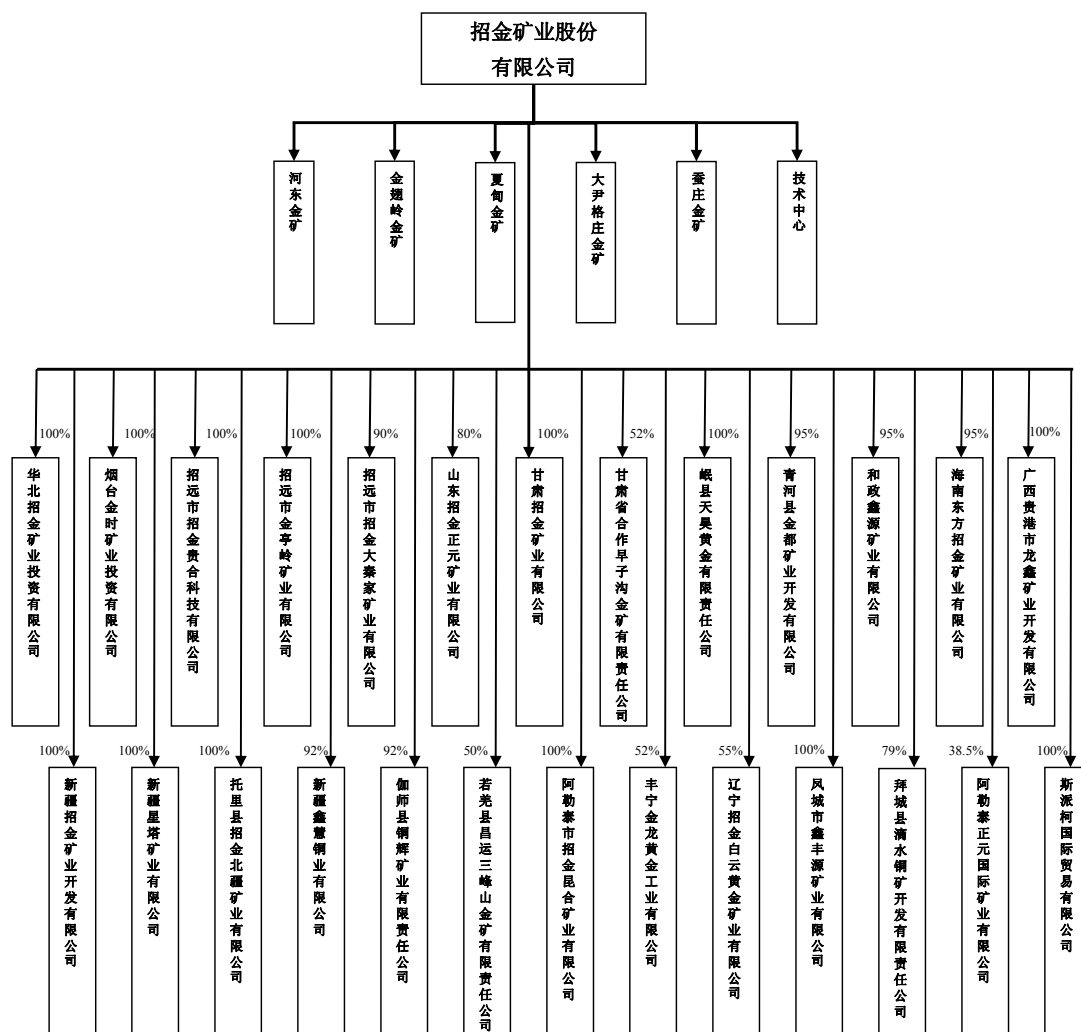
24	拜城县滴水铜矿 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拜城县察尔齐镇 滴水道班	14,000	铜矿采选	79%
25	阿勒泰正元国际 矿业有限公司	阿勒泰地区哈巴 河县托库孜巴依 金矿	9,000	黄金采选	38.50%

3、境外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共有1家境外一级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投资总额
1	斯派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100%	896 万美元

公司的分公司、一级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结构图如下所示：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是招金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比例为37.27%，招金集团亦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一）招金集团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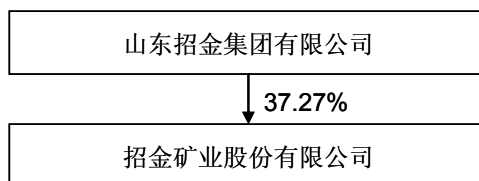
招金集团的前身为1974年成立的招远县黄金矿山局。经过多次改制重组后，招金集团于1992年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800,000,000元，住所为招远市盛泰路北埠后东路东，法定代表人为路东尚，其出资人为招远市人民政府。招远市人民政府持有招金集团100%的股权。

招金集团是招远市市属国有独资企业。招金集团是一家集“黄金矿业、非金属矿业、黄金交易及深加工业、高新技术产业及房地产业”五大产业的大型综合性集团公司，为中国黄金行业规模最大的企业集团之一。根据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截至2011年12月31日，招金集团总资产为206.79亿元，总负债为132.8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4.25%，所有者权益为73.92亿元，少数股东权益为45.55亿元；2011年，招金集团营业收入为212.52亿元，利润总额为22.0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55亿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招金集团总资产为225.01亿元，总负债为146.80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5.24%，所有者权益为78.21亿元，少数股东权益为46.19亿元；2012年上半年，招金集团营业收入为120.28亿元，利润总额为10.10亿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3.55亿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招金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形。

（二）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如下：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路东尚	董事长、 执行董事	2004.4.16 – 2013.2.26	无
翁占斌	执行董事、 总裁	2010.11.10 – 2013.2.26	无
李秀臣	执行董事、 高级副总裁	2012.3.23 – 2013.2.26	无
		2007.4.16 – 2013.2.26	
梁信军	副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2007.4.16 – 2013.2.26	无
丛建茂	非执行董事	2005.12.31 – 2013.2.26	无
叶凯	非执行董事	2012.3.23 – 2013.2.26	无
孔繁河	非执行董事	2012.3.23 – 2013.2.26	无
燕洪波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10.16 – 2013.2.26	无
叶天竺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4.16 – 2013.2.26	无
陈晋蓉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4.16 – 2013.2.26	无
蔡思聪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5.22 – 2013.2.26	无
王晓杰	监事会主席	2007.4.16 – 2013.2.26	无
金婷	监事	2010.2.26 – 2013.2.26	无
初玉山	监事	2004.4.16 – 2013.2.26	无
张邦龙	首席财务官	2007.4.16 – 2013.2.26	无
张善堂	副总裁	2010.2.26 – 2013.2.26	无
孙希端	副总裁	2010.2.26 – 2013.2.26	无
丛培章	副总裁	2012.3.5 – 2013.2.26	无
王立刚	董事会秘书	2007.12.19 – 2013.2.26	无
马秀娟	公司秘书	2010.12.15 – 2013.2.26	无

六、本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本公司是一家集勘探、开采、选矿及冶炼于一体，专注于开发黄金产业的综合性大型企业，是中国领先的黄金生产商和中国最大的黄金冶炼企业之一。本公司主要产品为“9999金”及“9995金”标准金锭；主要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达到国内领先和国际水平。

2011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03亿元、毛利32.7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4亿元。与2010年度相比，营业收入增长39.64%，毛利增长30.6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38.49%，主要是因为黄金产量大幅增加、黄金销售价格较高以所致。2011年度，本公司毛利率达到56.38%，净利润率达到30.11%，维持在与2010年度相近的水平。2012年1-6月，本公司实现营业收

入19.96亿元、毛利12.7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7亿元。

2011年度，本公司共完成黄金总产量约23,577千克，其中：矿产黄金约15,936千克，来料加工黄金约7,641千克。与2010年度相比，黄金总产量增加约12.66%，其中：矿产黄金产量增长约15.60%，来料加工黄金产量增加约7.00%。2012年1-6月，本公司共完成黄金总产量约12,520千克，其中：矿产黄金约7,770千克，来料加工黄金约4,750千克。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按产品类别划分主营业务收入（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黄金销售收入	135,968.05	477,273.36	333,064.14	252,091.85
白银销售收入	8,562.79	10,490.24	11,494.97	6,649.25
加工费收入	1,988.21	3,111.70	2,013.77	5,582.97
铜销售收入	43,611.19	63,318.29	58,831.88	15,826.72
合计	190,130.24	554,193.59	405,404.75	280,150.79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按来源划分黄金产量情况（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千克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一、矿产黄金	7,770	15,936	13,786	11,307
二、来料加工黄金	4,750	7,641	7,141	8,178
合计	12,520	23,577	20,927	19,485

第五节 本公司的资信情况

一、本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发行人获得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等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额度共计为68.50亿元人民币，已使用授信额度为20.56亿元人民币，尚有47.94亿元人民币额度未使用。

二、与客户往来情况

最近三年，在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发行人未曾发生严重违约情况。

三、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名称	发行规模 (万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 利率	截至2012年 6月30日已 还额	2012年6月30 日应付债券余额 (万元)
2009年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50,000	2009年12月23日	2016年12月23日	5.00%	-	149,369.70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债券全部发行完毕后，发行人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27亿元，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为38.97%，未超过发行人净资产的40%。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 母公司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2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80	1.57	2.58	2.68
速动比率	0.44	1.11	2.07	2.36
资产负债率(%)	51.30%	45.36%	32.72%	38.05%
每股净资产(元)	2.02	2.11	3.61	3.10
财务指标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年)	0.35	1.55	2.56	2.6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3.49	302.45	1395.05	104.57
应付账款周转率(次/年)	0.46	1.88	3.28	2.94

(二) 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2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93	1.20	1.62	1.99
速动比率(倍)	0.45	0.65	1.03	1.64
资产负债率(%)	52.09	46.72	37.50	41.81
债务资本比率(%)	37.60	26.16	25.54	31.08
归属于母公司每股净资产(元)	2.18	2.22	3.61	3.03
财务指标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年)	0.59	1.60	2.25	2.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9.57	61.78	46.46	75.90
应付账款周转率(次/年)	0.91	2.15	2.81	2.82
利息保障倍数(倍)	7.32	22.46	22.06	43.9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0.07	0.51	0.66	0.70
每股现金净流量(元)	-0.22	0.14	-0.54	0.6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67	25.71	22.85	16.75
总资产报酬率(%)	5.90	21.91	20.84	15.0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	0.74	0.82	0.51

未经特别说明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 100%

债务资本比率 = 全部债务 / (全部债务 + 所有者权益)

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期末股本总额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应付账款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应付账款平均余额

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现金净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股本总额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期末净资产 (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总资产报酬率 = (利润总额 + 财务费用) / ((本年资产总额 + 上年资产总额) / 2)

基本每股收益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加权平均股份总数

2012年一期的周转率数据为年化数据

(三) 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合并口径)

1、净资产收益率

净资产收益率 (%)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全面摊薄	25.71	22.85	16.75
	加权平均	28.34	24.74	17.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全面摊薄	25.23	22.77	15.87
	加权平均	27.88	24.67	16.90

2、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 (元)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基本)	0.57	0.82	0.5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稀释)	0.57	0.82	0.5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E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为报告期利润；NP为报告期净利润；E₀为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

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frac{[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本次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变化。假定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2012年6月30日；
-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本公司承担的相关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12亿元；
- 3、假设本次债券总额12亿元计入2012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
- 4、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12亿元中的10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2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5、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在2012年6月30日前完成，并清算结束，且已执行前述募集资金用途。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本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6月30日	本次债券发行后
流动资产合计	3,690,874,157.62	3,890,874,157.62
其中：货币资金	198,066,068.40	398,066,068.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87,456,406.92	8,387,456,406.92
资产总计	12,078,330,564.54	12,278,330,564.54
流动负债合计	4,589,416,973.07	3,589,416,973.07
其中：短期借款	2,393,127,834.67	1,393,127,834.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7,265,048.09	2,807,265,048.09
其中：长期借款	5,665,454.00	5,665,454.00
长期应付债券	1,493,697,026.42	2,693,697,026.42
负债合计	6,196,682,021.16	6,396,682,021.16
资产负债率	51.30%	52.10%
流动比率（倍）	0.80	1.08
速动比率（倍）	0.44	0.6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6月30日	本次债券发行后
流动资产合计	5,004,558,216.42	5,204,558,216.42
其中：货币资金	605,828,056.29	805,828,056.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7,811,543.34	9,457,811,543.34
资产总计	14,462,369,759.76	14,662,369,759.76
流动负债合计	5,368,461,047.24	4,368,461,047.24
其中：短期借款	2,566,677,834.67	1,566,677,834.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5,666,894.60	3,365,666,894.60
其中：长期借款	114,474,876.09	114,474,876.09
长期应付债券	1,493,697,026.42	2,693,697,026.42
负债合计	7,534,127,941.84	7,734,127,941.84
资产负债率	52.09%	52.75%
流动比率（倍）	0.93	1.19
速动比率（倍）	0.45	0.59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12 亿元。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款项，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剩余部分中 10 亿元将用于偿还公司部分贷款，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于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由2012年6月30日的52.09%增加至52.75%；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由2012年6月30日的28.74%增加至43.52%。本次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率及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均处于合理范围。

资产负债率的小幅提高有利于发行人合理利用财务杠杆，提高股东权益报酬率；而长期债权融资比例的适当提高，将使发行人债务结构得到改善。

（二）对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报表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将分别由2012年6月30日的0.93及0.62增加至1.19及0.81。

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了较为明显的提高，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此外，由于偿还了部分短期银行贷款，发行后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由2012年6月30日的71.26%减少至56.48%。短期偿还贷款的压力明显减轻。

（三）有利于降低发行人融资成本，节省财务费用

按目前的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以及本次债券预计的发行利率进行测算，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每年可节省一定的财务费用，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第八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这些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半年度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担保协议书及担保函
-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七）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八）其他文件。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查阅地点：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299号

联系人：方继生

电话：0535-8266009

传真：0535-8227541

互联网网址：<http://www.zhaojin.com.cn>

(本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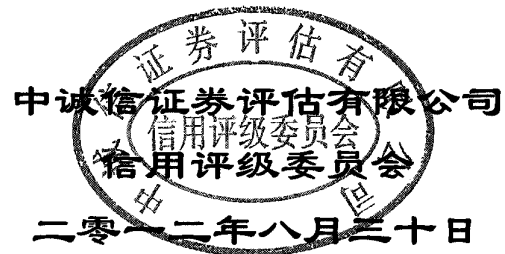
信用等级通知书

信评委函字[2012] 054号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贵公司及贵公司拟发行的“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经中诚信证评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贵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特此通告。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债券信用等级 AAA

主体信用等级 AA⁺

评级展望 稳定

发行主体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规模 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债券期限 不超过10年

债券利率 由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偿还方式 本次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担保主体 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 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概况数据

招金矿业	2009	2010	2011	2012.H1
所有者权益(亿元)	47.74	56.16	68.69	69.28
总资产(亿元)	82.05	89.86	128.91	144.62
总债务(亿元)	21.53	19.26	24.34	41.75
营业总收入(亿元)	28.35	41.56	58.03	19.96
营业毛利率(%)	55.08	60.28	56.38	63.81
EBITDA(亿元)	13.39	21.84	28.67	10.73
所有者权益收益率(%)	15.84	22.67	25.44	15.26
资产负债率(%)	41.81	37.50	46.72	52.09
总债务/EBITDA(X)	1.61	0.88	0.85	1.95
EBITDA利息倍数(X)	55.87	26.74	22.66	9.69
招金集团	2009	2010	2011	2012.H1
所有者权益(亿元)	51.01	62.79	73.92	78.21
总资产(亿元)	150.80	151.31	206.79	225.01
总债务(亿元)	77.14	61.26	77.75	95.67
营业总收入(亿元)	136.38	169.92	212.52	120.27
营业毛利率(%)	13.65	16.53	17.18	14.72
EBITDA(亿元)	18.78	26.81	30.19	-
所有者权益收益率(%)	16.81	24.66	22.34	19.37
资产负债率(%)	66.18	58.50	64.26	65.24
总债务/EBITDA(X)	4.11	2.28	2.57	-
EBITDA利息倍数(X)	10.30	10.62	9.59	-

注：1、以上数据来源于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09-2011 年度财务报告以及 201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所有者权益包含少数股东权益，净利润包含少数股东损益。

3、招金矿业、招金集团 2012 年上半年所有者权益收益率经年化处理。

基本观点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评定“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矿业”或“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本级别考虑了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招金集团”）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所起到的保障作用。

中诚信证评评定招金矿业主体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招金矿业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中诚信证评肯定了公司丰富的黄金资源储备、很强的盈利能力和较突出的技术实力。但同时，中诚信证评也关注到黄金价格波动、黄金资源竞争激烈以及资本支出压力等因素对公司信用水平可能产生的影响。

正面

- 黄金资源储备丰富。近年来，公司加大了对外收购矿山的力度，且深入推进现有矿山探矿工程，黄金资源储量逐年增长，为公司长期的良好发展奠定较好基础。
- 盈利能力很强。公司金精矿主要来源于自有矿山，外购比例较低，且矿产金自给率位于同行业之首，因此，公司的营业毛利率较高，显示出很强的盈利能力。
- 技术实力较为突出。公司重视技术实力的提升，建有招金矿业技术中心，并有多项技术获国家级、省级奖项。较强的技术实力能够有效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 很强的担保实力。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招金集团是中国五大黄金集团之一，具有很强的综合实力。同时，作为招远市直属国有企业，集团可获得强有力的政府支持。

分析师

邵津宏 shjshao@ccxr.com.cn

肖鹏 pxiao@ccxr.com.cn

蔡汤冬 tdcail@ccxr.com.cn

Tel: (021) 51019090

Fax: (021) 51019030

www.ccxr.com.cn

2012年8月30日



关注

- 黄金价格波动风险。由于黄金生产企业只能被动接受黄金交易价格，缺乏议价能力，因而黄金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盈利的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
- 资源竞争激烈，收购成本不断提高。近年来，国内主要黄金生产企业加大了对黄金资源的收购力度，矿产资源竞争日趋激烈，获取成本相应上升，这给公司资源整合带来了一定的资金压力。

概 况

发债主体概况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矿业”或“公司”）成立于2004年4月，是经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鲁体改函字[2004]10号文批准，由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广信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国合字[2006]23号文批准，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17,280万股，并于同年12月8日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后经多次增资扩股，公司目前总股本为291,486万股，其中招金集团持有约37.27%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的最终出资人为招远市人民政府（见附录一）。

公司主要从事黄金的勘探、开采、选矿、冶炼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是黄金，副产品有白银和铜。公司是上海黄金交易所认可的标准金锭生产企业。2011年公司黄金产量约为23.58吨，为中国最大的黄金生产企业之一。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28.91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68.69亿元，资产负债率46.72%；2011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8.03亿元，净利润17.47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14.80亿元。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144.62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69.28亿元，资产负债率52.09%；2012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9.96亿元，净利润5.29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1.91亿元。

本次债券概况

表 1：本次公司债券概况

债券概况	
债券品种	公司债券
发行总额	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债券期限	不超过10年
债券利率	由发行人和联合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偿还方式	本次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募集资金用途	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部分贷款，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行业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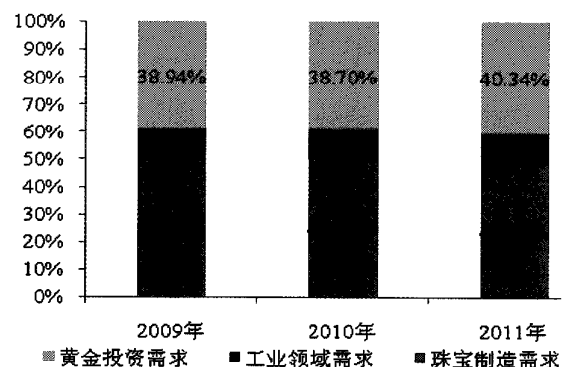
行业概况

黄金作为一种特殊的金属品种，兼具商品和金融属性。随着金融业的快速发展，作为重要的投资和避险工具，相较于具有的商品属性，黄金的金融属性更加突出，其价格不仅受供求关系影响，经济政治变动、基金投资动态、货币政策以及市场信心等因素均能对黄金价格产生影响。2011年，全球黄金总供给量为3,994吨，总需求量为4,067.1吨，供给总体略小于需求。

黄金需求

世界黄金需求主要来自三方面：珠宝制造需求、工业领域需求以及投资需求（图1）。从构成来看，珠宝制造需求与投资需求占黄金总需求的绝大部分。

图 1：近三年世界黄金需求结构分析



资料来源：中诚信资讯，中诚信证评整理

表 2: 2009~2011 年全球黄金需求情况

	单位: 吨、%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珠宝制造需求	1,760.3	2,016.8	1,962.9
工业领域需求	373.2	466.4	463.5
黄金投资需求	1,359.9	1,567.5	1,640.7
黄金需求总量	3493.4	4,050.7	4,067.1

资料来源: WGC, 中诚信证评整理

珠宝制造需求方面, 近年来, 珠宝制造用金在全球黄金总需求量中的占比均在 50%左右, 居于主导地位。2009 年, 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 全球珠宝制造黄金需求量为 1,760.3 吨, 较 2008 年大幅下降 26.72%。2010 年, 全球经济回暖, 珠宝制造需求也得到一定修复, 当年需求量增长至 2,016.8 吨。由于第四季度印度、日本、泰国、韩国等国家珠宝制造领域的黄金需求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 带动 2011 年全球珠宝制造黄金需求有所减少。从主要国家看, 中国和印度为全球珠宝制造领域黄金需求的主要组成部分。其中印度为全球最大的珠宝制造领域的黄金需求方, 2011 年, 尽管其需求量较 2010 年下降 14%, 但仍达到了 567.4 吨, 占全球珠宝制造领域黄金需求量的 28.91%。而自 2007 年超越美国成为仅次于印度的第二大珠宝黄金消费国以来, 中国珠宝黄金消费总量始终保持稳定增长。2011 年, 中国珠宝制造领域的黄金需求较 2010 年增加 13%, 升至 510.9 吨, 为历史最高。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 其在珠宝制造领域的黄金需求量有望进一步增加。

工业生产领域黄金需求方面, 黄金是少有的化学、物理、电子性能优异的金属, 在电子、通讯、航空航天、化工和医疗等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黄金的工业需求弹性较大, 在黄金总需求中占的比例较小, 基本稳定在 11%左右, 其中, 电子工业黄金需求基本稳定, 2011 年全年需求量为 330.4 吨, 较 2010 年增加 1.1%。从区域分布看, 发达经济国家工业用金量较大, 而中国目前工业用金很少。2011 年, 中国工业用金仅为 53.22 吨, 约占当年黄金总消费量的 6.99%。预计随着中国工业的不断发展, 其工业生产领域的黄金用量将扩大。

黄金投资需求方面, 作为重要的投资对象, 其需求主要来自于各国中央银行的黄金储备和个人

对黄金的投资。黄金的硬通货身份使得其始终在世界货币体系中占有一席之地, 并成为各国中央银行重要的储备资产。2010 年, 全球央行逆转了过往 20 年以来的净卖出地位, 首次呈现净买入态势。2011 年, 全球央行加大了对黄金的购买储备量, 全年官方净买入黄金 439.7 吨, 较 2010 年增长 471.04%, 成为全球黄金需求增加的一个重要因素。2012 年 1 季度, 官方黄金净买入量继续增加, 当期净买入量为 80.8 吨。长期来看, 储备多样化需求的持续以及一些国家外汇储备的增长预示着官方黄金净买入的趋势将延续。

表 3: 截至 2012 年 7 月各国 (地区) 央行前十名黄金储备

国家	官方黄金储备 (吨)	黄金储备占外汇储备总额之比 (%)
美国	8,133.5	74.7
德国	3,396.3	71.4
IMF	2,814.0	-
意大利	2,451.8	70.9
法国	2,435.4	71.1
中国	1,054.1	1.6
瑞士	1,040.1	16.2
俄罗斯	911.3	8.9
日本	765.2	3.0
荷兰	612.5	59.7

资料来源: WGC, 中诚信证评整理

由于黄金的价值相对稳定, 具有良好的流通性和不可替代的保值、避险工具功能, 能够对冲通胀, 保值增值。因而, 除央行持有黄金储备外, 个人也将黄金作为投资品种, 尤其是在受通胀困扰的国家, 其个人投资黄金的需求会增加。

从中国来看, 目前中国的黄金需求主要集中在珠宝黄金消费。受益于经济增长及消费水平提高, 中国珠宝黄金消费稳步增加。此外, 自全球金融危机以来, 黄金的避险属性使得中国黄金投资需求增幅较大。据 WGC 数据显示, 2010 年中国黄金投资需求量同比增加 70%, 达到 179.9 吨, 2011 年更是达到 258.9 吨。总体来看, 受制于金融市场的开放程度及金融行业的发展水平, 中国市场上黄金的投资作用并未充分发挥。未来, 中国金融市场的不断发展将带动黄金投资需求明显增加, 而投资需求或将成为黄金需求新的增长点。

中诚信证评认为, 长期来看, 较低的实际利率

仍为支撑全球黄金需求增长的主要因素，尤其是美联储宣布将在至少在 2014 年前维持超低利率水平后。与此同时，由于具备对冲通胀的作用，这也将推动印度、越南等持续受到通胀困扰的国家黄金需求的增加。此外，各国央行大规模外汇储备的持续增长、储备多样化的需求，以及外汇储备保值、维护金融市场稳定等因素的存在，使得各国央行黄金净购入量有望继续增长。

黄金供给

按照 WGC 的统计口径，黄金的供给主要来自于矿产金、官方售金和再生金，其中矿产金是比较稳定的供给主体。2011 年，全球黄金的总供给量为 3,994 吨，其中矿产金为 2,809.5 吨，约占全球黄金总供给量的 70.34%，再生金 1,624.2 吨，而官方售金表现为净买入，净买入量为 439.7 吨。

表 4：2011 年全球十大产金国黄金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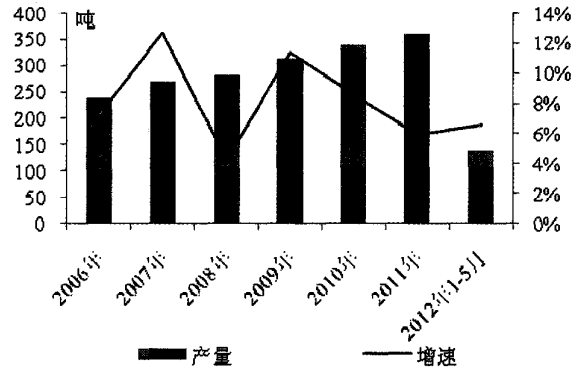
国家	2010 年产量 (吨)	2011 年产量 (吨)	同比增幅 (%)
中国	341	361	5.89
澳大利亚	261	270	3.45
美国	231	237	2.60
俄罗斯	192	200	4.17
南非	189	190	0.53
秘鲁	164	150	-8.54
加拿大	91	110	20.88
加纳	82	100	21.95
印度尼西亚	120	100	-16.67
乌兹别克斯坦	80	90	12.5

注：乌兹别克斯坦 2010 年黄金产量为估计数。

资料来源：中诚信资讯，中诚信证评整理

目前全球主要产金国包括中国、澳大利亚、美国、俄罗斯和南非等国。2011 年全球前十大产金国共生产 1,808 吨黄金，其中随着南非黄金地下开采深度的不断提高，其开采难度明显上升，近年来的黄金产量也随之下降，2011 年仅生产黄金 190 吨，同比微幅增长 0.5%。而近年来伴随黄金勘探和开采技术的提高，中国的黄金产量不断增长，2011 年中国黄金产量达到 361 吨，比上年增加 20 吨，增幅为 5.89%，产量连续五年居世界第一。2012 年 1~5 月，中国生产黄金 140.7 吨。同比增加 8.7 吨，增幅为 6.59%，为全年黄金产量的稳步增长奠定良好基础。

图 2：2006~2012 年 1-5 月中国黄金产量情况



资料来源：中国黄金协会，中诚信证评整理

2010 年以来，新兴市场经济国家大量购入黄金，以实现储备多元化。2011 年，受欧债危机及美国主权信用降级影响，欧元和美元作为主要的国际储备货币，其吸引力有所下降，因而新兴市场加大了对黄金的购买储备量。其中，墨西哥为最大净购入方，购入量达 100 吨；其次是俄罗斯，购入大约 95 吨。泰国、韩国、玻利维亚和委内瑞拉也购入了大量黄金。全球央行对黄金的净买入使市场失去了重要的供给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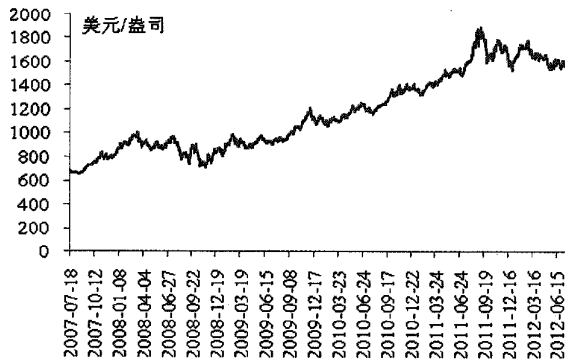
总体看，受投资避险需求的推动，新兴市场经济国家将继续维持对黄金的购入，全球央行的官方售金有望持续呈现净买入态势，预计短期内矿产金依然是全球黄金供给的主要来源。

黄金价格

近年来，传统的生产消费因素对黄金价格的影响较小，以投资和避险需求为代表的金融属性需求则成为决定黄金价格走势的主要动因。2008 年下半年以来，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各类金融资产价格大幅下滑，而受益于具有的避险属性，在经历短暂下跌后，黄金价格一路上扬，2009 年 9 月，国际现货黄金价格突破 1,000 美元/盎司大关，随后继续上升。2010 年底，国际现货黄金价格达到 1,405.50 美元/盎司，全年平均价格由 2009 年的 972.35 美元/盎司上涨至 1,224.52 美元/盎司。2011 年，欧债危机不断发酵，美国经济增长乏力，全球主要经济体经济增速放缓，黄金作为避险资产得到市场追捧，国际黄金现货价格也因此波动上行，并于 2011 年 9 月 6 日创下 1,920.38 美元/盎司的历史最高记录。进入 4 季度后，欧债危机升级，美元走强，国际市场

黄金价格大幅回落，全年国际黄金现货平均价格为1,571.68 美元/盎司，同比增加约 28%。2012 年以来，受地缘政治因素、全球低利率、欧债危机等因素综合影响，国际黄金价格又有所回升，并在 1,600 美元/盎司附近震荡。

图 3：2007 年 7 月以来国际现货黄金（英）价格



资料来源：中诚信资讯，中诚信证评整理

总体来看，目前全球局部不稳定因素仍较多，同时欧债危机疑虑尚未解除，全球主要经济体经济或将进一步放缓，黄金避险需求依然强烈，以上因素在短期内将支撑黄金价格维持高位。但同时，影响黄金价格的因素较为复杂，黄金生产企业只能被动接受黄金交易价格，缺乏议价能力。长期来看，黄金价格的波动将是影响黄金生产企业盈利稳定性的关键因素。

行业关注

国家推行黄金保护性开采政策，提升了产业集中度，并有效推动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由于黄金具有的稀缺性，以及其对国民经济发展所具有的重要意义，因而政府对黄金实行保护性开采。同时，为推动黄金有序开采及行业健康持续发展，近年来，国家在税金征收、地质勘探等方面陆续出台多项政策，以支持黄金企业发展，并有效地提升了中国黄金行业产业集中度。据统计，中国黄金生产企业已由 2002 年的 1,200 多家减少至目前的 700 多家，而 2011 年排名前十名的黄金生产企业黄金产量为 184.02 吨，占全国总产量的比重已达 50.98%，以中国黄金集团公司、山东黄金集团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招金集团公司和灵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家大型黄金生产企业为主导的产业格局已初步形成。

表 5：近年来中国出台的黄金行业相关政策

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07/10/31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 年修订）》	将贵金属（金、银、铂族）勘查、开采列入限制外商投资产业目录。
2008/5/21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交易增值税征收管理办法》	上期所应对黄金期货交割及提货环节的增值税税款实行单独核算，并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同时免征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2008/12/24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办理开采黄金矿产批准书有关问题的通知》	明确向工业和信息化部申请办理黄金矿产的申报程序，县级以上黄金行业管理部门逐级初审，省级黄金行业管理部门向工业和信息化部上报初审意见并报送有关材料。
2009/09/28	《关于进一步推进矿产资源开发整合工作的通知》	在加大企业结构调整和企业重组力度的同时，依据黄金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开采黄金矿产，规范黄金行业开发秩序，从源头上控制盲目开发黄金资源。
2010/07/22	《关于促进黄金市场发展的若干意见》	重点支持大型黄金集团的发展和实施“走出去”战略，支持大型企业集团发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中诚信证评整理

中诚信证评认为，黄金行业的发展一直受到国家的高度重视，随着产业集中度的提升，黄金资源得到优化配置，企业竞争力也得到增强。未来，随着黄金行业产业集中度的进一步提高，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也将得到保障。

国内主要黄金生产企业加大了对黄金资源的收购力度，矿产资源竞争日趋激烈，获取成本相应上升

作为资源类行业，黄金资源储量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黄金生产企业的发展空间和核心竞争力。近年来，金价震荡上行，各大黄金生产企业加大了对黄金资源储量收购力度。与此同时，自 2003 年 8 月 1 日开始，根据国土资源部颁布的《探矿权采矿权招标拍卖挂牌管理办法》，新增矿权需要实行招拍挂牌管理，改变了过去交易双方通过协议转让矿山资源的交易方式，黄金矿山资源的收购更加透明化，竞争也日趋激烈，矿权占有成本迅速上升，行业竞争风险加大。而经过三十多年的开采，现有黄金矿山的浅表层资源日益枯竭，矿山开采的难度普遍加大，企业的开采成本将进一步提高。

此外，修改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暂行条例》已于2011年11月1日起全面施行，此次资源税改革将计征方式由过去的“从量征收”改为“从价征收”。虽然此次改革仅涉及原油、天然气，未调整煤炭、其他非金属矿原矿、有色金属矿原矿和盐的税率标准，但为了促进资源节约开采利用、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其他资源品目资源税改革是未来的发展方向。预计未来资源税的进一步改革将对黄金生产企业的盈利产生一定影响。

竞争优势

丰富的黄金资源储备

作为全国最大的黄金生产企业之一，公司黄金资源储备丰富。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探矿权37个，探矿权面积约为1,315.43平方公里；拥有采矿权35个，采矿权面积74.58平方公里。按照澳大利亚联合矿石储量委员会（JORC）的标准，公司黄金矿产资源量558.01吨，黄金可采储量297.06吨，较2010年分别增加62.19吨和45.17吨，同比分别增加12.54%和17.93%。

表6：2009~2011年公司黄金资源量变动情况

项目	2009	2010	2011
探矿权(个)	71	66	37
探矿权面积(平方公里)	1,345.31	1,270.02	1,315.43
采矿权(个)	28	30	35
采矿权面积(平方公里)	61.01	69.92	74.58
黄金矿产资源量(吨)	337.8	495.82	558.01
黄金可采储量(吨)	218.6	251.89	297.06

注：黄金矿产资源量和黄金可采储量都为JORC口径

资料来源：公司定期报告，中诚信证评整理

对于黄金资源的获取，公司主要通过对外收购矿山和提高现有矿山探矿能力两种方式增加黄金资源储量。2009~2011年，公司对外收购投资额和深部探矿投资额分别为5.42亿元、5.3亿元、7.39亿元和0.74亿元、1.55亿元、1.95亿元，投资力度呈扩大趋势。受益于此，公司近三年新增资源储量分别达到94.29吨、188.2吨和124.3吨，年新增黄金储量保持较高水平。2012年，公司计划以新疆、甘肃、内蒙古和山东地区为重点进行矿山收购，并加大海外资源整合的推进力度，全年矿山收购投资金额预计达8亿元，新增收购黄金资源储量50吨。

与此同时，公司将重点实施攻深找盲探矿和空白区地质科研探矿，全年计划投入探矿资金2亿元，力保新增黄金资源储量80吨。

表7：2009~2011年公司黄金资源获取情况

项目	2009	2010	2011
收购探矿权面积(平方公里)	90.31	110.00	104.00
收购采矿权面积(平方公里)	7.40	10.15	23.00
收购黄金资源储量(吨)	29.23	46.80	25.40
探矿新增黄金资源储量(吨)	65.06	141.40	98.90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中诚信证评整理

表8：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黄金矿山概况

矿山	招远埠内			
	权益比例(%)	资源量(吨)	可采储量(吨)	平均品位(克/吨)
夏甸金矿	100	117.6	86.64	3.34
河东金矿	100	20.6	12.84	4.34
大尹格庄金矿	100	146.5	105.64	2.61
金翅岭金矿	100	3.90	1.05	4.95
金亭岭矿业	100	22.6	12.62	4.06
蚕庄金矿	100	24.6	9.94	3.91
矿山	招远埠外			
	权益比例(%)	资源量(吨)	可采储量(吨)	平均品位(克/吨)
招金北疆	100	12.8	4.98	4.42
岷县天昊	100	13.7	4.11	2.50
招金昆仑	100	1.4	0.22	6.32
丰宁金龙	52	16.2	1.32	3.68
早子沟金矿	52	50.6	14.79	4.83
招金鑫合	100	2.10	0.42	5.92
两当招金	55	17.3	5.90	2.57
招金白云	55	39.7	2.05	3.07
清河矿业	95	39.3	27.08	6.08
和政鑫源	95	4.4	0.15	4.75
招金正元	80	2.7	0.34	3.83

注：品位是可采储量品位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中诚信证评整理

总体看，公司黄金资源储备丰富，为其业务的稳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与此同时，随着公司对外收购及现有矿区深部探矿的深入，预计未来公司的黄金资源储备将稳步提升。但我们也关注到，近年来，国内黄金企业纷纷加大了对黄金资源的收购，资源竞争日益激烈，收购成本不断提高，给公司资源整合带来一定的压力。

较强的技术实力

公司历来重视技术实力的提升，建有招金矿业

技术中心，为其研究开发与技术提升提供了良好的硬件条件。此外，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分别达到4,346万元、5,869.62万元和5,000万元。

依托于增长的研发投入和良好的硬件设施，公司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技术优势，并有多项技术获国家级、省级奖项。其中2011年公司实施科研与技术创新项目49项，其中当年计划完成项目共36项，获得5项省级以上科研奖项以及26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表9：公司主要获奖研发项目情况

研发项目	所获奖项
含砷难处理金银精矿的催化氧化酸浸湿法	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
夏甸金矿尾矿坝分形结构及动态失稳机理与监测预警系统	山东省技术创新优秀成果一等奖
胶西北望儿山成矿带典型矿床矿化网络解析与隐伏矿体预测	山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河东金矿床构造-岩浆-矿化网络解析与成矿预测	山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山东夏甸金矿成矿规律研究及深部预测	山东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中诚信证评整理

总体而言，公司研发实力较强，技术优势较为明显，能够为其探矿、冶炼及安全环保等方面提供技术支撑，在有效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的同时，也能为其快速发展形成较强的技术保障。

突出的盈利能力

作为国内最大的黄金生产企业之一，公司主要从事黄金产业链中的采选和冶炼业务。由于公司金精矿主要来源于自有矿山，外购比例较低，矿产金自给率（矿产金占黄金总产量的比例）较高，因而相对于其余几家可比的黄金生产企业，尽管其收入规模不具优势，但其营业毛利率位居可比上市公司首位，显示出突出的盈利能力。

表10：2011年国内黄金生产企业比较

公司	黄金总产量 (吨)	其中：矿产金 (吨)	自给率 (%)	营业毛利率 (%)
中金黄金	90.96	22.54	24.78	14.39
紫金矿业	86.17	28.63	33.23	30.75
山东黄金	-	22.24	-	11.21
灵宝黄金	14.99	2.94	19.61	15.58
招金矿业	23.58	15.94	67.60	56.38

注：山东黄金未披露黄金总产量数据；山东黄金集团为2011年底数据；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中诚信证评整理

业务运营

公司主要从事黄金的勘探、开采、选矿、冶炼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是黄金，副产品有白银和铜产品。2009~2011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8.35亿元、41.56亿元和58.03亿元，三年复合增长率达到43.07%，呈现快速扩大趋势。从收入构成来看，黄金是公司的主营产品，同时也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近三年，公司黄金销售收入分别为25.21亿元、33.31亿元和47.73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8.92%、80.15%和82.25%，其中2009年上半年公司铜矿因一季度技改停产导致产量下降，因而黄金销售收入占比有所提升。2012年上半年，公司增加了黄金存货，当期黄金销售收入为13.60亿元，同比有所下降，并使得同期营业收入下降至19.96亿元。但考虑到黄金的流通性和保值功能，公司营业收入具有很大的增长潜力。从占比看，黄金销售收入占2012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的68.12%，仍为公司收入的最主要来源。

在黄金产品销售收入增长迅速的同时，副产品白银和铜的销售收入也快速扩大，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也有所提高，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形成一定补充。2009~2011年，公司白银和铜的销售收入分别为2.24亿元、7.03亿元和7.38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90%、16.92%和12.72%。2012年上半年，公司白银和铜的销售收入达到5.22亿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26.14%。

表 11: 公司 2009~2012.H1 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情况

产品	2009		2010		2011		2012.H1	
	营业收入 (亿元)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亿元)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亿元)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亿元)	收入占比 (%)
黄金	25.21	88.92	33.31	80.15	47.73	82.25	13.60	68.12
白银	0.66	2.33	1.15	2.77	1.05	1.81	0.86	4.29
加工费	0.56	1.98	0.20	0.48	0.31	0.53	0.20	1.00
铜	1.58	5.57	5.88	14.15	6.33	10.91	4.36	21.85
其他	0.33	1.16	1.02	2.45	2.61	4.50	0.95	4.74
合计	28.35	100.00	41.56	100.00	58.03	100.00	19.96	100.00

资料来源: 公司提供, 中诚信证评整理

长期来看, 预计黄金销售收入始终为公司最重要的收入来源。同时, 公司的白银和铜产品销售收入仍将保持一定增长, 将对公司营业收入形成有力补充。

黄金生产

公司黄金生产主要涵盖勘探、采选和冶炼三个阶段。

矿石采选方面, 近年来随着矿山数量的增加及基建技改工作的推进, 公司采矿量及处理量逐年增长。2011 年, 公司投资 9.36 亿元, 通过夏甸金矿采选配套和尾矿库建设工程、大尹格庄金矿采选配套工程、河东金矿河东矿区生产系统优化、金翅岭金矿黄金污水处理工程等一系列工程的竣工, 带动公司采选能力进一步提升。未来, 公司对外收购矿山数量的增加以及基建技改工程的不断推进, 其矿山采选能力有望持续提高, 并使得公司的资源自给率得到提升。

表 12: 公司 2009~2012.H1 主要生产技术指标

项目	2009	2010	2011	2012.H1
入选品位(克/吨)	2.54	2.55	2.45	2.46
选冶总回收率(%)	94.44	94.31	94.22	94.10
吨矿综合成本 (元/吨)	162.72	175.50	191.22	190.56
吨矿管理费用 (元/吨)	47.64	68.88	66.87	72.02
采矿车间吨矿制造 成本(元/吨)	110.46	107.48	120.80	114.83
选矿车间吨矿制造 成本(元/吨)	39.62	46.70	55.28	54.88
吨矿炸药消耗 (千克/吨)	0.36	0.38	0.38	0.35
吨矿氰化钠消耗 (固体)	5.57	7.43	5.74	5.98
吨矿钢球消耗 (千克/吨)	1.09	1.16	1.20	1.13

资料来源: 公司提供, 中诚信证评整理

从主要生产技术看, 近年来公司采矿量、掘进量、处理量等采选矿指标逐年提升。但同时, 由于公司埠外矿山品味相对较低, 开采难度相对较大, 随着埠外矿山的增多, 加之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及用工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 公司吨矿制造成本和吨矿管理费用等支出增加, 吨矿综合成本也相应有所提高, 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金矿冶炼方面, 公司在招远埠内的金翅岭金矿拥有氰化和冶炼车间, 氰冶能力为 1,600 吨/日; 招远埠外具有氰冶能力的下属公司为星塔矿业, 氰冶能力为 100 吨/日。总体看, 公司已具备的氰化冶炼能力为 1,700 吨/日, 而目前公司自产金精矿约 900 吨/日, 其余部分的金精矿通过外购满足。从整体运作情况来看, 公司冶炼业务运作良好。

产量方面, 公司的黄金产量由矿产金和加工金构成, 其中矿产金则可分为自产金、外购金及副产金。近三年, 公司黄金产量分别为 19.48 吨、20.93 吨和 23.58 吨, 增长较为稳健。具体来看, 随着资源储量的增加以及采选能力的提高, 公司自产金产量稳步增加。2009~2011 年, 公司自产金产量分别为 9.27 吨、10.69 吨和 11.83 吨, 三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2.97%。同时, 公司外购金精矿供应稳定, 外购金及副产金产量也逐年增长。受益于自产金、外购金及副产金产量的扩大, 公司矿产金产量也呈现稳步增长趋势, 并构成黄金产量的主要组成部分。近三年, 公司矿产金产量分别为 11.31 吨、13.79 吨和 15.94 吨, 分别占黄金总产量的 58.06%、65.89% 和 67.60%。加工金业务方面, 由于公司仅从中收取加工费, 因而其收入占比和毛利率均相对较低。

表 13：公司 2009~2012.H1 黄金产品产量情况

项目	单位：吨			
	2009	2010	2011	2012.H1
矿产金	11.31	13.79	15.94	7.77
其中：自产金	9.27	10.69	11.83	6.10
外购金及副产金	2.04	3.09	4.11	1.67
加工金	8.18	7.14	7.64	4.75
黄金产量合计	19.48	20.93	23.58	12.52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中诚信证评整理

从黄金生产区域来看，公司以招远埠内为主要生产基地，埠内所产黄金为公司黄金产量的主要来源。与此同时，随着对外金矿资源收购战略的实行，公司在招远埠外的矿山资源逐年增多，埠外黄金产量有较大提升。未来，公司对外扩张的稳步推行以及对已并购埠外矿山整合和技改的陆续完成，埠外企业黄金产量仍有较大上升空间。

黄金销售

公司冶炼完成的黄金为粗金，在经过精炼制成标准金锭后，全部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进行销售。由于公司不具备精炼能力，因此其生产的粗金均委托集团内关联企业山东招远金银精炼有限公司进行精炼加工，加工费按市场价格确定。

目前，国内各黄金生产企业在黄金销售方面均不具有自主性，但企业可根据经验和对金价走势的判断，采取灵活的销售策略以实现较高的盈利。公司设有专职销售人员，在公司制定的销售制度和销售策略制约下，根据黄金价格的长期走势和即时变化调整销售量，从而实现销售价格最优。近几年，随着黄金市场价格的不断上涨，公司黄金销售均价也逐年增长，对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的提升形成支撑。

表 14：公司 2009~2012.H1 黄金销售均价及增长率

项目	2009	2010	2011	2012.H1
平均售价(克/元)	221.56	276.87	332.75	336.52
同比增长	14.68%	24.96%	20.18%	1.13%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中诚信证评整理

非黄金业务

公司产品除黄金外，还包括白银和铜等。通常情况下，由于金精矿中会有一定比例伴生银，因而公司也进行银产品的冶炼，并将银经过加工成标准银锭后进行销售。2011 年公司实现银销售收入 1.05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81%，2012 年上半年，公司银销售收入为 0.86 亿元。

铜产品方面，伴随产量的增加，公司铜产品销售收入也快速扩大。2012 年上半年，公司铜产品销售收入达到 4.36 亿元，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的 21.85%。

战略发展

公司坚持纯黄金发展战略，未来将按照“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勘查、统一科研、统一开发”的原则，加大地质资源的整合开发力度，力争在“埠内、埠外”两个区域寻找新的突破。同时，公司将扩大对外收购、深化基建技改工程，加强技术创新，并强化安全环保工作，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其长期的良好发展。

具体来看，公司未来 3 年计划投入大量资金，将在埠内以招平断裂带，埠外以辽宁、甘肃、新疆等地的大型成矿带为突破口，重点向深部推进，同时加大对外收购力度，力争探矿增储与收购增储有大的突破。基建技改工程方面，公司将以埠外矿山扩产增能项目为主线，确保埠内金矿采选能力稳中有升，埠外金矿快速增长，为公司业务规模稳步发展提供保障。技术创新方面，公司将加速推进“科技兴金”战略，加大对生产中存在的难点、热点问题科技攻关，提高生产工艺科技含量，增强市场竞争力。安全环保方面，公司将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依靠科技手段提升公司本质安全水平，逐步建立起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确保安全生产。

总体而言，公司战略规划目标较为清晰，既考虑到了自身的经营特色，也反映了黄金行业的未来发展方向。但同时，我们也关注到，未来公司矿山资源收购整合及基建技改工程的资金需求量较大。为此，公司将积极通过证券市场进行融资，以满足公司战略的推行。公司 2011 年召开董事会决议回归 A 股，若此事项能顺利推进，则在一定程度上能够缓解公司的资本支出压力，我们将持续关注公司回归 A 股事项的进展。

管理

治理结构

作为在 H 股上市的企业，公司按照境内外的有关上市规则和监管要求，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职能。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能够有效保障良好的公司治理水平。此外，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和管理需要，公司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与薪酬、安全环保和地质与资源管理 5 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行使监督权利，运作协调有效。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目前公司现任董事会由 11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则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能够独立行使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监督权，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总体看，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健全，能够保证其各项运作趋于规范化和科学化，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内部管理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其基本涵盖了法人治理结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安全环保等方面，有效地防范了内部控制风险，为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进行提供制度保障。

在财务制度和资金管理方面，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统一的会计制度，并通过 ERP 系统实施对下属企业财务运作的监督。近几年公司境外矿山逐年增多，为实现对境外矿山生产运营及财务活动的监管，境外矿山的总经理和财务部经理均由公司任命，且财务部经理对公司总部负责，资金调度则受总公司统一管理。通过这些措施，公司有效化解了境外矿山的管控风险。

在安全环保方面，公司已通过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积极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制，健全安全检查指标，有力保障了公司的安全生

产。同时，公司在三废处理和尾矿库管理绿化方面都制定了严格的制度和监督检查机制，环保水平得到有效提高。2010 年，公司夏甸金矿和金翅岭金矿获得了首批国家级绿色矿山企业荣誉称号。

总体看，公司具有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严格的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和较为完善安全环保制度措施，有效地防范了内控风险，并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合理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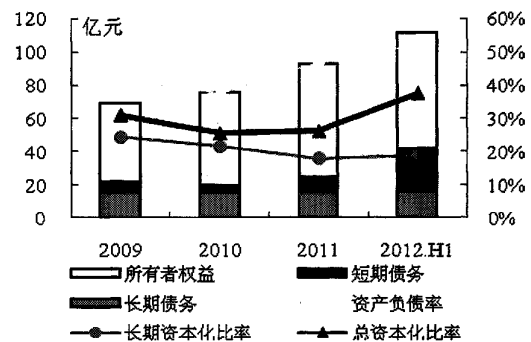
财务分析

以下财务分析基于公司提供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¹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09~2011 年度财务报告以及 201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资本结构

近年来，随着对外扩张力度的加大以及基建技改工程的推进，公司资产规模逐年增长。2009~2011 年，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82.05 亿元、89.86 亿元和 128.91 亿元，三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5.35%。与此同时，公司收益情况良好，利润逐年积累，带动自有资本实力较快提升。近三年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47.74 亿元、56.16 亿元和 68.69 亿元，三年复合增长率为 19.95%。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和所有者权益分别扩大至 144.62 亿元和 69.28 亿元。此外，如若公司回归 A 股事项顺利完成，则其资产规模和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

图 4：公司 2009~2012.H1 资本结构分析



数据来源：公司定期报告，中诚信证评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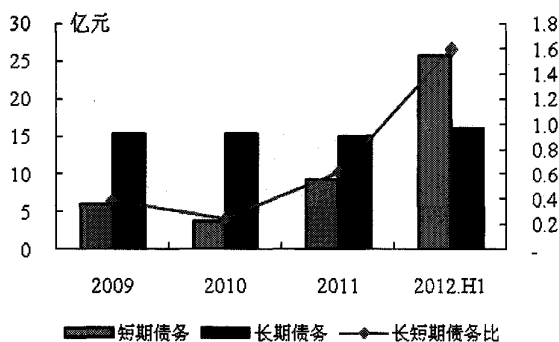
近年来，公司加大了对外收购矿山的力度，同时探矿工程、基建技改工程等也稳步推进，资金需

¹ 2012 年上半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更名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求有所增长，债务规模也总体呈现上升趋势。近三年，公司总债务分别为 21.53 亿元、19.26 亿元和 24.34 亿元。受债务规模增长影响，公司负债水平有所提高。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和总资本化比率分别为 46.72% 和 26.16%。2012 年上半年，公司增加部分短期借款，使其总债务进一步提高至 41.75 亿元，资产负债率和总资本化比率也相应上升 52.09% 和 37.60%。但总体而言，公司负债水平仍较适中，资产结构相对稳健。

从债务结构看，2009~2011 年 H1，公司长短期债务比（短期债务/长期债务）分别为 0.39、0.25、0.62 和 1.60。其中，2011 年公司发行了 7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带动其短期债务规模有所增长，并使得长短期债务比提高至 0.62；2012 年上半年，短期借款的新增则使得其短期债务增加至 25.67 亿元，较 2011 年底大幅扩大 175.79%，长短期债务比相应提升至 1.60。依据公司业务经营特性，其业务呈现前期投资大，投资回收期相对较长的特点，以短期债务为主的债务结构不利于公司财务结构的稳定，公司债务期限结构匹配度不足。若此次公司债券得以成功发行，将有效提升公司长期债务占比，增强公司资金的稳定性，优化其债务结构。

图 5：公司 2009~2012.H1 债务结构分析



数据来源：公司定期报告，中诚信证评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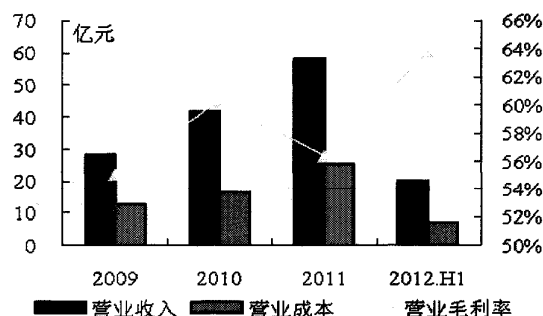
总体而言，公司资产规模稳步增长，资本结构较为稳健。但同时，随着公司对外收购矿山力度的加大，以及探矿工程、基建技改工程及安全环保建设的推进，其资本支出水平将有所提高，债务规模或将因此进一步扩大。

盈利能力

近几年，伴随矿山的增多，采选及氰冶能力的

提升，公司黄金产量逐年增加。同时，受益于黄金价格震荡上扬，公司的营业收入实现了较快增长。2009~2011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8.35 亿元、41.56 亿元和 58.03 亿元，三年复合增长率为 43.08%。2012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9.96 亿元。从营业毛利率看，公司产品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加之近年来受综合生产成本上升的影响，公司毛利水平呈现一定的波动性，但得益于较高的金精矿自给率，相对同行业公司而言，公司具有很强的初始获利能力。2009~2012 年 H1，公司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55.08%、60.28%、56.38 和 63.81%。

图 6：公司 2009~2012.H1 盈利能力分析



数据来源：公司定期报告，中诚信证评整理

表 15：公司 2009~2012.H1 克金综合成本及增长率

项目	2009	2010	2011	2012.H1
克金综合成本 (克/元)	88.58	101.95	114.63	117.47
同比增长	-9.41%	15.15%	12.44%	7.63%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中诚信证评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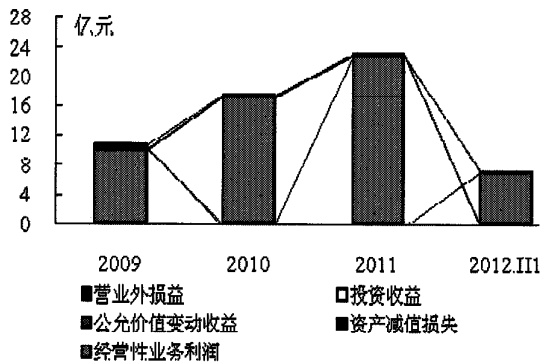
期间费用方面，由于公司对外收购战略的实行，下属企业数量增加，合并范围扩大，使得其运输费用、员工工资、办公费及利息支出等增长，公司期间费用总体呈现上升态势。2009~2011 年，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5.44 亿元、7.46 亿元和 9.25 亿元。同期，三费收入占比分别为 19.20%、17.94% 和 15.94%。2012 年上半年，受合并范围扩大及人员费用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期间费用有所增长，加之公司调整黄金销售节奏，收入有所减少，三费收入占比则上升至 27.12%。

表 16: 2009~2012.H1 公司期间费用变化

单位: 亿元				
	2009	2010	2011	2012.H1
销售费用	0.38	0.34	0.50	0.29
管理费用	4.90	6.40	7.76	4.06
财务费用	0.17	0.71	0.99	1.07
三费合计	5.44	7.46	9.25	5.41
三费收入占比	19.20%	17.94%	15.94%	27.12%

数据来源: 公司定期报告, 中诚信证评整理

图 7: 2009~2012.H1 公司利润总额分析



资料来源: 公司定期报告, 中诚信证评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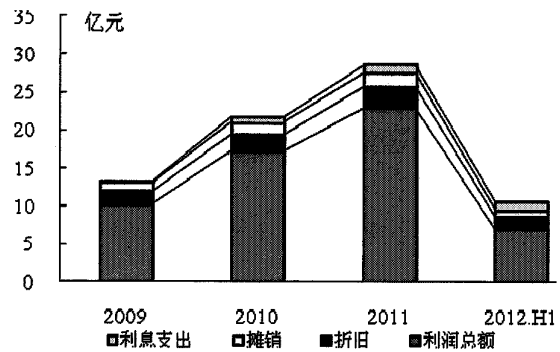
从利润总额看, 得益于较高的毛利水平, 公司利润总额呈现快速增长态势。2009~2011年, 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0.29 亿元、17.20 亿元和 22.97 亿元, 三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49.42%。其中经营性业务利润分别为 9.96 亿元、17.27 亿元和 23.00 亿元, 为公司利润总额的主要来源。2012 年上半年, 公司利润总额为 7.00 亿元, 继续保持良好态势。

总体来看, 黄金价格的上扬以及金精粉主要来自于自有矿山, 保证了公司很强的盈利能力。但考虑到黄金价格的波动是影响黄金公司盈利稳定性的关键因素, 中诚信证评将持续关注黄金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

偿债能力

从获现能力来看, 公司盈利能力很强, 因而利润总额为公司 EBITDA 的主要构成。凭借稳步增长的业务规模和很强的盈利能力, 2009~2011 年公司 EBITDA 分别为 13.39 亿元、21.84 亿元和 28.67 亿元, 逐年增长。预计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 公司 EBITDA 将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图 8: 2009~2012.H1 公司 EBITDA 构成



数据来源: 公司提供, 中诚信证评整理

现金流方面, 由于公司的标准金锭均在黄金交易所进行现货交易, 货款结算稳定且及时, 因而现金回笼状况良好。2009~2011年, 公司收现比分别为 1.08、1.00 和 1.03, 同期经营性现金流则分别为 10.26 亿元、9.61 亿元和 14.80 亿元。2012 年上半年, 由于公司增加了存货, 造成经营性净现金流为 -1.71 亿元。投资性现金流方面, 由于公司近年来对外收购矿山力度较大, 加之探矿工程、基建技改工程及安全环保建设的推进,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出规模较大。近三年,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分别净流出 15.01 亿元、10.49 亿元和 17.16 亿元, 净流出规模相对增大。但公司通过银行借款以及发行债券等资本市场融资手段, 满足项目资金需求, 有效缓解了公司的资本支出压力。

从偿债指标看, 由于公司黄金主业具有较强的收现和盈利能力, 因而其 EBITDA 和现金流对债务本息的覆盖能力很强。2011 年公司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和经营净现金流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2.66 倍和 11.70 倍。

表 17: 2009~2012.H1 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09	2010	2011	2012.H1
总债务(亿元)	21.53	19.26	24.34	41.75
经营净现金流(亿元)	10.26	9.61	14.80	-1.71
总债务/EBITDA (X)	1.61	0.88	0.85	1.95
总债务/经营净现金流(X)	2.10	2.00	1.64	-12.18
EBITDA	13.39	21.84	28.67	9.69
利息保障系数	55.87	26.74	22.66	9.69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利息保障系数	42.82	11.78	11.70	-1.55

数据来源: 公司定期报告, 中诚信证评整理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对外担保及其他或有负债。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获得 68.5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尚未使用授信余额 20.56 亿元，具备一定的备用流动性。

总体来看，公司具有很强的盈利能力和获现能力，加之备用流动性充裕，整体偿债能力很强。未来随着黄金产量不断扩大带来的业绩增长，公司整体偿债能力将进一步得到巩固。但中诚信证评也将持续关注对外收购及基建技改等工程的资本支出压力对公司运营产生的影响。

担保实力

本期债券由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集团”或“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74 年，为招远市市属国有独资企业。招金集团是一家集“黄金矿业、非金矿业、黄金交易及深加工、高新技术产业及房地产业”五大产业的大型综合性集团公司。集团下属 6 家全资子公司，11 家控股子公司，7 家参股公司，1 家代管公司，现为中国黄金行业规模最

大的企业集团之一，综合实力很强。

目前招金集团仍以黄金产业为主要产业，集团在黄金产业上拥有采选、冶炼、精炼、金银首饰加工销售等完整的产业链，其中采选和冶炼环节由招金矿业负责，精炼及金银首饰加工销售环节由集团其他下属公司运营。2011 年招金矿业占招金集团总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2.34% 和 27.31%，因此，招金矿业占集团主要财务指标的比例较小，业务关联度较低。集团是上海黄金交易所首批综合类会员单位和首批可提供标准金锭的合格精炼企业。近年来，集团营收规模逐年扩大。2009~2011 年，集团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0.54 亿元、168.15 亿元和 208.11 亿元，三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6.26%。2012 年上半年，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20.27 亿元，同比增长 3.78%，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分业务看，集团黄金业务为其主要收入来源，近三年占比均超过 80%。除黄金业务外，集团尚有有色矿山资源开发、商品购销、膜处理及水处理设备制造、房地产等非黄金业务，目前这些业务规模相对较小。

表 18：招金集团 2009~2012.H1 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情况

项目	2009		2010		2011		2012.H1	
	营业收入 (亿元)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亿元)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亿元)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亿元)	收入占比 (%)
黄金业务	111.68	85.55	138.26	82.22	180.09	86.54	103.05	85.68
白银	4.61	3.53	9.35	5.56	12.64	6.07	7.24	6.02
铜	1.58	1.21	6.41	3.81	6.33	3.04	3.63	3.02
商品购销	11.20	8.58	12.48	7.42	6.78	3.26	4.91	4.08
工程结算成本	0.32	0.25	0.46	0.27	1.46	0.70	0.84	0.7
其他	1.14	0.88	1.20	0.72	0.81	0.39	0.60	0.5
合计	130.54	100.00	168.15	100.00	208.11	100.00	120.27	100.00

注：黄金业务包括成品金、金精矿、金精加工和金银饰品业务。
数据来源：招金集团提供，中诚信证评整理

黄金精炼业务

山东招金金银精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精炼”）为招金集团黄金精炼业务运营主体。招金精炼的主营业务为黄金、白银的精炼，产品为达到国际市场交易标准的 1 号、2 号金、银锭。招金精炼是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认证的可提供标准金锭的首批合格精炼企业，生产过程采用瑞典波立登精炼工艺及 PLC 自动化控制技术，产品质量居国内领先

水平。2011 年，招金精炼实现销售收入 109.22 亿元，净利润 0.34 亿元。

有色金属矿业业务

集团有色金属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招金有色金属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有色”）运营，主营铁、银、铜、铅、锌、钒、钼等有色金属矿产资源的勘探与采选冶。招金有色积极实施资源扩张战略，以使资源储备进一步增加，目前拥有隆化招金有色金属矿业有限公司、和静招金有色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2

个全资子公司和赤城县明珠矿业有限公司1个控股公司，并在中色地科矿产勘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汇祥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哈密红石矿业有限公司、金都招远黄金珠宝首饰城有限公司4家企业参股。招金有色利润来源为矿权投资收益，2011年，招金有色实现净利润1.16亿元。

商品购销业务

集团商品购销业务包括金银饰品零售、软件开发及黄金投资经纪等各种商业服务。

集团金银饰品零售主要通过招远市招金银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银楼”）经营。招金银楼拥有“万足金”饰品、“梦幻硬千足金”和“黄金电铸摆件”等产品，通过连锁加盟方式经营。目前招金银楼已拥有省级代理商9家，旗舰店4家，直营店和加盟商300余家。集团从事软件开发的主体为山东金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软科技”），其专门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采矿数字化、安全数字化和经营管理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金软科技先后承担国家重点新产品、国家火炬计划、科技部创新基金、信息产业专项资金等科研项目10余项；拥有矿冶ERP、安全管理、能源管理等系列软件产品，及人机定位与移动通信一体化系统、在线监测监控系统等电子产品，具有一定的竞争实力。此外，集团还从事黄金投资经纪业务，其业务主体分别为山东招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投资”）和招金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期货”），招金投资专业从事黄金、白银等贵金属代理交易以及相关产业的投资、管理和咨询服务，是首批获得上海黄金交易所综合类、理事会员资格（会员编码：0017，证书编码：0018）的单位，并享有上海期货交易所会员席位。招金期货是鲁中地区唯一一家期货公司，并在北京、上海、大连、福州、潍坊等地设有营业部，具有商品期货经纪业务和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2011年集团商品购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78亿元，占比3.26%，毛利率为0.86%，盈利能力相对偏弱。

水处理及房地产业务

集团水处理和房地产业务占收入比重很小。水处理方面，集团与中国水务集团合作成立山东招金膜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金膜天”），招金膜

天集分离膜制作、水处理设备设计安装、科技开发于一体，致力于将先进的膜分离技术应用于解决水资源问题，业务涉及安全优质饮用水净化、生活污水处理与回用、行业废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等领域。招金膜天拥有年产中空纤维超/微滤膜面积500万平方米的生产能力，是国内膜分离组件规格品种最多的企业。目前招金膜天产品已出口到俄罗斯、马来西亚、新加坡、印尼、土耳其、日本、新西兰、泰国、乌拉圭等国家。

集团房地产业务主要集中于三线以下城市。目前，集团在招远市已正式开发第一个房地产项目“御金府”楼盘，该项目位于招远城市新轴线天府路东侧，总占地面积120亩，建筑面积12.8万平方米，总投资5亿元。目前该项目运作良好，住宅已基本销售完毕，将陆续交付使用。此外，集团还进行“G01黄金学院”和“幼儿园”两个代建项目的开发，目前开发进程顺利。2011年，集团房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46亿元。

综合而言，招金集团在黄金生产行业具有突出的行业地位和很强的竞争实力。同时，有色金属矿业、商品购销、水处理及房地产开发等业务的发展也利于其经营风险的分散。未来随着相关投入的不断增长，集团非黄金业务有望成为集团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招金集团的整体竞争力也将得到进一步增强。

财务分析

以下分析主要基于招金集团提供的经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09~2011年度合并财务报告，以及未经审计的2012年6月财务报表。

从财务表现来看，资本结构方面，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集团应收账款、存货等的规模有所增长，加之招金矿业对外资源收购以及基建技改工程的推进，集团在建工程与固定资产规模也逐年扩大。受此影响，集团总资产规模增幅较大，2009~2011年，集团总资产分别为150.80亿元、151.31亿元和206.79亿元，2012年上半年，集团总资产进一步增长至225.01亿元。与此同时，由于集团银行借款、应付账款的增加，以及招金矿业短期融资券的发

行，其债务总额也总体呈上升态势，2009~2012年H1，集团债务总额分别为77.14亿元、61.26亿元、77.75亿元和95.67亿元。受债务规模扩大影响，集团资产负债率和总资本化比率也有所提高。截至2012年6月30日，集团资产负债率和总资本化比率分别为65.24%和55.02%，资本结构稳健性有待改善。

盈利方面，由于黄金精炼业务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其对集团利润贡献度略弱，集团利润贡献主要来自于招金矿业的矿产金业务。2009~2012年H1，集团营业毛利率分别为13.65%、16.53%、17.18%和14.72%，略有波动。

从偿债指标看，得益于营收规模的持续扩大，集团EBITDA逐年增长。2009~2011年，集团EBITDA分别为18.78亿元、26.81亿元和30.19亿元。同期，集团经营性现金流表现较好，2009~2011年分别净流入12.51亿元、4.34亿元、9.03亿元。伴随不断增加的EBITDA以及良好的经营性现金流，集团EBITDA和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对利息支出形成较高保障，整体偿债能力很强。2011年集团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和经营活动净现金/利息支出分别为9.59和2.87。

表 19：2009~2012.H1 招金集团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2009	2010	2011	2012.H1
总资产(亿元)	150.80	151.31	206.79	225.01
总债务(亿元)	77.14	61.26	77.75	95.67
资产负债率(%)	66.18	58.50	64.26	65.24
总资本化比率(%)	60.20	49.38	51.26	55.02
经营活动净现金(亿元)	12.51	4.34	9.03	2.00
经营净现金/总债务(X)	0.16	0.07	0.12	0.04
经营净现金/利息支出(X)	6.86	1.72	2.87	-
EBITDA(亿元)	18.78	26.81	30.19	-
总债务/EBITDA(X)	4.11	2.28	2.57	-
EBITDA利息倍数(X)	10.30	10.62	9.59	-

数据来源：招金集团提供，中诚信证评整理

截至2012年6月30日，招金集团共取得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56.30亿元，其中尚未使用的授信余额为23.79亿元，集团备用流动性较为充裕。

或有负债方面，截至2012年6月30日，招金

集团为其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8.87亿元，对外担保总额同期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重为27.68%。目前招金集团对外担保单位均运营正常，其或有负债风险较低。

表 20：截至2011年6月30日招金集团对外担保明细

担保主体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存续期
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450	2009.9.27-2012.9.27
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00	2009.9.27-2012.9.27
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8,000	2009.1.9-2017.1.6
招远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9,000	2009.12.31-2014.12.31
山东金都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00	2007.12.28-2013.12.27
招远市第一中学	2,000	2011.12.24-2012.12.23
春雨集团有限公司	10,305	2012.3.16-2013.3.15
艾可迪贵金属材料(招远)有限公司	1,000	2011.12.14-2012.12.13
艾可迪贵金属材料(招远)有限公司	900	2011.12.16-2012.12.15
艾可迪贵金属材料(招远)有限公司	2,000	2012.7.27-2013.7.26
山东金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2.6.22-2013.6.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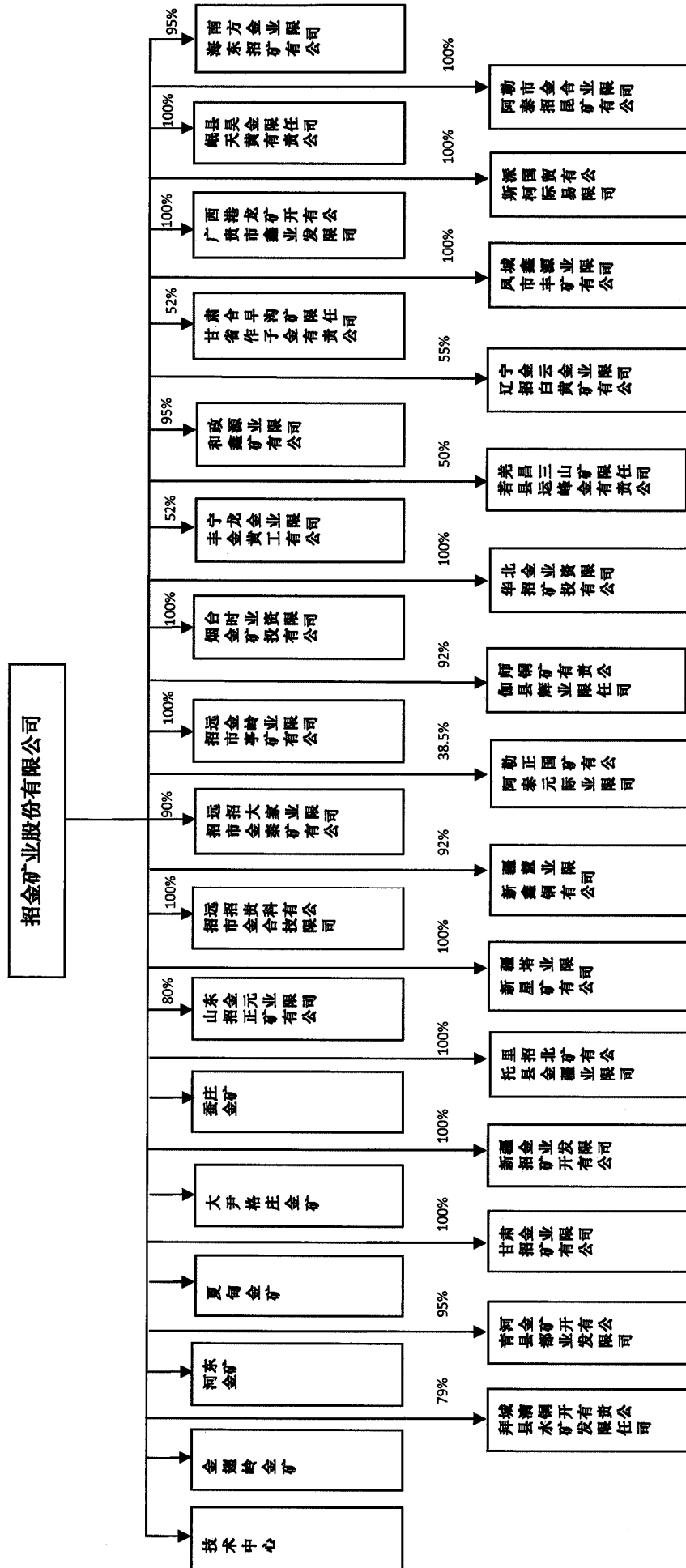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招金集团提供，中诚信证评整理

总体来看，作为中国大型黄金生产企业集团之一，招金集团资源储量丰富，规模优势明显，综合实力很强，其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够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还提供强有力保障。

结论

综上所述，中诚信证评认为本期招金矿业公司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中诚信证评认为招金矿业在未来一定时期内的信用水平将保持稳定。

附一：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主要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结构图（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注：图中仅列出了公司的一级控股或参股子公司

附二：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财务数据(单位: 万元)	2009	2010	2011	2012.H1
货币资金	161,326.53	77,475.25	117,628.05	60,582.81
应收账款净额	758.81	17,130.06	1,657.15	8,376.80
存货净额	55,802.98	91,001.36	226,354.74	261,480.75
流动资产	323,684.46	250,631.66	493,291.57	500,455.82
长期投资	4,010.20	4,073.54	18,348.63	18,983.99
固定资产合计	283,590.52	382,010.04	515,262.87	587,188.93
总资产	820,480.18	898,577.00	1,289,126.08	1,446,236.98
短期债务	60,694.84	38,000.00	93,065.00	256,667.78
长期债务	154,584.34	154,568.69	150,321.76	160,817.19
总债务(短期债务+长期债务)	215,279.17	192,568.69	243,386.76	417,484.97
总负债	343,081.52	336,961.92	602,254.90	753,412.79
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	477,398.66	561,615.08	686,871.17	692,824.18
营业总收入	283,458.68	415,558.81	580,291.45	199,590.89
三费前利润	153,970.21	247,257.83	322,497.75	125,306.12
投资收益	3,153.47	-2,728.02	-2,665.77	314.00
净利润	75,635.72	127,301.91	174,718.44	52,853.90
息税折旧摊销前盈余 EBITDA	133,871.31	218,368.33	286,700.92	107,252.52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102,610.75	96,145.50	147,960.08	-19,140.58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150,120.64	-104,906.78	-171,633.35	-139,429.94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134,354.74	-69,418.78	63,212.27	93,221.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751.29	-78,180.06	39,539.01	-65,501.48
财务指标	2009	2010	2011	2012.H1
营业毛利率(%)	55.08	60.28	56.38	63.81
所有者权益收益率(%)	15.84	22.67	25.44	15.26
EBITDA/营业总收入(%)	47.23	52.55	49.41	53.74
速动比率(X)	1.64	1.03	0.65	0.45
经营活动净现金/总债务(X)	0.48	0.50	0.61	-0.09
经营活动净现金/短期债务(X)	1.69	2.53	1.59	-0.15
经营活动净现金/利息支出(X)	42.82	11.78	11.70	-1.73
EBITDA 利息倍数(X)	55.87	26.74	22.66	9.69
总债务/EBITDA(X)	1.61	0.88	0.85	1.95
资产负债率(%)	41.81	37.50	46.72	52.09
总债务/总资本(%)	31.08	25.53	26.16	37.60
长期资本化比率(%)	24.46	21.58	17.96	18.84

注：1、招金矿业 2012 年上半年所有者权益收益率、经营活动净现金/总债务、经营活动净现金/短期债务指标经年化处理；
2、上述数据中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

附三：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财务数据(单位: 万元)	2009	2010	2011	2012.H1
货币资金	384,633.67	181,391.38	227,231.14	169,435.67
应收账款净额	20,868.54	48,581.05	71,606.04	52,527.85
存货净额	286,174.67	287,865.95	469,780.88	506,179.63
流动资产	965,192.16	785,629.67	1,151,831.16	1,165,455.52
长期投资	34,919.93	49,444.32	84,446.45	88,387.50
固定资产合计	312,950.66	420,900.48	561,410.95	633,355.49
总资产	1,508,038.22	1,513,054.35	2,067,870.69	2,250,072.70
短期债务	616,621.57	339,854.44	509,249.69	682,140.60
长期债务	154,785.09	272,736.44	268,221.76	274,569.06
总债务(短期债务+长期债务)	771,406.66	612,590.88	777,471.45	956,709.66
总负债	997,974.94	885,198.14	1,328,711.61	1,467,980.84
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	510,063.29	627,856.21	739,159.08	782,091.87
营业总收入	1,363,792.86	1,699,207.88	2,125,196.28	1,202,729.18
三费前利润	183,447.33	276,303.07	358,689.49	173,874.88
投资收益	7,019.23	20,158.29	15,121.72	7,772.14
净利润	85,729.74	154,828.62	165,151.76	75,736.38
息税折旧摊销前盈余 EBITDA	187,756.24	268,121.09	301,949.60	-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125,070.04	43,419.79	90,272.79	20,022.57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205,337.51	-127,820.72	-226,316.14	-141,989.96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236,062.83	-109,134.16	181,689.81	64,164.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566.70	-193,871.06	45,225.95	-57,795.47
财务指标	2009	2010	2011	2012.H1
营业毛利率(%)	13.65	16.53	17.18	14.72
所有者权益收益率(%)	16.81	24.66	22.34	19.37
EBITDA/营业总收入(%)	13.77	15.78	14.21	-
速动比率(X)	0.83	0.85	0.67	0.58
经营活动净现金/总债务(X)	0.16	0.07	0.12	0.04
经营活动净现金/短期债务(X)	0.20	0.13	0.18	0.06
经营活动净现金/利息支出(X)	6.86	1.72	2.87	-
EBITDA 利息倍数(X)	10.30	10.62	9.59	-
总债务/EBITDA(X)	4.11	2.28	2.57	-
资产负债率(%)	66.18	58.50	64.26	65.24
总债务/总资本(%)	60.20	49.38	51.26	55.02
长期资本化比率(%)	23.28	30.28	26.63	25.98

注：1、招金集团 2012 年上半年所有者权益收益率、经营活动净现金/总债务、经营活动净现金/短期债务指标经年化处理；
2、上述数据中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

附四：基本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货币资金等价物 = 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

长期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合计 =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固定资产清理+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

短期债务 = 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务 =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总债务 = 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净债务 = 总债务-货币资金

三费前利润 = 营业总收入-营业成本-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退保金-赔付支出净额-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保单红利支出-分保费用-营业税金及附加

EBIT（息税前盈余）= 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EBITDA（息税折旧摊销前盈余）= EBIT+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资本支出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营业毛利率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EBIT 率 = EBIT / 营业总收入

三费收入比 = (财务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 营业总收入

所有者权益收益率 = 净利润 / 所有者权益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存货周转率 = 主营业务成本（营业成本）/ 存货平均余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 =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营业总收入净额）/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总资本化比率 = 总债务 / (总债务+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

长期资本化比率 = 长期债务 / (长期债务+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

EBITDA 利息倍数 = EBITDA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附五：信用等级的符号及定义

债券信用评级等级符号及定义

等级符号	含义
AAA	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AA	债券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
A	债券信用质量较高，信用风险较低
BBB	债券具有中等信用质量，信用风险一般
BB	债券信用质量较低，投机成分较大，信用风险较高
B	债券信用质量低，为投机性债务，信用风险高
CCC	债券信用质量很低，投机性很强，信用风险很高
CC	债券信用质量极低，投机性极强，信用风险极高
C	债券信用质量最低，通常会发生违约，基本不能收回本金及利息

注：除 AAA 级和 CCC 级以下（不含 CCC 级）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质量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主体信用评级等级符号及定义

等级符号	含义
AAA	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
A	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受评主体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的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受评主体不能偿还债务

注：除 AAA 级和 CCC 级以下（不含 CCC 级）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质量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评级展望的含义

正面	表示评级有上升趋势
负面	表示评级有下降趋势
稳定	表示评级大致不会改变
待决	表示评级的上升或下调仍有待决定

评级展望是评估发债人的主体信用评级在中至长期的评级趋向。给予评级展望时，中诚信证评会考虑中至长期内可能发生的经济或商业基本因素的变动。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因承做本项目并出具本评级报告，特此如下声明：

1、除因本次评级事项中诚信证评与发行主体构成委托关系外，中诚信证评和评级分析师与发行主体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客观、独立、公正的关联关系。

2、中诚信证评评级分析师认真履行了现场访谈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并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客观、真实、公正的原则。

3、本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中诚信证评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流程和标准做出的独立判断，不存在因发行主体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而改变评级意见的情况。

4、本信用评级报告中引用的企业相关资料主要由发行主体提供，其它信息由中诚信证评从其认为可靠、准确的渠道获得。因为可能存在人为或机械错误及其他因素影响，上述信息以提供时现状为准。特别地，对基于发行主体提供的材料，中诚信证评对其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针对任何商业目的的可行性及合适性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陈述或担保。

5、本报告所包含信息组成部分中信用级别、财务报告分析观察，如有的话，应该而且只能解释为一种意见，而不能解释为事实陈述或购买、出售、持有任何证券的建议。

关于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公司债券的跟踪评级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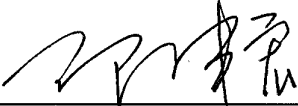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本公司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本公司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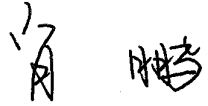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本公司将于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本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本公司将就该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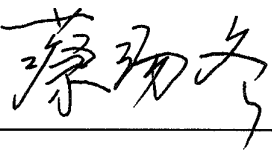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等级或公告信用等级暂时失效。

本公司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本公司网站（www.ccxr.com.cn）予以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之
签署页)

分析师： 
邵津宏


肖鹏


蔡汤冬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2012年8月30日